

目 录

【县政府文件】

1. 平阴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阴县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意见（试行）》的通知
（平政发〔2020〕2号）……………1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2.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阴县畜禽养殖禁养区优化调整方案》的通知
（平政办发〔2020〕2号）……………4

【县政府文件】

3. 平阴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在榆山街道办事处、锦水街道办事处 调整并新设部分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批复
（平政字〔2020〕6号）……………7
4. 平阴县人民政府关于设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促进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
（平政字〔2020〕10号）……………10
5. 平阴县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
（平政字〔2020〕15号）……………14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6.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及《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年）》的通知
（平政办字〔2020〕2号）……………18
7.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积极应对疫情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平政办字〔2020〕3号）……………175
8.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严格涉气建设项目环境准入的通知
（平政办字〔2020〕6号）……………177

平阴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平阴县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意见 (试行)》的通知

平政发〔2020〕2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平阴经济开发区、县政府各部门：

《平阴县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意见（试行）》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平阴县人民政府

2020年2月20日

平阴县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意见（试行）

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新要求，充分发挥财政体制的调节和引导作用，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经县政府研究确定，自2020年1月1日起调整财政管理体制。

一、指导思想

坚持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社会事务共担、统筹保障能力、简明易于操作的原则，调整全县财政管理体制，合理界定县、镇

（街道）收入划分范围，理顺县、镇（街道）财政分配关系，充分调动各级组织财政收入的积极性，保障县级及各镇（街道）既得利益、确保正常运转、促进经济社会健康持续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统一规范，积极稳妥。立足公平统一，力求形式简洁，避免对县、镇（街

道) 财政产生较大冲击和影响。

(二) 收入下放, 属地反映。除县级管理的非税收入和县级保留税源外, 其他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作为镇(街道)收入。

(三) 保留基数, 分享增量。在保障各级利益基础上, 新增税收两级分享, 充分调动各镇(街道)积极性, 培育壮大财源。

三、主要内容

调整现行的县对镇(街道)财政管理体制, 实行“税收属地管理、划定基数、增量分成”的财政管理体制。

(一) 严格属地管理。将全县划分为县直、8 个镇(街道)共 9 个财政收入主体, 实行“税收属地管理”。

(二) 理清收入范围, 界定收入级次。县本级保留收入有: 玫德集团(不含迈克阀门、迈科管道)、福胶集团等企业的税收及附加收入, 县级以上政府安排的跨区域投资项目代征代扣税收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入、罚没等非税收入。按照属地原则, 将镇(街道)范围内企业、项目及个人等实现的税收(含附加等)收入按属地全部界定为镇(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相关企业扶持资金返还, 划归属地兑现。“飞地”经济及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 实行增量分成。以 2019 年各镇

(街道)实现的地方税收收入数为基数, 增量部分形成的财力, 县与镇(街道)按比例分成。

1. 各镇(街道)原有财源收入增量形成的财力县与镇(街道)按照 2:8 比例分成, 即: 县本级占 20%, 镇(街道)占 80%。

2. 县级下放财源收入增量形成的财力县与镇(街道)按照 8:2 比例分成, 即: 县本级占 80%, 镇(街道)占 20%。(暂定)

3. 新引进项目, 由县级投入并兑现优惠政策的, 形成的财力县与镇(街道)按照 8:2 比例分成, 即: 县本级占 80%, 镇(街道)占 20%; 有镇(街道)投入并兑现优惠政策的, 形成的财力县与镇(街道)按照 2:8 比例分成, 即: 县本级占 20%, 镇(街道)占 80%。兑现优惠政策所需资金由县级与镇(街道)按财力分享比例分担。

教育费附加、地方附加、水利建设专项收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有专项用途的收入全部上划。应属县级财力通过体制结算上划。

(四) 实行时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实行, 时限暂定 3 年。执行中若遇问题, 应及时调整。

四、相关配套措施

(一) 调整镇(街道)调资补助、社

保等支出负担比例。调资补助全部由镇(街道)承担、社保政策资金按县、镇(街道)5:5负担,其他列支事项仍按照原渠道不变。

(二)税务经费按税收比重分级负担。以2019年税务部门实际经费支出数确定经费基数,随地方税收收入的增长而增长。税收经费由县本级、各镇(街道)按照各自税收收入占全县税收收入比重分级承担,集中上划管理。

(三)基金预算收入归属界定。县域内土地出让金收入等基金预算收入,全部为县级收入。

1. 经营性用地土地出让收益按区域进行分配,县城规划区范围内的土地出让收益归属县级,县城规划区范围外的土地出让收益归属相关镇(街道)。土地出让收益指土地出让收入减去土地出让成本及按上级规定提取的各类专项资金后的余额。

2. 各镇(街道)范围内工业性用地土地出让收入,县级按每亩10万元分成,其余部分归属各镇(街道)。

3. 其他性质用地土地出让收入和非招拍挂协议方式出让形成的土地收入,全部归县级。

凡各镇(街道)参与土地收入分成的项目,镇(街道)自行兑现土地方面的扶

持政策。

(四)开发区管理方式。

开发区企业按归属地反映后,仍作为园区考核的依据,计算园区考核数据。省、市对开发区改革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调整财政管理体制是县委、县政府着眼县、镇(街道)两级财政健康发展作出的决策部署,各镇(街道)要充分认识财政管理体制调整的重要性,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实施。

(二)协调配合,确保实施。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各级各部门要在县委、县政府统一领导下密切配合,按照职能分工做好财政体制调整工作,确保按时完成。

(三)转变观念,促进发展。财政管理体制调整后,县、镇(街道)的财政收入和支出将发生变化,各镇(街道)要切实转变观念,用发展的眼光正确看待财政管理体制调整,把工作重点放到加强经济建设特别是财源建设,促进全县经济和财政收入协调稳定增长。

PYDR-2020-0020001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平阴县畜禽养殖禁养区优化 调整方案》的通知

平政办发〔2020〕2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平阴经济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

《平阴县畜禽养殖禁养区优化调整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2月12日

平阴县畜禽养殖禁养区优化调整方案

为防治畜禽养殖污染，合理优化畜禽养殖点规划布局，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优化调整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优化畜禽养殖产业布局、控制农业面源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为目的，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统筹兼顾、合

理布局、综合利用”的基本原则，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区域环境保护作为重点，合理划定禁养区范围，加强环境监管，促进畜禽养殖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二、划分依据、相关定义及基本要求

(一) 划分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地方法规。

(二) 基本要求

1. 禁养区是指依法划定的禁止建设养殖场或禁止建设有污染物排放的养殖场的区域。

2. 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止建设养殖场。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禁止建设有污染物排放的养殖场（注：畜禽粪便、养殖废水、沼渣、沼液等经过无害化处理用作肥料还田，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不造成环境污染的，不属于排放污染物）。

三、划定区域

(一)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 前寨、凌庄水源地、东关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域。

2. 北栾水源地、安城水源地、东风水源地等 15 个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一级

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

3. 南水北调平阴段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南水北调平阴段输水渠道左岸围堰和右岸封闭围网范围内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田山灌区沉砂池周边道路范围内的区域，面积 1.5 平方千米。

(二) 自然保护区

平阴县大寨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缓冲区。

(三) 重点保护区

山东黄河玫瑰湖国家湿地公园、浪溪河省级湿地公园、锦水河省级湿地公园保护范围。

(四) 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

1. 平阴县建成区；

2. 各镇（街道）驻地、学校、医院等外延 200 米内的区域。

(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建设养殖场的区域

四、保障措施

(一) 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各镇（街道）、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生猪稳定保供的严峻形势，切实增强规范畜禽养殖禁

养区划定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促进生猪生产发展的政治责任，严格属地管理，强化配合协作，发挥职能作用，加快推进禁养区优化调整工作措施落细落实。

(二)加强对畜禽养殖业的政策帮扶。各镇街、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执法和监管工作，督促养殖场户切实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建设污染防治配套设施并保持正常运行。落实非洲猪瘟防控措施，加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监管，防止环境污染。

(三)积极推动生猪产业绿色发展。各镇(街道)、有关部门要加强对生猪养殖场户的技术指导与帮扶，以粪肥无害化还田利用为重点，畅通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渠道。统筹生态环境保护和产业发展，根据资源要素、产业基础、市场容量和环境承载能力等条件，合理有序发展养殖产业，科学规划布局畜牧业，推动种养结合、绿色发展。

本方案自2020年2月12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5年2月11日。

平阴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在榆山街道办事处、锦水街道办事处 调整并新设部分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批复

平政字〔2020〕6号

榆山街道办事处、锦水街道办事处：

《榆山街道办事处关于调整并新设部分社区的请示》（榆街办字〔2019〕85号）、《锦水街道办事处关于调整并新设部分社区的请示》（锦街办字〔2019〕69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和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的意见》（济办发〔2013〕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我县实际，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榆山街道办事处调整环秀社区居民委员会、五岭社区居民委员会、锦东社区居民委员会、文昌社区居民委员会区域管辖范围。

（一）环秀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文笔山路，西至五岭路，南至府前街，

北至东关街。管辖环秀小区、林业局宿舍、四中宿舍、特校宿舍、水务局宿舍北区、畜牧局宿舍、燃料公司宿舍、设计院、文秀楼等。

（二）五岭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文笔山路，西至五岭路，南至翠屏街，北至府前街。管辖豪门庄园、福源小区、农牧机宿舍、建行宿舍、医药公司宿舍、毛巾厂宿舍、地税局宿舍、市政公司宿舍、自来水公司宿舍、铝厂宿舍、五金公司宿舍、原武装部小区、东沟街19号院、东沟街21号院、百货公司宿舍、水务局宿舍、公路局宿舍、众诚市场第三食品厂和门窗厂宿舍、卫校宿舍、富海鑫居、文华园等。

（三）锦东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滨河路，西至五岭路—振兴街，南至云

翠街，北至翠屏街及云翠街以南、五岭路延长线以东的区域。管辖水岸连城、鲁中康桥、云翠学校东楚天项目小区、碧桂园、银丰公馆、楚天锦峰、香格里拉小区等。

(四)文昌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黄河路，西至青龙路，南至翠屏街，北至东关街。管辖乐盛小区、园林宿舍、城建宿舍、交通局宿舍、环卫宿舍、针织厂宿舍、面粉厂宿舍西院、保险公司宿舍、工行宿舍、淘宝城、新世纪广场、海鑫山水郡、鞋厂宿舍、体校宿舍、文鼎嘉苑、玫瑰商住楼、文庙附近等。

二、同意锦水街道办事处调整玫瑰湖社区居民委员会区域管辖范围。

玫瑰湖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玫瑰路，西至玫苑路，南至云翠街，北至翠屏街。管辖时代翰城、玫香园、盛世兰亭、玫化苑、文佳苑、二中宿舍、湖溪花园等小区。

三、同意榆山街道办事处设立玫瑰社区居民委员会、府前社区居民委员会、锦源社区居民委员会。

(一)玫瑰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五岭路，西至黄河路，南至府前街，北至东关街。管辖县委宿舍、县府宿舍、丝绸小区、粮局宿舍、瑞丰园小区、金冠小

区、劳动局宿舍、土产公司宿舍、百龙和商业公司宿舍、新华书店宿舍、实小宿舍等。

(二)府前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五岭路，西至黄河路，南至翠屏街，北至府前街。管辖茂昌新天地小区、建设小区、面粉厂宿舍东院、县府8、9号楼、经信局宿舍、文化馆宿舍、糖酒站宿舍、百龙公司宿舍、老一中宿舍、汇川小区、建工花苑、公安局宿舍、法院宿舍等。

(三)锦源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迎宾大道，西至滨河路，南至云翠街，北至翠屏街。管辖安置保障房小区、锦凤园、上城国际、锦水丽景、星港湾、锦龙嘉苑、金冠新城、金冠商城、锦水嘉园(国税局宿舍)、富海家园、宁馨园、福邸铭门等。

四、同意锦水街道办事处设立滨湖社区居民委员会、锦祥园社区居民委员会。

(一)滨湖社区居民委员会：东至玫瑰湖湿地公园，西至合山，南至翠屏街，北至东关街—220国道。管辖山头商住区、祥生未来城等。

(二)锦祥园社区居民委员会：辖区东至玫瑰路，西至玫苑路，南至佛山街(拟命)，北至云翠街。管辖南土小区、吉祥居、

富海阳光家园等。

五、请榆山街道办事处、锦水街道办事处要会同县民政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等规定，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切实做好社区治理和

服务创新工作，充分发挥好社区居民委员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平阴县人民政府

2020年2月9日

平阴县人民政府 关于设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促进产业 加快发展的意见

平政字〔2020〕10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平阴经济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

为创新财政资金分配方式，加大财政与金融协同融合，积极探索设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促进产业加快发展路径，进一步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拓宽实体经济融资渠道，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结合我县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性质和目标任务

（一）指导思想。为全面深化财税改革和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创新财政资金分配方式，以建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为突破口，增强融资功能，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和放大作用，促进区域资本市场加快发展，更好地发挥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吸引县内外社会资本进入工业、农业、服务业、文化、旅游、科技、对外开放以及符合平阴县产业发展规划的

领域，构建财政资金与金融资源、社会资本之间的系统联动机制，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和动力。

（二）基金性质。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是政府出资设立并按市场化方式运作的政策性基金，按照“政府引导、市场导向、防范风险、滚动发展”的原则运作。

（三）目标任务。到2022年，平阴县级政府产业引导资金规模达到10亿元，在农业、工业、服务业、文化、旅游、科技、对外开放等领域设立子基金，通过对在平阴县注册的基金进行引导式投资，吸引社会资本进入我县初创期中小微企业以及政府鼓励发展的领域，使在我县注册的基金数量、筹资规模实现大幅度增长，形成较为完善的资本市场体系。到2022年力争全县吸引社会资本规模达到50亿元以上，加速推动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集聚，增强区

域金融服务能力。

二、加大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投入，完善管理运行机制

(一) 创新公共财政对产业发展的多元化扶持方式。大力清理、归并、整合、规范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界定公益性、准公益性、竞争性等专项资金边界，取消“小、散、乱”、绩效不明显以及纯竞争性领域的专项扶持资金。对具有一定外部性或“市场失灵”确需保留的准公益性或竞争性领域专项，要改变现行的行政性分配方式，积极探索实行市场化运作模式，主要采取股权投资（含配套中央政策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跟进投资、融资担保、委托贷款、投保贷一体化、助贷基金等多种方式，与金融资源紧密结合，撬动社会资本支持产业转型升级。

(二) 建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多渠道投入机制。自2020年起至2022年，平阴县财政预算内支持农业、工业、服务业、文化、旅游、科技、对外开放等领域的专项资金，每年按照年度预算30%的比例用于增加平阴县政府产业引导基金规模。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实现的收益及退出资金，原则上要继续用于补充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实现滚动发展。鼓励部门积极探索建立与中央、省市部门发起设立政府产业引

导基金的合作机制。根据财力状况、优势特色产业现状和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逐步增加基金规模。积极探索财政投入、国资收益、基金增值和社会资本投资及捐助（捐赠）等多渠道并举的滚动投入机制。

(三) 优化基金运作机制。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国家政策等规定的前提下，由引导基金管理公司根据全县基金设立规划，按照市场化方式自主确定基金合作机构和托管机构，自行推进基金设立和投资等事项。

三、规范政府产业引导基金运作，促进区域资本市场发展

(一) 发挥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撬动作用。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主要以参股形式支持设立子基金，原则上参股不控股，不独资发起设立股权投资企业。允许镇（街道）共同出资设立子基金，但共同出资比例一般不应超过子基金注册资本或承诺出资额的40%，其中，平阴县级政府产业引导基金一般不应超过25%。对主要投资于初创期小微企业的基金，以及社会效益较好、募资难度较大的子基金，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出资比例以及其他相关条件可适当放宽。子基金按照市场化方式独立运作，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及政府相关部门不参与其日常管理和项目决策。完善子基金管理机

构收益分配机制，实行固定收费加业绩奖励政策，积极吸引县外高水平的投资管理机构、精英金融从业人员，以及相应的审计、法律、咨询、评估、券商等中介机构落地平阴。

(二)促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加快发展。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在投资方向、投资策略上，要吸引金融资源、社会资本投资于县域内符合产业政策的特色优势产业、现代服务业、重点基础设施等领域以及“新三板”挂牌企业、区域性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培育一批具有潜质的中小企业，支持壮大我县上市后备资源，促进重点企业并购重组，推进企业加大改制力度，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设。

(三)强化政府产业引导基金风险防控。基金管理机构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要求审慎经营，建立健全并严格遵守资金募集管理、投资者适当性、信息披露、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业务规则和管理制度。引导基金管理公司每季度向县财政局报告基金设立和投资运作情况，每年向县财政局报送引导基金工作报告和下年度工作计划。

(四)建立尽职免责机制。鼓励各级干部担当作为，支持大胆创新。在基金投

资运作过程中，对已履行规定程序作出决策的投资，如因不可抗力、政策变动或发生市场（经营）风险等因素造成投资损失，不追究决策机构、主管部门和引导基金管理机构的责任。审计部门对政策性基金不作为财政专项资金审计。

四、支持股权投资基金发展，激发创业投资活力

(一)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给予投资奖励。对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参股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我县初创期中小企业、创业企业的，投资获利退出时，可从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投资收益中安排一定比例的投资奖励。

(二)鼓励和引导创业投资企业和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投资创业早期的小微企业。对政府引导基金参股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我县初创期中小企业、创业企业的，投资获利退出时，可从引导基金投资收益中安排一定比例的投资奖励。

五、完善政策措施，推动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健康发展

(一)建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投资项目储备库。县直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熟悉产业政策、掌握产业发展规律、了解投资项目情况的优势，按照各自职能和行业规划，建立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投资项目储备

库，实行动态更新，积极推介相关领域重点项目，体现政府调控导向。凡在我县注册并发起设立的各类投资基金，均可免费共享引导基金投资项目储备库信息，并自主做出投资选择。各有关部门、街镇做好项目对接和服务工作，营造良好的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发展环境，但不能指定或干预具体投资项目。

（二）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实施政府产业引导基金投资人才专项工作计划，加大对基金投资相关领域人才的培养、引进和使用力度。积极支持引进熟悉金融创新、资本运作、拥有行业背景、精通现代管理且对我县政府产业引导基金发展做出贡献的基金投资人才。各有关部门、街镇要在落户、居住、子女教育、医疗等方面为高端投资人才提供便利服务。鼓励相关专业部门与专业投资基金及管理团队达成人才培养协议，通过交流、委托培养等多种形式加强县内专业基金投资人才队伍建设。

（三）打造政府产业投资基金投资聚集区。通过政府产业引导基金运作，积极鼓励各镇街结合本地特色优势产业实际，开展各类创新型基金运作模式，努力提高我县政府产业投资基金创新发展效率。根据全县金融业、工业及现代服务业发展布

局，积极打造政府产业投资基金投资聚集区，使基金管理机构、投资人、创业团队、中介机构形成规模聚集效应。

（四）建立推进政府产业引导基金组织协调推进机制。组建基金推进工作专班，专班主任由分管财政工作的副县长担任，县发展和改革局（地方金融监管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科技局）、财政局、投资促进局、行政审批服务局、金融事业发展中心相关负责人为成员，具体负责研究全县引导基金重大政策，统筹制定基金设立规划，推进引导基金绩效考核等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县财政局代表县政府履行引导基金出资人职责，负责政策制度设计、筹集和拨付引导基金，牵头协调基金专班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引导基金绩效评价。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相关部门建立我县基金投资项目储备库。县金融事业发展中心会同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为基金注册提供“一站式”服务，加强对基金管理机构的行业指导，组织开展行业监管和自律工作。

平阴县人民政府

2020年2月26日

平阴县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

平政字〔2020〕15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平阴经济开发区，
县政府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鲁政发〔2020〕4号）、《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济政字〔2020〕18号）精神，全面做好我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认识，准确把握普查意义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通过普查全面查清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为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本次普查对象是普查标准时点在中华

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以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但未定居的中国公民，不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短期停留的境外人员。普查主要调查人口和住户的基本情况，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普查标准时点是2020年11月1日零时。

二、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形成合力

县政府决定成立平阴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统计局，具体负责普查的日常组织和协调。各镇（街道）要成立相应的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普查领导机构应于2020年4月15日前组建完成，各村（居）要设立人口普查小组，协助做好普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切实按照各自职责，配合做好相关政策协调和普查登记等工

县 政 府 文 件

作，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如下：

县委宣传部负责人口普查宣传工作，以及与新闻媒体的组织协调工作；互联网人口普查宣传工作；指导镇（街道）宣传部门开展人口普查宣传。

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负责人口普查中涉及台、港、澳人员相关政策的协调工作。

县教育和体育局负责组织中小学采取“一堂课”等方式进行人口普查宣传；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各类学校在校学生等人群的人口普查登记工作，提供在校学生相关行政记录；派专职人员参加县人口普查办公室工作。

县公安局负责户口整顿工作，向县人口普查办公室提供户口整顿相关基础资料；负责提供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服刑人员、港澳台与外籍人口等基础资料；协助配合人口普查摸底与登记阶段相关工作；派专职人员参加县人口普查办公室工作。

县民政局负责行政区划方面的协调配合工作，提供死亡人口火化信息。

县财政局负责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提供参加社保人员的相关行政记录；配合开展人口普查的总结表彰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提供第三次土地调

查形成的数字化地理影像资料；负责提供人口普查制图所需的地理信息资料；协助开展人口普查区域划分和绘图；派专职人员参加县人口普查办公室工作。

县房屋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动员和协调物业服务企业配合摸底与登记阶段相关工作；派专职人员参加县人口普查办公室工作。

县城市管理局负责人口普查户外广告宣传管理工作。

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协调制定有利于开展人口普查的相关政策；负责开展人口普查登记信息与卫生健康相关行政记录的比对工作；协调各镇（街道）卫生健康部门提供住院分娩、出生医学证明、死亡人口等相关行政记录；协助配合人口普查登记阶段相关工作；派专职人员参加县人口普查办公室工作。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大数据局）负责协调人口普查大数据应用。

县广播电视台负责人口普查广播电视宣传报道工作。

三、强化保障，确保普查顺利开展

人口普查所需经费，由各级共同负担，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各镇（街道）普查机构要厉行节约，专款专用，杜绝浪费和违规使用。普查专用设备要充分利用现有设备，确因工作需

要新购置的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规定，所需普查专用设备经费由省、市、县财政共同负担。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报酬分级负担。

四、严格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一）坚持依法普查。各普查机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认真做好普查各项工作。普查取得的数据，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得作为任何部门和单位对各级行政管理工作实施考核、奖惩的依据。普查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普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不得作为对普查对象实施处罚等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

（二）通力协作配合。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及时提供普查所需的行政记录和相关资料信息，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措施，确保普查工作顺利开展。其他相关部门也要积极支持普查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工作帮助。

（三）配强普查队伍。普查机构应当根据工作需要，采取招聘或者从有关单位借调等方式，把政治素质较好、能熟练运用信息技术、有群众工作经验、热爱普查工作的人员，选聘到普查“两员”队伍中来，组成我县普查工作骨干队伍。为保持

普查队伍稳定，应及时支付招聘人员的劳动报酬，保证借调人员在原单位的工资、福利及其他待遇不变，并保留其原有工作岗位。

（四）加强宣传动员。各级普查机构要会同宣传部门、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切实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组织和具体实施。要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网站、新媒体平台等，深入宣传人口普查的重要意义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镇（街道）、村（居）的组织作用，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如实申报普查项目，为普查工作顺利实施创造良好舆论环境。

（五）提升信息化水平。采取电子化方式开展普查登记，广泛应用部门行政记录，推进大数据在普查中的应用，提高普查数据采集处理效能。全流程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保护，各级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严禁向任何机构、单位、个人泄露或出售公民个人信息。

附件：平阴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平阴县人民政府

2020年3月30日

附件

平阴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 成 员 名 单

- 组 长：于瑞民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林 景 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 副组长：韩 鲁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赵传资 县统计局局长
- 成 员：孙启明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
廉兴起 县教育和体育局四级调研员
熊春祥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
董卫利 县民政局党组成员、二级主任科员
陈尚云 县财政局副局长
谢云涛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郭 青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刘 久 县城市管理局党组副书记
陈 钟 县卫生健康局副科级领导干部
张秋红 县统计局副局长
孙其秀 县广播电视台副台长
赵艳丽 县房屋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
苏树敏 县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统计局，赵传资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今后，领导小组成员及办公室主任职务变动，由该成员单位接任领导自然替补，并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通知。2022年12月31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结束后，领导小组自行撤销。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年)》及《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实
施方案(2018—2022年)》的通知**

平政办字〔2020〕2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平阴经济开发区，县政府各部门：

《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及《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2018—2022年)》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1月8日

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年)

编制单位：山东建大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七月

《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专家评审意见

2019年7月2日，平阴县发展和改革局与农业农村局组织召开了《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及实施方案（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国家行政学院、山东省工程咨询院、山东省宏观经济研究院、山东省农业科学院、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等单位的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名单附后），对山东建大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的规划成果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汇报，审阅了规划成果，经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规划》思路清晰、内容全面、指标明确、措施得当，符合平阴县发展实际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要求，原则通过该《规划》。

为进一步完善规划成果，提出以下意见和建议：

- 1.进一步加强与省市相关发展战略及规划的衔接，完善区域分析与发展定位。
- 2.针对村庄分类，提出村庄建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的标准和指标。
- 3.补充涉农企业现状分析，强化产业融合发展措施。
- 4.进一步推进规划任务的深化落实，细化实施重点项目。

专家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

附：专家名单

《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评审委员会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马风章	山东省工程咨询院	研究员/主任	马风章
张辉	山东省宏观经济研究院	所长/研究员	张辉
江丽华	山东省农业科学院	研究员	江丽华
刘杰	国家行政学院	副研究员	刘杰
邵莉	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研究员	邵莉

关于《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年)》专家评审意见的答复

2019年7月2日，平阴县发展和改革局与农业农村局组织召开了《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及实施方案（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编制单位根据专家委员会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对《规划》进行了修改完善，现根据修改情况对专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做如下答复：

意见一：进一步加强与省市相关发展战略及规划的衔接，完善区域分析与发展定位。

修改内容：根据专家意见将《规划》内容与山东省、济南市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及《济南城市发展战略规划（2018-2050年）》等规划对平阴县的定位相结合，确定平阴县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总体定位。

结合平阴作为济南重要农业县定位，着力打造平阴成为“泉城精致农业示范区，现代农业新典范”，实现由农业县向农业强县转变。

结合平阴作为“泉城后花园”这一定位，着力打造平阴成为“泉城美丽宜居新郊区，乡村旅游新典范”，实现把生态优势转化为乡村旅游资源优势，实现生态美与百姓富的统一。

将平阴县孝子丁兰、“和圣”柳下惠、“三代帝王师”于慎行等历史名人故里这一人文资源优势与济南市“一山一水一圣人”中华文化带建设相结合，打造平阴成为“泉城乡风文明先行区，乡村善治新典范”。实现农村地区物质富裕、精神富有、和谐美丽的统一。

意见二：针对村庄分类，提出村庄建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的标准和指标。

修改内容：根据专家意见，对第三章内容进一步补充完善，在第二节，第三小节：分类推进村庄建设内容之后补充“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配套等建设标准”表格。实现根据村庄分类，分别明确示范引领型、

特色发展型、改造提升型、搬迁撤并型等四类村庄在“社区行政管理及社区综合服务、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商业服务、金融邮电、市政公用”等方面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等方面的建设标准。

意见三：补充涉农企业现状分析，强化产业融合发展措施

修改内容：根据专家意见在第一章——第二节——第二小节：发展现状部分，

补充“涉农企业实力不断增强”段落内容，从全县涉农企业数量及企业规模实力等方面分析平阴县涉农企业发展现状。

意见四：进一步推进规划任务的深化落实，细化实施重点项目。

修改内容：根据专家意见对实施方案结构进行调整，删减、合并不必要章节，细化实施方案重点任务、措施等内容，使整体结构更为合理。

前 言

党的十九大从新的时代特征出发，结合“全面实现小康，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出了“乡村振兴战略”。2018年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山东省委、省政府根据国家政策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时的重要指示，出台了《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和5个行动方案，形成乡村振兴战略“1+1+5”工作体系。2018年6月，《济南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2018-2022年）》通过专家论证，明确了乡村振兴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

为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特编制《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本规划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对平阴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总体设计和系统规划，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重点、政策措施、推进机制，确保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政策背景

一、国家政策

党的十九大从新的时代特征出发，结合“全面实现小康，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出了“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这一“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新旗帜和总抓手。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就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要总结好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三项试点经验，要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要重视培育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明确指出走中国特色乡村振兴的七条道路，明确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2018年中央1号文件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具

体部署安排。2018年“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山东代表团审议时提出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个振兴”的科学论断。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山东时发表重要讲话，进一步强调要扎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全面发展、多样化发展、高质量发展，打造乡村振兴的齐鲁样板。2019年中央1号文再次强调乡村振兴战略为当前“三农”工作的总抓手，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确保顺利完成到2020年承诺的农村改革发展目标任务。

二、省市相关政策

2018年山东省1号文全面阐述了山东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提出了到2050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的目标，同时明确了2020年、2035年两个阶段性目标，对全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全面部署。2018年5月山东省发布《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及五个工作方案，对山

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总体设计和阶段谋划，明确至 2020 年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 2022 年召开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时的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重点、政策措施、推进机制，部署重大工程、重大计划、重大行动，确保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走在前列。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1+1+5”工作体系正式形成。2018 年 6 月，《济南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通过专家论证，规划对加快济南城乡发展格局优化，推进村庄分类发展，推动五个振兴做出了科学谋划设计。

平阴县立足“山水园林城、泉城后花园”的功能定位，全面对标全市“1+474”工作体系，确立了“12345”工作落实体系，全县经济社会条件有了较快发展，2018 年，平阴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4775 元，增长 7.5%，低于同期城镇居民收入增速，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仍不断增大，农村人口流失问题依然严峻，农村地区“空壳村”、“空心村”、“空巢村”不断增多，同时农产品供需、农业供给质量、农村基础设施、农村环境、农村党建等各方面都需改善强化，这也就对新农村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解

决这些问题、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必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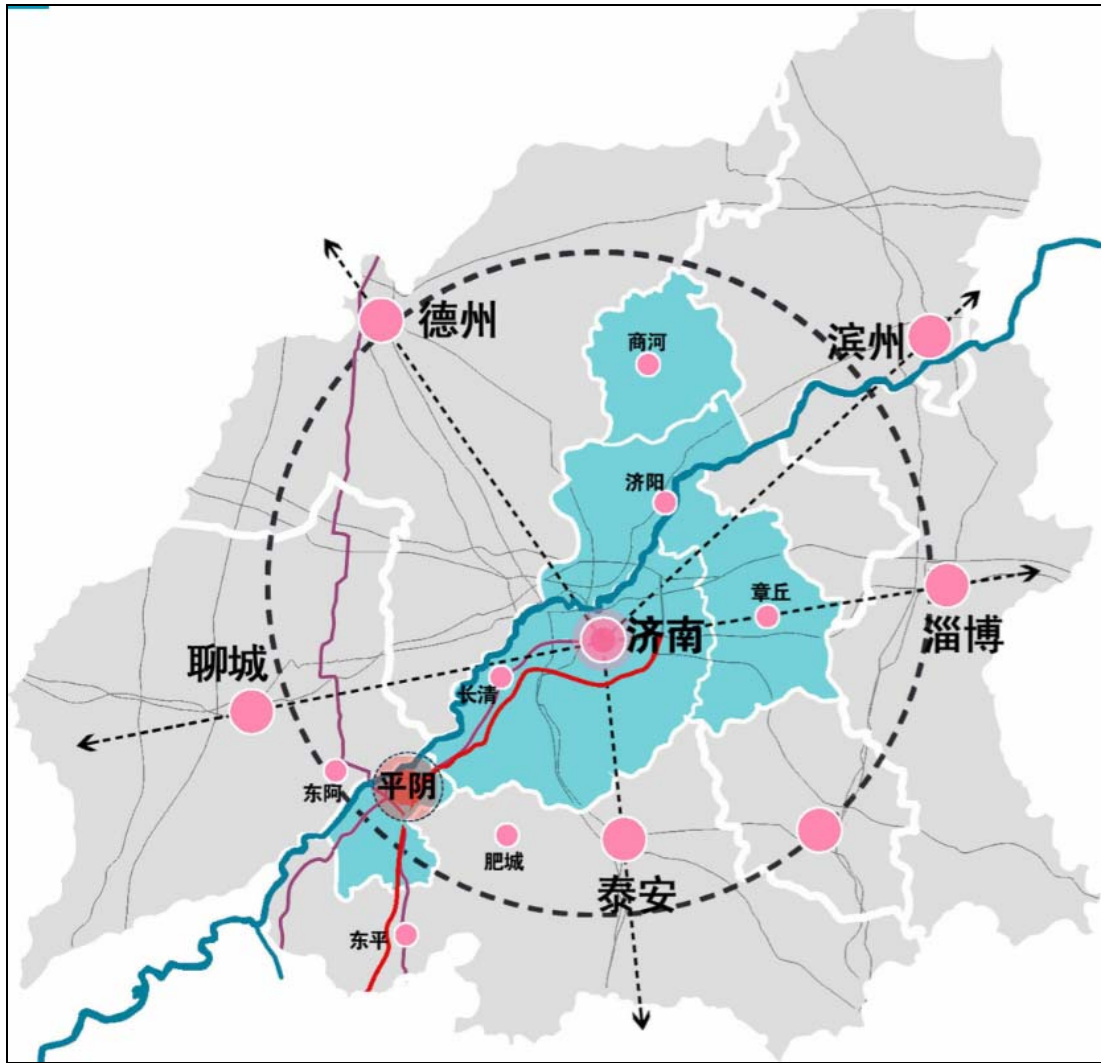
2018 年作为实施乡村振兴的开局之年，国家及省市已经给出明确地任务目标和时间节点，为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高质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需编制符合平阴县实际的乡村振兴战略规划。

第二节 振兴基础分析

一、基本条件

（一）整体区位分析

平阴县位于山东省济南市西南部，东北连长清区，东接肥城市，南与东平县衔接，西北隔黄河与东阿县相望。105、220 两条国道和 014 省道贯穿全境，与京沪、京九两大动脉相连，是华北与中原、山东半岛与内陆地区进行经济贸易的必经之地，已发展成为济南向鲁西南辐射的重要窗口。总面积 715 平方公里，辖 6 个镇、2 个街道办事处，346 个行政村，人口 37 万人，约 13.3 万户。



图一 平阴区位示意图

(二) 资源条件分析

土地资源：平阴县地处泰山西延余脉与鲁西平原的过渡地带，地势南高北低，东南部系汇河冲积平原；西北部靠黄河，为滩区涝洼地带；中部隆起，属浅切割构造剥蚀低山丘陵区，山峦岗埠绵延起伏，纵横交错。

气候资源：平阴县属暖温带大陆性半湿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降

水集中，多春旱，春季升温快，夏季来得早，夏初常有干热风。四季总的气候特征是：春季干燥多风，夏季高温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寒冷少雪。

水资源：平阴县境内有浪溪河、玉带河、安栾河等河流，黄河由东阿镇入境，流经玫瑰镇、锦水街道、榆山街道，到安城镇出境，汇河从孔村镇入境到孝直镇出境。全县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 2.06 亿 m^3 ，

其中当地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 1.88 亿 m³，可利用量 1.41 亿 m³。

旅游资源：平阴县旅游资源丰富，全县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 处，省级 13 处，市级 23 处，县级 22 处，登记文物近百处。被各级政府批准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包括：国家级 1 项，省级 6 项，市级 35 项，县级 73 项。县内旅游景点主要有阿胶古城、翠屏山景区、洪范池、胡庄教堂等，类型涵盖自然风景、古建筑、泉水、宗教等。

物产资源：境内农副产品种类齐全，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地瓜等，主要畜禽产品有猪、牛、羊、鸡等，主要经济作物有玫瑰、葡萄、苹果、杏、核桃等。

二、发展现状

（一）农业产业化发展成效显著

截至 2018 年，全县农民专业合作社 521 家，其中市级以上示范社 77 个，家庭农场 387 家，其中市级以上示范农场 36 个，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44 家，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4 家，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4 家，土地流转 16.4 万亩，占耕地面积的 32.8%。玫瑰高端产业园评为山东省农产品加工业示范园区。“三品一标”产品达 140 个。实现划定粮食生

产功能区、棉花生产保护区 20 万亩。2018 年底水肥一体化 2.8 万亩，平阴玫瑰入选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全省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玫瑰产业列为全市十大农业特色产业之首。

（二）涉农企业实力不断增强

近年来全县涉农企业数量及企业实力不断增强。县内聚焦了伊利、福胶、玮泉、乐喜施、济南海升、华玫生物等一批实力较强，发展势头强劲的行业龙头。2018 年全县规模以上（销售收入 500 万元）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44 家，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5 家，其中省级 4 家。2018 年实现主营销售收入 39.6 亿元，其中销售收入过亿元的 5 家；销售收入过亿元的企业 2018 年销售收入总计达到 32.32 亿元，占总数的 85.2%。

（三）现代乡村建设有序推进

农村道路建设全面提速。全县现有农村公路里程 798 公里，其中县道 127 公里（11 条）、乡道 242 公里（49 条）、村道 428 公里；行政村通沥青（水泥）路率达 100%，每个行政村至少具备 1 条等级路通达和 1 条 4 米宽以上硬化主干大街，已达到省厅每个行政村一般有路面 4 米以上公路通达要求。

农村电网不断升级。实施中心村电网改造和“机井通电”惠民工程建设，重点解决了农村变压器过载、重载、供电线路半径过长、导线线径过细或老化等现象。目前平阴县已有配电线路 1406 公里，配单变压器 611559 千伏安。

美丽乡村建设加速推进。截至 2018 年，全县累计开工建设社区 26 个，累计建设 1.6 万户、200 万平方米。美丽乡村达标村达到 65 个，美丽乡村达标率达 18.8%。

（四）农民收入水平持续增加

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成效显著。坚持扶贫与扶智、扶志相结合，全县 6241 户 13627 个贫困对象全部脱贫。总投资 20 亿元的 3 处黄河滩区外迁安置社区加快推进，临时撤退道路全面开工建设。就业再就业工作稳步推进。

城乡统筹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2018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4775 元，较十二五末（2015 年）增长 2982 元，增长率达 25.3%。2018 年新增城镇就业 4156 人，转移农村劳动力 6397 人，开展各类技能和创业培训 2810 人。2018 年全县城镇化率达 65%，较十二五末（2015 年）增长 10%。

（五）生态环境治理效果明显

2018 年全县环境空气中 PM10、

PM2.5、二氧化硫、一氧化碳平均浓度分别为 131ug/m³、60ug/m³、28ug/m³、1.9mg/m³；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 6.83。与上年相比，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下降 9.9%，PM10、PM2.5、SO₂、CO 浓度分别下降 11.5%、18.5%、24.3%、9.5%。2018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179 天，比上年增加 32 天；2018 年，全县完成造林面积 23223.3 亩，完成裸露土地绿化面积 23.48 万平方米，全县林木绿化率达到 31.42%；开展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实现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9.41 平方公里，水土流失治理率达 73.6%。

（六）乡村人才队伍建设加速

深入实施“人才强市”、“科技兴农”战略，全县优秀农村实用人才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带领群众增收致富的本领不断提高。积极实施“大学生村官”、“第一书记”、“三支一扶”、“科技副职”、“乡村助理员”等人才计划，鼓励和引导各方面人才到乡村工作或下乡进村直接为“三农”服务。

（七）乡村新文化、新风貌不断涌现

坚持用文明乡风扮靓美丽乡村，按照“墙上有文化，街巷氛围浓”的要求，经常性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文体活动，深入开展文明创建以及道德模范、身

边好人等评选活动，实现了善行义举四德榜农村社区全覆盖，使优秀的传统文化在农村鲜活起来，潜移默化影响农村群众的价值取向和道德观念。全县省级文明村达到 33 个、国家级文明村 3 个。全省乡村文明行动群众满意度电话调查位居全市第一。妇女儿童、史志档案、民族宗教、侨务外事、对台等工作取得新成效。

第三节 发展态势

十九大以来，中央、省、市先后出台系列文件全方位推动乡村振兴，为全面开创“三农”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和有力支撑，乡村振兴迎来重要历史契机。但是，农业农村发展中还存在一些深层次矛盾和困难，乡村振兴任重道远、挑战重重。展望未来一段时期，随着内外部发展环境的不断变化，农业农村发展进入新阶段，乡村振兴面临形势正发生深刻变化。

一、发展机遇

农业农村改革红利不断释放。数年来，中央坚持“三农”优先，每年的一号文件均对农业农村工作做出重要部署。党的十九大将乡村振兴提升到国家战略高度，农业农村迎来全新发展机遇。山东积

极推动“三农”工作并集全省之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与此相关的一系列政策措施陆续发布。未来五年，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任务加速完成，农村承包地、宅基地“三权分置”制度不断完善，财政支农资金投入导向发生重大转变，新的增长动力加快形成并不断蓄积力量。在乡村振兴战略的指引下，平阴县乡村振兴必将开创崭新局面、跃上更高台阶。

新旧动能转换助推“三农”工作弯道超车。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是国家战略，作为三核之一，济南被赋予重大使命，为城乡格局调整带来新机遇。随着新旧动能转换工程的实施，平阴县将借助互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大对传统农业农村的全面改造，着力推动高端特色农业、乡村民俗旅游发展。以产业兴旺为重点，促进传统农业生产绿色化、适度规模化，推进特色蔬菜瓜果标准化生产、品牌化销售，培育休闲旅游、养生养老等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弘扬地域文化，打造特色村镇，有效激发乡村发展动力和潜力，助推农业农村工作弯道超车。

居民消费结构优化促进农业农村经济转型。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城乡居民消费结构正在

由生存型消费向发展型和享受型消费升级、由物质型消费向服务型消费升级、由传统消费向新型消费升级。消费结构升级蕴含着巨大消费潜力，人民群众对特色农产品、乡村旅游等的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快速增长，对优质农产品、优美生态环境、多元文化及返璞归真的田园生态的需求更加迫切，为乡村振兴创造了新机遇。县、镇（街）、村三级电商网络体系建设全面推进，使电商物流成为产城融合发展的“关键点”、区域经济及消费市场新的“增长极”，乡村经济将加快转型升级。

二、未来挑战

产业发展结构性矛盾突出。一是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还有较大空间，以服务业为主体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不快，农民持续增收动能需要进一步提升；二是农业规模化、市场化、高端化、品牌化程度不够。此外，农业面源污染、耕地质量下降、地下水超采等问题越来越突出，需要在稳定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的同时，进一步做好结构优化、产业融合和绿色发展文章。

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滞后。平阴县农村生态及居住环境依然是突出短板，

农村污水处理、交通、农田水利、饮水安全等方面短板明显，绝大多数村庄未实现污水统一处理，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城乡差距明显。未来要加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加快推动公共服务下乡，逐步建立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农村社会治理问题突出。平阴县农村集体经济总体薄弱，村干部年龄老化，少数基层组织软弱涣散。农村人才、资金等外流，部分村庄“空心化”趋势明显，农村人口整体素质与农业现代化发展要求不相适应。农业组织形式和生产方式的转变，要求创新乡村治理机制，加强对农村基层干部队伍的监督管理，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农村现代治理体系。

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障碍。目前，平阴县城乡要素合理流动机制尚未真正形成，工商资本下乡的潜能没有得到充分释放。未来需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通过改革和创新破解制约城乡发展的制度障碍，建立“人、地、钱”城乡双向流动机制，激活三要素活力，推动城市和乡村加快融合发展。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目标体系

一、基本原则

坚持党管农村。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健全完善党管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机制，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把“三农”工作作为全县工作的重中之重，做到认识统一、步调一致，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加快补齐农业农村短板。

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切实发挥农民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作用，始终维护农民群众根本利益，把实现农民共同富裕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促进持续增收，不断提升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坚持乡村全面振兴。统筹谋划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

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实现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坚决破除体制机制弊端，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动城乡要素自由流动，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保护生态、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让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成为平阴发展的鲜明底色和靓丽名片。

坚持改革创新、激发活力。不断深化农村改革，扩大农业对外开放，激活主体、激活要素、激活市场，调动各方力量投身乡村振兴。以科技创新引领和支撑乡村振兴，以人才汇聚推动和保障乡村振兴，增强农业农村自我发展的动力。

坚持因地制宜、循序渐进。科学把握

乡村的差异性和发展走势,做好顶层设计,注重规划先行,突出重点、分类施策,典型引领、梯次推进。

二、发展目标

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农村产业发展能力和质量明显提高,生态宜居乡村建设扎实推进,乡风文明水平、乡村治理水平和基层党建水平进一步提高,农村社会大局保持和谐稳定。

到 2022 年,乡村振兴取得阶段性成果。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基本完善,农

村基本公共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现代农业体系初步构建,农业“新六产”发展格局全面形成,农民收入水平进一步提高,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乡村建设进一步推进;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农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得到有效满足;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初步搭建,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党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探索形成一批各具特色的乡村振兴模式和经验。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主要指标							
分类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18年基期值	2020年目标值	2022年目标值	属性
产业兴旺	1	省级以上知名农产品企业产品品牌数量	个	1	2	3	预期性
	2	省级以上农业区域公共品牌数量	个	1	1	2	预期性
	3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	≥98	≥98	≥98	预期性
	4	节水灌溉面积	万亩	28	29	31	预期性
	5	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率	%	96.2	97	98	预期性
	6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67	69	70	预期性
	7	农产品加工值与农林牧副渔总产值比	—	3.5	3.7	3.8	预期性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8	乡村旅游接待人次	万人次	25	50	70	预期性
	9	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数量	家	35	40	45	预期性
	10	销售收入过亿元农业龙头企业数量	家	4	5	6	预期性
	11	田园综合体	个	3	5	7	预期性
	12	土地流转化率	%	34	40	50	预期性
	13	农产品网络零售额	亿元	1.5	3	5	预期性
	14	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覆盖率	%	40	60	70	预期性
	15	“三品一标”数量	个	140	145	150	预期性
生态宜居	16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	%	--	≥90	≥90	约束性
	17	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	%	--	≥30	≥35	预期性
	18	秸秆综合利用率	%	--	≥98	≥98	预期性
	19	生活污水处理行政村比例	%	30	55	60	预期性
	20	对生活垃圾进行处理的村占比	%	100	100	100	预期性
	21	农村无害化厕所普及率	%	90	≥95	≥95	约束性
	22	规模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利用设施配建率	%	93.6	≥99	≥99	约束性
	23	水土流失治理率	%	73.6	75	80	预期性
乡风文明	24	省级及以上文明村占比	%	10.7	12	15	预期性
	25	村综合性文体服务中心覆盖率	%	90	100	100	预期性
	26	农村地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	%	96.5	≥97	≥98	预期性
	27	节地生态安葬率	%	--	50	60	预期性
治理	28	村庄规划覆盖率	%	--	100	100	预期性

县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有效	29	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覆盖率	%	19.3	35	45	预期性
	30	建有综治中心建设达标率	%	90	100	100	约束性
	31	农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普及率	%	90	100	100	约束性
生活富裕	32	城乡居民收入比	—	1.94	1.93	1.91	预期性
	33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4775	17474	20913	预期性
	34	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	%	26.5	26	25	预期性
	35	道路“村村通”村庄占比	%	99	100	100	约束性
	36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9	100	100	约束性

第二节 战略定位

根据山东省、济南市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及《济南城市发展战略规划（2018-2050年）》对平阴县的定位，结合平阴县情及《平阴县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平阴县县域乡村建设规划（2018-2035年）》等县域规划，本规划将重点围绕“培育产业、美化环境、乡村治理”三个关键环节进行设计，确定平阴县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总体定位，加快平阴县乡村振兴的实现。

泉城精致农业示范区，现代农业新典范：平阴县作为济南的重要农业县，农业产业特色明显，形成了以玫瑰、蔬菜、畜牧为代表的现代都市农业产业体系。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平阴县农业应坚

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以绿色低碳、高质量高效为主攻方向，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培育农业“新六产”，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让农民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不断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全要素生产率，提高农业质量、效益、整体素质，实现由农业县向农业强县转变。

泉城美丽宜居新郊区，乡村旅游新典范：平阴县作为“泉城后花园”，县内旅游资源丰富，交通便利。在乡村振兴战略过程中应坚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乡村绿色发展、环境靓丽为主攻方向，以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为切入点，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聚焦聚力农

村“七改”，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夯实乡村旅游基础；加快推进以翠屏山、洪范池泉群等为代表的自然资源的保护性开放，推动生态林果、农业产业园等农业业态与旅游业融合发展，实现经济生态化、生态经济化，把生态优势转化为乡村旅游资源优势，实现生态美与百姓富的统一。

泉城乡风文明先行区，乡村善治新典范。平阴县作为孝子丁兰、“和圣”柳下惠、“三代帝王师”于慎行等人的故里，历史文化资源厚重，形成了以“和谐”、“和睦”、

“子孝父顺母”为核心的“和顺”文化。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平阴应积极将优秀传统文化与当前乡村新文化建设相结合，坚持以文化兴盛、德润乡村、共同富裕为主攻方向，培育文明乡风、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实现农村地区物质富裕、精神富有、和谐美丽的统一，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好家园。

第三章 统筹城乡发展规划、构建乡村振兴格局

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融合发展，以全域为基础，实施区域化布局、园区化发展、规模化经营，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着力构建城乡协调、融合发展新格局。

第一节 优化城乡共建共振格局

立足“山水园林城、泉城后花园”的功能定位，贯彻实施《平阴县新型城镇化规划（2015—2020年）》、《平阴县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平阴县县域乡村建设规划（2018-2035年）》等规划，以新型城镇化和全域旅游建设为统领，加强专项规划、片区规划、城市设计和重点项目规划编制，不断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快推进特色精品小城镇、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城乡统筹、一体化发展。

一、推动中心城区与周边农村融合发展

坚持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双轮驱动，形成以城带乡、城乡一体、协调发展的新型城乡关系。一是坚持规划融合，加

快推进县域中心城区“一中心双轴线，五片区三组团”的发展战略，加强中心城区周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政策研究，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完善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加快中心城区周边就地城镇化进程。二是坚持产业融合，积极引导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到农村投资兴建种养基地，布局产业卫星工厂，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城乡协调发展，实现城乡互惠互利发展。

二、提升镇街连接城乡的纽带作用

优化镇街发展布局，积极推进全域城镇化战略，因地制宜发展特色鲜明、产城融合、充满魅力的小城镇，增强小城镇对

周边乡村的辐射带动作用。构建成以中心城区和小城镇协同发展的“1+2+3+1”城镇发展格局。

“1”即：平阴县城。以县城为中心打造乡村振兴驱动核心，重点依托全县农业行政管理、科技、服务等部门，整合资源打造全县精致农业发展的智慧与科技辐射中心，将其塑造成为全县农业农村发展的资金、科技、人才、信息、政策、服务等要素的集聚区和辐射扩散源，对全县农业农村发展发挥决定性的牵引作用。榆山、锦水两个街道加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着力发展都市型、城郊型农业，主动承接县城辐射带动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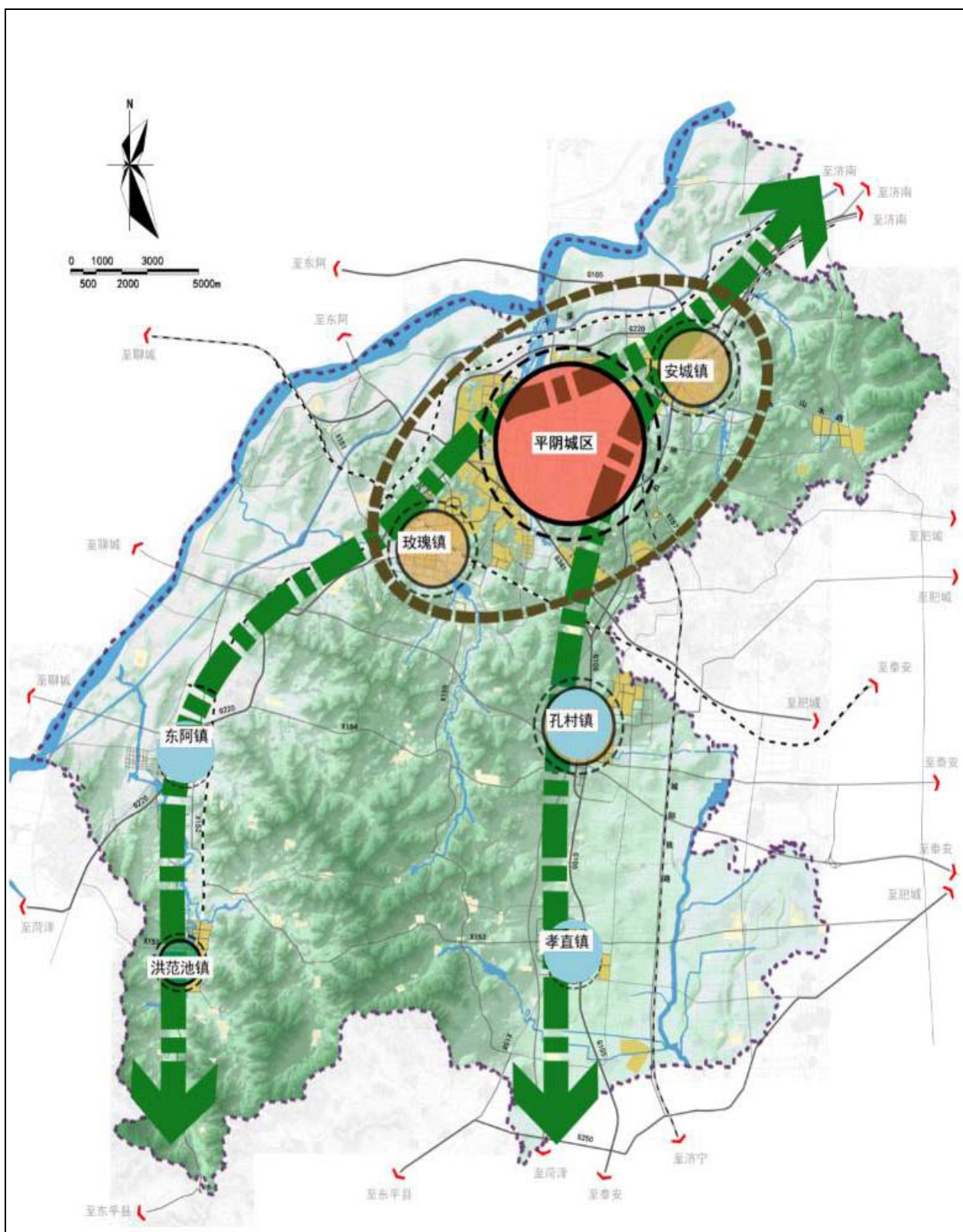
“2”即：安城镇、玫瑰镇两个与中心城区组团发展镇。安城镇、玫瑰镇要加强与中心城区的产业承接、交通连接、生态对接，提升组团发展城镇化水平，率先推进城镇化，实现与中心城区组团发展。安城镇积极对接中心城区，重点发展休闲居住、机械电子产业。玫瑰镇以特色小镇建设为契机，依托玫瑰之乡和翠屏山风景区的特色资源优势，发展特色旅游、休闲观光农业，发展以玫瑰系列产品为主的绿色农副产品加工业。

“3”即孔村、孝直、东阿三个产业强

镇。孔村、孝直、东阿等3镇在现有城镇布局基础上进一步集约开发、集中建设，重点规划和建设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的中心镇和特色镇，着力培育特色化、规模化产业集群，走专业配套、差别发展道路。孔村镇依托现有工业基础，积极发展为平阴中心城工业发展协作配套的机械加工制造业及新型材料产业。孝直镇依托区位优势及现有工业基础，积极发展集贸市场及为平阴中心城工业发展协作配套的机械、建材等加工制造业。东阿镇依托阿胶正宗产地的品牌优势及阿胶古城古村落旅游资源特色，发展康养旅游、特色食品、生物制药等产业。

“1”即：生态强镇洪范池镇，依托洪范池泉水和大寨山森林公园的旅游资源优势，积极发展特色旅游、休闲度假旅游，适当发展矿泉水加工工业，加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提高生活服务便利化程度，建成为知名的度假休闲旅游基地。

通过资源整合、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县城的承载和辐射带动能力；通过生态建设、产业引领，建设各具特色的经济强镇；加快平阴建成以中心城区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1+2+3+1”城镇发展格局。



图二 “1+2+3+1” 城镇发展格局示意图

第二节 推进社区村庄差异化协调发展

一、合理布局乡村农业发展空间

1. 环县城生态休闲农业圈

该类型包括榆山街道、锦水街道、安城镇和玫瑰镇绕县城周边。该类型区按照“绿色、生态、优质、高效”的要求，打破传统生产模式，发展都市现代农业，全面推进农业园区化、产业化、生态化，在确保基本产品的供给基础上，进一步增加中高端产品供给，建好城市自有鲜活农产品生产基地，打造安全放心的“蔬果园”。坚持集约节约用地，遵循用地规模和管控要求，合理布局各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适当增加旅游、休闲等服务设施，推出农作物观赏、园艺习作、农耕活动、特色农艺、农具体验等体验形式，打造现代景观体验农业。

2. 沿黄粮食生产功能区

该类型包括安城、榆山、锦水、玫瑰、东阿沿黄区域。重点是结合全县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任务，培育组建粮食生产、农机服务等新型合作服务组织。通过整合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小农水重点县等项目，加大农田水林路网建设，推广良种良法配套，提高规模化、标准化、机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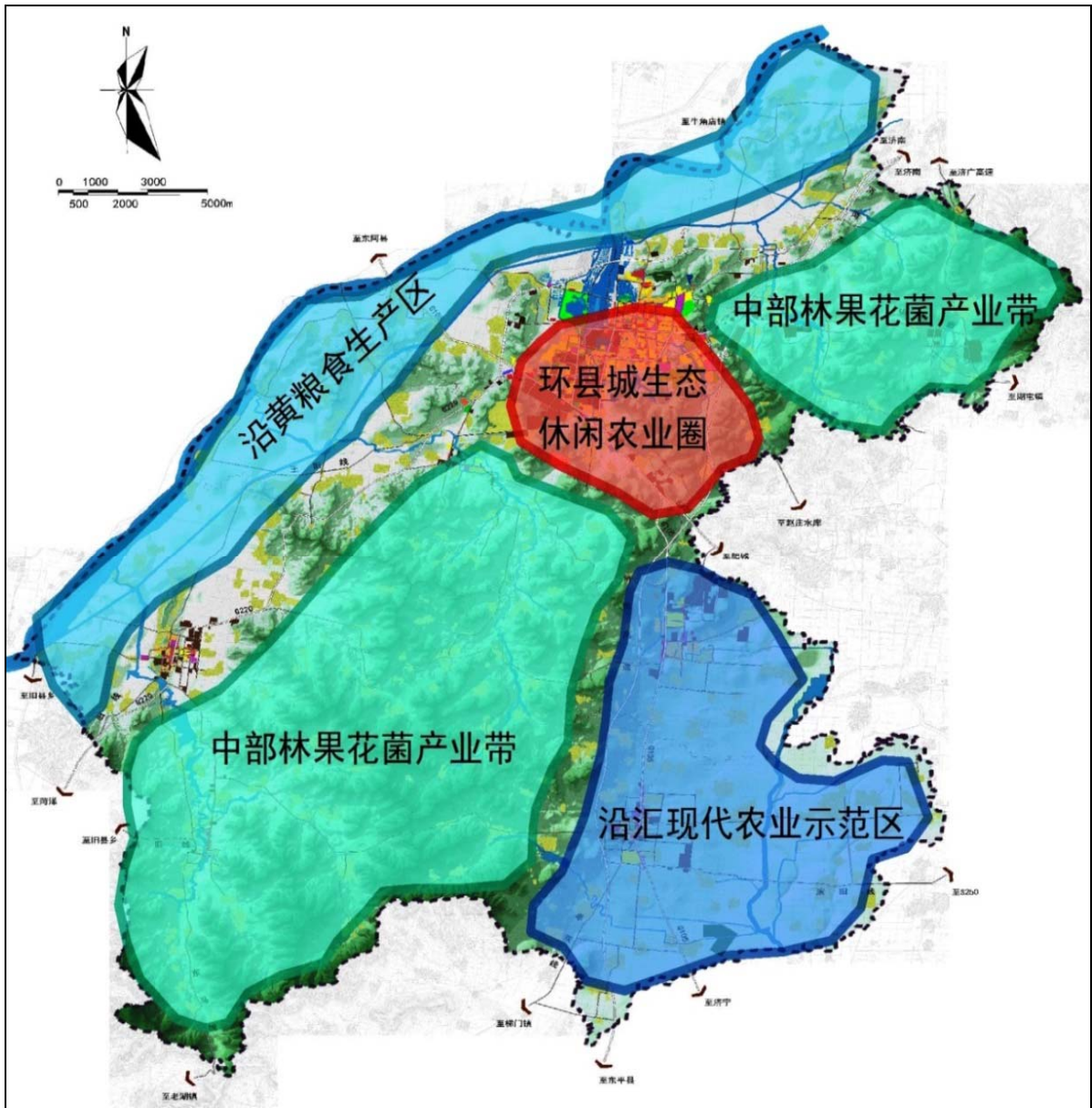
化生产水平确保粮食增产增收。

3. 沿汇现代农业示范区

该类型包括孔村镇和孝直镇，重点是按照省级示范区建设标准，依托济南远东农业、济南海升农业等农业龙头企业、特色农业品牌等，加大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农业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扩大农业产业化规模，强化服务体系支撑，重点发展优质林果、特色种植、畜牧养殖和都市农业，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促进主要农产品向优势区域集中，提升农副产品附加值。

4. 中部林果花菌产业带

该类型包括玫瑰镇中西部、孔村镇西部、安城镇及洪范池镇。重点是采取沟上林果花、沟下食用菌模式，搞好退耕还林还果还花，大力提升玫瑰等花卉、全季节食用菌、鲜食地瓜和特色林果产业，发展循环农业，培育专业村、专业大户和家庭农场（林场）。同时加大农村闲置土地清理处置力度，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充分利用农村建设用地和闲置宅基地，结合特色小镇、美丽乡村、田园综合体等建设，开发乡村历史文化、民俗文化、生态文化等多种农业农村元素，重现原生态田园风光，打造休闲旅游场所。



图三 乡村农业发展示意图

二、突出主业推动镇街差异化发展

各镇、街道要因地制宜，明确方向，通过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专业大户，建立完善多形式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农业经营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通过实施农产品增品种、提品质、

创品牌等工程，延伸农业产业链条、拓宽市场。最终实现各镇、街道的差异化高质量发展。

县城区域：重点围绕小麦、果蔬种植等产业发展现代农业，通过土地确权，加快土地流转，将土地向农业龙头企业、种

植大户等集中，提升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水平。

安城镇：重点围绕鲜食地瓜、沿黄瓜菜、薄皮核桃等特色产业，本着“自愿、有偿、规范、有序”的原则，依靠龙头企业和种田大户带动型的现代农业开发模式，将分散农田向种田大户或龙头企业集中，进行农业机械化、科技成果推广化和产业化开发，走农业工业化和产业化发展道路，增加农业的附加值，建设特色农业种植基地。

玫瑰镇：立足平阴玫瑰品牌优势，以玫瑰文化为核心引领，以玫瑰花深加工产业发展为基础，合理开发旅游资源，完善旅游服务设施，推动平阴玫瑰一、二、三产业协同发展，打造以玫瑰文化旅游产业为主导的集玫瑰种植及深加工、研发设计、电子商务、婚庆产业、商务休闲、健康养生、展示销售等多个产业于一体的玫瑰全产业链。

东阿镇：依托“农业+旅游”模式，做强全镇“山区林果、沿河蔬菜、平原高产粮食”的产业布局，重点提升贾庄韭菜、大棚蔬菜、映霜红冬桃、珍珠油杏、森卓樱桃、新月梨等果蔬品牌效应，进一步扩大北市村扶郎花产业影响力，打造特色鲜

明、效益明显的特色果蔬花卉基地。

孔村镇：立足“东菜西菌中草药”这一农业产业发展结构，做大蔬菜业、做精食用菌业、做响中药材业，重点打造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和“七彩谷”产业园两大特色品牌基地，发展设施农业，利用炭素余热供暖优势，实现温室集约化育苗、南果北种、夏果冬种；积极推行绿色种植，减少农药、化肥用量，提高农产品竞争力。

孝直镇：依托汇东万亩蔬菜种植基地、付庄设施蔬菜种植基地、海升农业优质林果种植基地、伊利万头牧场、富翔集团尤寨山现代农业园、张沟蛋鸡养殖基地等重点企业，发展畜禽养殖、蔬菜种植为主导的特色农业，建设农业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大农业产业化规模，积极拓展延伸产业链，构建以蔬菜、畜禽加工为主体的农产品生产加工体系。

洪范池镇：农业发展应突出山水林田这一生态特色，重点围绕樱桃、苹果等经济林果发展生态林果产业。同时融入旅游元素，以“旅游+现代农业”模式推动特色农业与乡村旅游融合，建设一批集采摘、观光、住宿等于一体的农业田园综合体，实现农业产业景观化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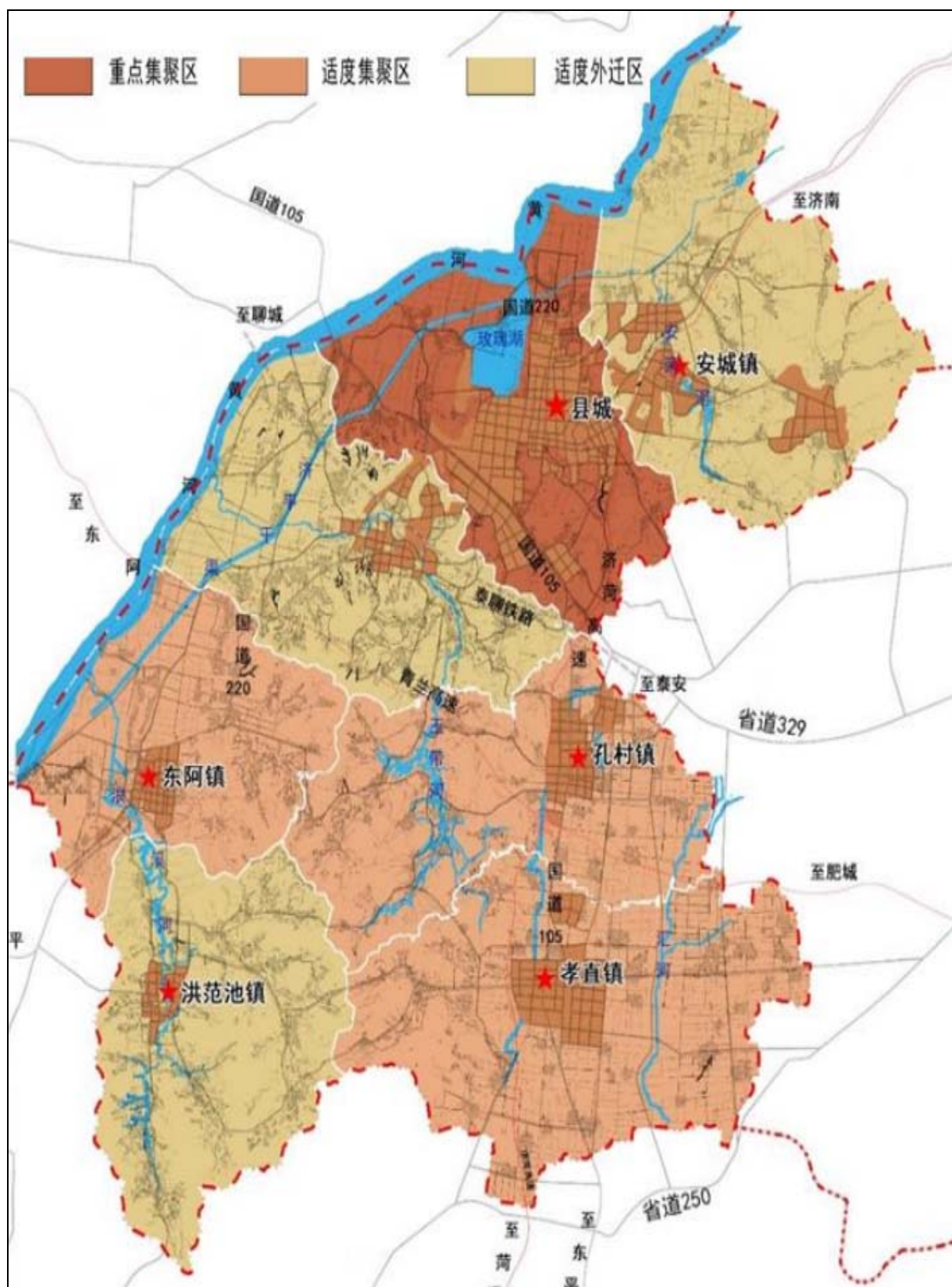
县域村庄概况一览表					
序号	镇、街道	村庄总数	城中村	驻地村	分类村
1	榆山街道	33	18	0	15
2	锦水街道	22	7	0	15
3	安城镇	44	0	16	28
4	玫瑰镇	48	0	16	32
5	东阿镇	55	0	17	38
6	洪范池镇	34	0	6	28
7	孔村镇	46	0	11	35
8	孝直镇	64	0	28	36
	合计	346	25	94	227

(二) 县域村庄发展特征分析及村庄分类原则

1. 县域村庄发展特征分析

(1) 城镇化仍然是主要的发展趋势，农村人口逐步向县城、镇区流动，以县城的引力为主，其次为孔村镇、孝直镇和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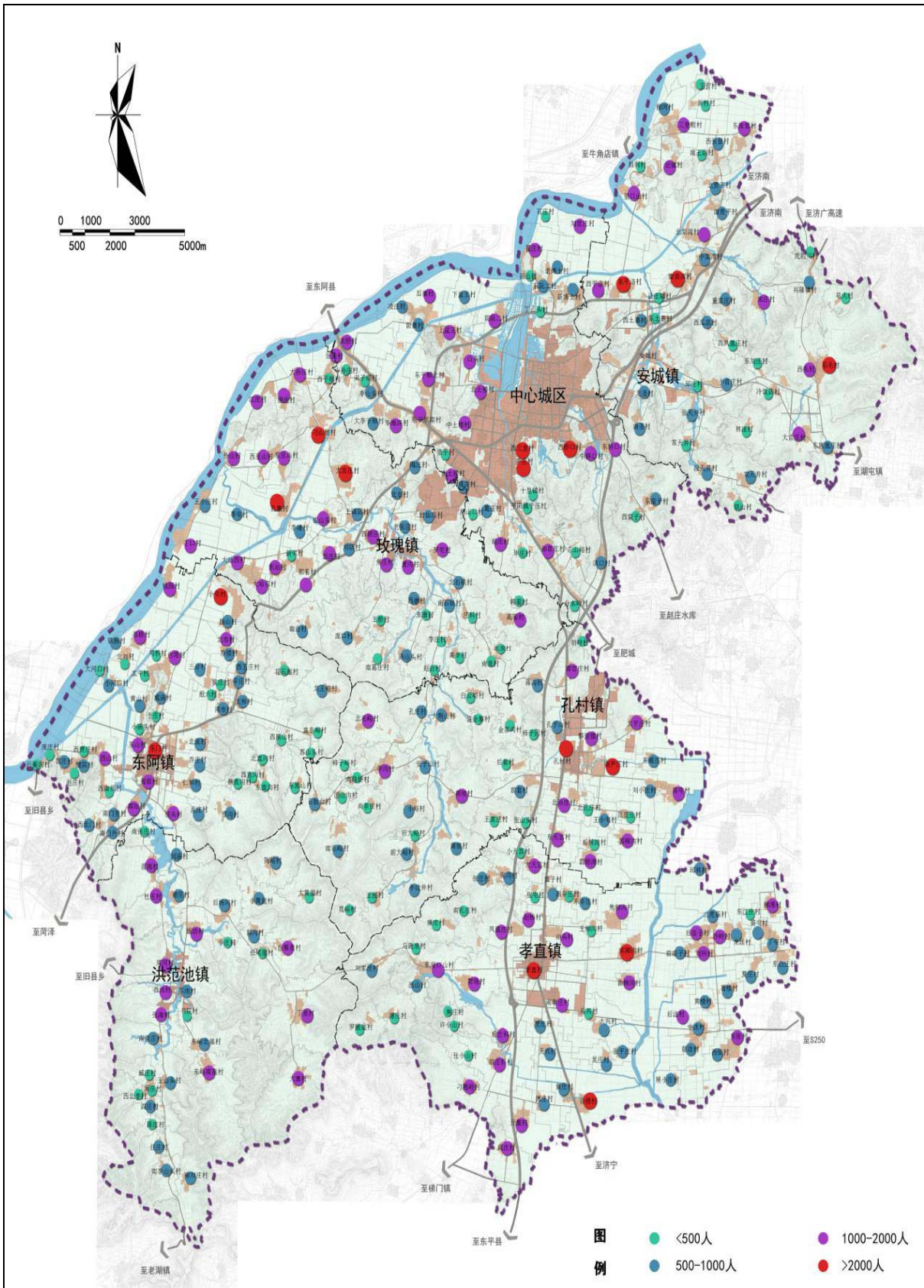
阿镇，安城镇、玫瑰镇由于靠近县城，而洪范池镇距离县城最远，三镇对于农村人口的吸引力较小。可见，除社区中心城、重点发展的村庄和具有一定特色资源的村庄外，大部分农村将长期处于人口流失、萎缩的状态。



图五 平阳县人口发展功能分区示意图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县域村庄户籍人口规模一览表						
序号	镇、街道	村庄总数	2000人以上	1000-2000人	500-1000人	500人以下
1	榆山街道	33	5	7	9	12
2	锦水街道	22	0	12	5	5
3	安城镇	44	6	8	15	15
4	玫瑰镇	48	1	8	22	17
5	东阿镇	55	1	11	22	21
6	洪范池镇	34	0	9	13	12
7	孔村镇	46	2	9	19	16
8	孝直镇	64	3	20	28	13
	合计	346	18	84	133	111



图六 平阴县人口发展功能分区示意图

县域人口规模小于 300 人村庄一览表			
序号	镇、街道	村庄总数	村庄名称
1	榆山街道	2	胡山口村、丁山头村
2	锦水街道	1	堡子村
3	安城镇	6	王营村、西凤凰村、虎豹川村、邱庄村、东刘庄村、皂火村
4	玫瑰镇	6	东唐村、陈山头村、赵台村、北泉村、李庄村、韩套村
5	东阿镇	12	后姜沟村、魏院村、大河口村、北刘村、小庙头村、于庄村、北直沟村、东直沟村、西直沟村、西黑山村、苏山头村、新直沟村
6	洪范池镇	3	西池村、周庄村、西北李村
7	孔村镇	7	北孔庄村、张山头村、前岭村、晁峪村、后大岭村、高路桥村、团山沟村
8	孝直镇	7	后兴村、张小山村、南孔村、焦庄村、许小山村、东江村、王柳沟村
	合计	44	

(2) 结合平阴县乡村发展建设现状，落实自然资源局、民政局等部门的相关规划要求，同时为实现农村地区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全覆盖，全县划定一定数量的农村社区，农村社区包括集聚型农村社区和组团型农村社区。选取村庄经济发展较好、交通便利、各类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齐全、具有一定发展潜力的村庄作为中心社区或中心村，远期将中心社区或中心村作为示范引领型村庄，完善其配套设施、经济发展水平，提升农民生活便利性。从县域村庄发展情况看，G220 和 G105 沿线的村庄多发展情况比较好，而位于山区内的村庄多发展情况一般。

(3) 县域内中部山区的产业以林果、花卉等特色经济作物为主，近期内较难实现机械化的耕种、采摘，未来将仍以人工作为主要的劳作方式，较为适合组团型农村社区的方式。县域东部、西部低丘、平原的产业以大规模的蔬菜、粮食作物为主，并逐步实现机械化、规模化种植，较为适合集聚型农村社区的方式，推进土地流转，进行规模化经营。

(4) 筛选各镇具有一定特色和发展前景的村庄，包括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自然景观旅游名村等特色资源丰富的村庄，突出特色重点打造。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县域特色村庄一览表				
序号	镇、街道	村庄总数	村庄名称	特色资源概况
1	榆山街道	4	东蛮子村	老村落、贤子峪（乡村记忆工程）、观音堂
			孙官庄村	孙氏家族墓（省级文保单位）
			胡庄村	老村落、胡庄教堂（全国三大天主教圣地之一）
			翟庄村	老村落、黄河弯道景观、仙乐农业园
2	锦水街道	1	大李子顺村	李氏宗祠、“顺文化”（十八子顺）
3	安城镇	4	张天井村	自然、民俗、产业
			常天井村	自然、民俗、产业
			段天井村	自然、民俗、产业
			兴隆村	传统村落、虎豹川修路碑亭（省级文保单位）、平阴影壁建筑群
4	玫瑰镇	10	南泉村	自然、民俗、产业
			南台村	黄土沟峪、土林景观
			东唐村	自然、民俗、产业
			西唐村	自然、民俗、产业
			北石碛村	老村落、石碛遗址
			南石碛村	
			陈山头村	陈洼遗址
			彭庄村	自然、民俗、产业
			老张庄村	老张庄遗址
			庄科村	自然、民俗、产业
5	东阿镇	4	东黑山村	黑山杏花艺术节
			范庄村	狮耳山、虎窟山观世音堂、古墓群
			贾庄村	
			南坛村	浪溪河、东阿水库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序号	镇、街道	村庄总数	村庄名称	特色资源概况
6	洪范池镇	13	东峪南崖村	传统村落、古建筑群(省级文保单位)、黄土沟谷
			东峪北崖村	钟楼、黑池、扈泉
			白雁泉村	白雁泉、拔剑泉
			丁泉村	丁泉
			大黄崖村	自然、民俗、产业
			纸坊村	于慎行墓地、白皮松古树林
			大寨村	大寨山庄、森林公园
			南张庄村	自然、民俗、产业
			谢庄村	姜文坟遗址、白皮松古树林
			杜庄村	杜庄水库
			王山头村	云翠山风景区、日月泉、天柱峰、南天观、玉皇阁
			南刘庄村	老村落、古建筑
			陶峪村	自然、民俗、产业
7	孔村镇	9	王楼村	平阴县委旧址
			白云峪村	白云峪教堂
			前转湾村	传统村落、廉氏故居(省级文保单位)
			郭柳沟村	渔鼓、王皮戏
			孔庄村	特色明村
			团山沟村	团山沟遗址
			石板台村	黑土沟谷、黑龙池、玄帝庙
			北毛峪村	七彩谷、食用菌生产基地
			胡坡村	胡坡遗址、熊善隆烈士墓(省级文保单位)、画家村
8	孝直镇	3	廉庄村	自然、民俗、产业
			东湿口山村	马跑泉、圣心堂、湿口山水库
			西湿口山村	
	合计	44		

(5)沿黄滩区划定生态保护红线,且处于黄河滩区的村庄安全存在一定隐患,并不适合长久居住,该类村庄应划为搬迁撤并型村庄。此外,在其他自然保护区和各类功能区内的村庄、受到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影响的村庄、已经列入拆迁计划的村庄均应划为搬迁撤并型村庄。

2. 村庄分类的原则

(1)以农村社区的中心社区或中心村为示范引领型村庄;

(2)积极发展各镇具有一定特色资源和前景的村庄,作为特色发展型村庄;

(3)中部村庄以改造提升为主,东、西部村庄以搬迁撤并为主;

(4)大村以改造提升为主,小村以搬迁撤并为主;

(5)城区、镇区周边的村庄以搬迁撤并为主;

(6)划入生态红线、自然保护区及其他各类功能区的村庄,受到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影响的村庄、已经列入拆迁计划的村庄均应划为搬迁撤并型村庄。

3. 各镇、街道村庄类型划分

(1)榆山街道、锦水街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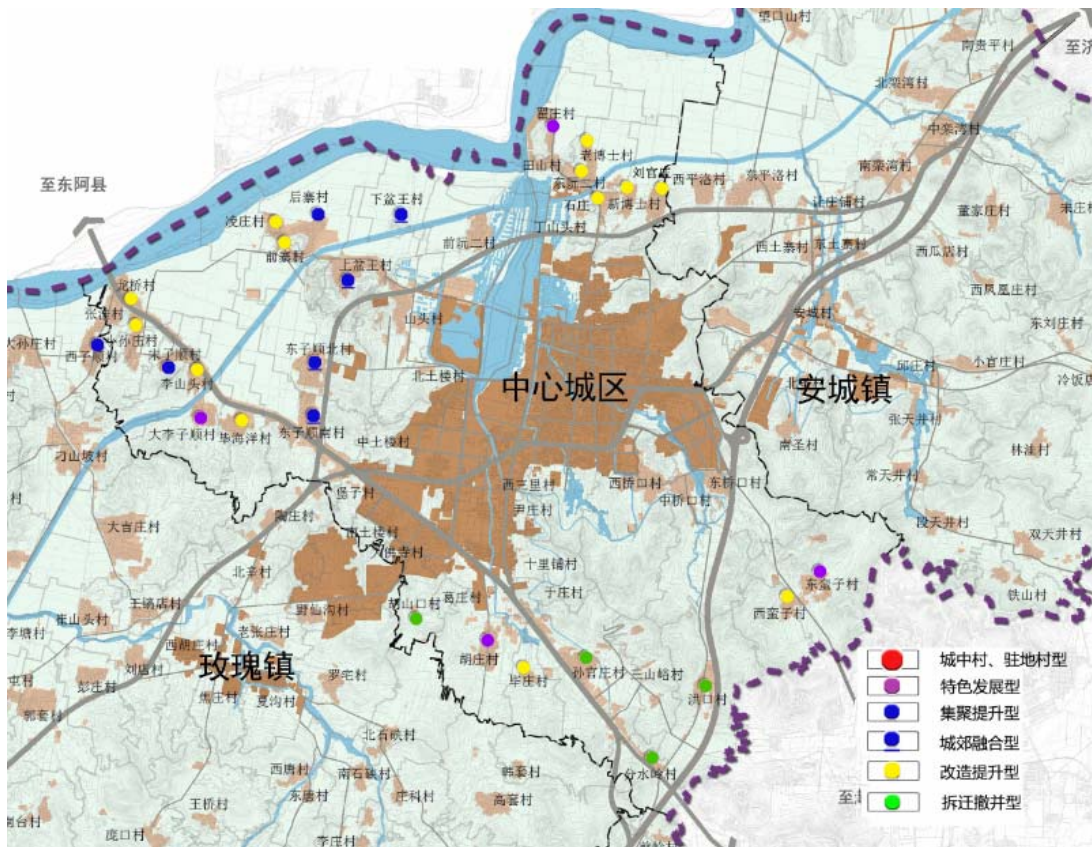
榆山街道共有 33 个行政村,其中城中村 18 个,农村地区村 15 个。无示范引领型村庄,特色发展型村庄 3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8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4 个。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		西桥口村、中桥口村、东桥口村、十里铺村、于庄村、葛庄村、尹庄村、丁山头村、东南沟居、南门居、东关居、西关居、北门居、北山东居、北山西居、东三里居、白庄居;三山峪村	18	54.55
改造提升型	重点提升	0	0	0
	整治观察	0	0	0
特色发展型		东蛮子村、胡庄村、翟庄村	3	9.09
改造提升型		老博士村、东阮二村、田山村、刘官庄、新博士村、石庄村、西蛮子村、毕庄村	8	24.24
搬迁撤并型		胡山口村、孙官庄村、洪口村、分水岭村	4	12.12
合计			33	100

县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锦水街道共有 22 个行政村，其中城中村 7 个，农村地区村 15 个。范引领型村庄 7 个，特色发展型村庄 1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6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1 个。

锦水街道村庄分类一览表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	西三里村、大佛寺村、南土楼村、中土楼村、北土楼村、山头村；前阮二村		
改造提升型	重点提升	西子顺村、宋子顺村、后寨村	3 13.64
	整治观察	上盆王村、下盆王村、子顺南村、子顺北村	4 18.18
特色发展型	大李子顺村	1 4.55	
改造提升型	龙桥村、李山头村、前寨村、凌庄村、东孙庄村、毕海洋村	6 27.27	
搬迁撤并型	堡子村	1 4.55	
合计		22	100



备注：榆山街道、锦水街道的城中村全部迁入中心城区，未在图中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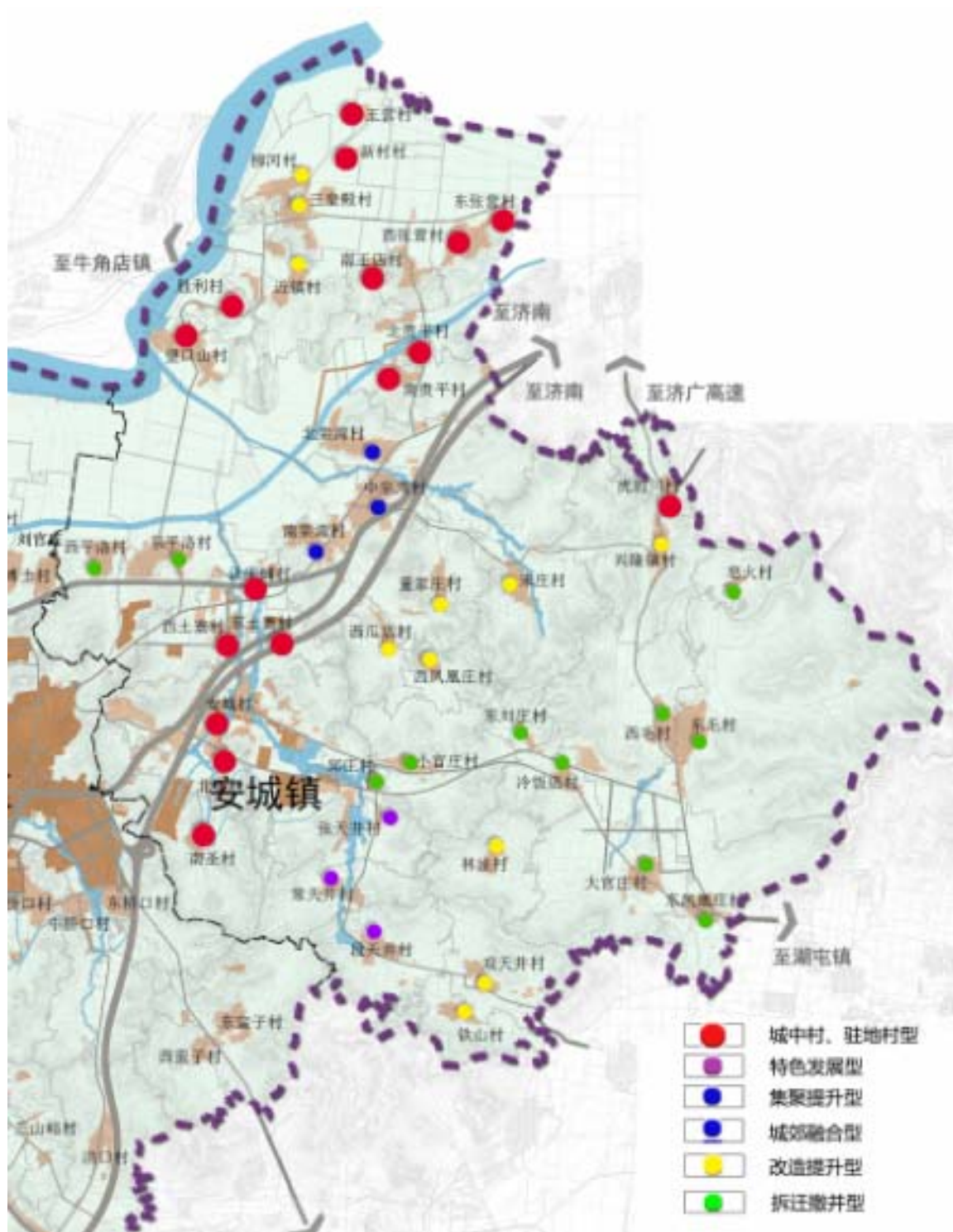
图七 榆山街道、锦水街道村庄分类示意图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2) 安城镇

安城镇共有 44 个行政村，其中驻地村 16 个，农村地区村 28 个。范引领型村庄 3 个，特色发展型村庄 3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11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11 个。

安城镇村庄分类一览表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驻地村	安城村、北圣村、南圣村；让庄铺村、东土寨村、西土寨村、虎豹川村；东张营村、西张营村、胜利村、南贵平村、北贵平村、望口山村、南王店村、新村村、王营村	16	36.36	
示范 引领	集聚提升	南栾湾村、中栾湾村、北栾湾村	3	6.82
	城郊融合	——	0	0
特色发展型	张天井村、常天井村、段天井村	3	6.82%	
改造提升型	双天井村、林洼村、近镇村、西瓜店村、西凤凰庄村、董家庄村、宋庄村、柳河村、三皇殿村、铁山村、兴隆镇村	11	25.00%	
搬迁撤并型	东平洛村、西平洛村、大官庄村、东毛村、西毛村、冷饭店村、东凤凰庄村、东刘庄村、皂火村、小官庄村、邱庄村	11	25.00%	
合计		4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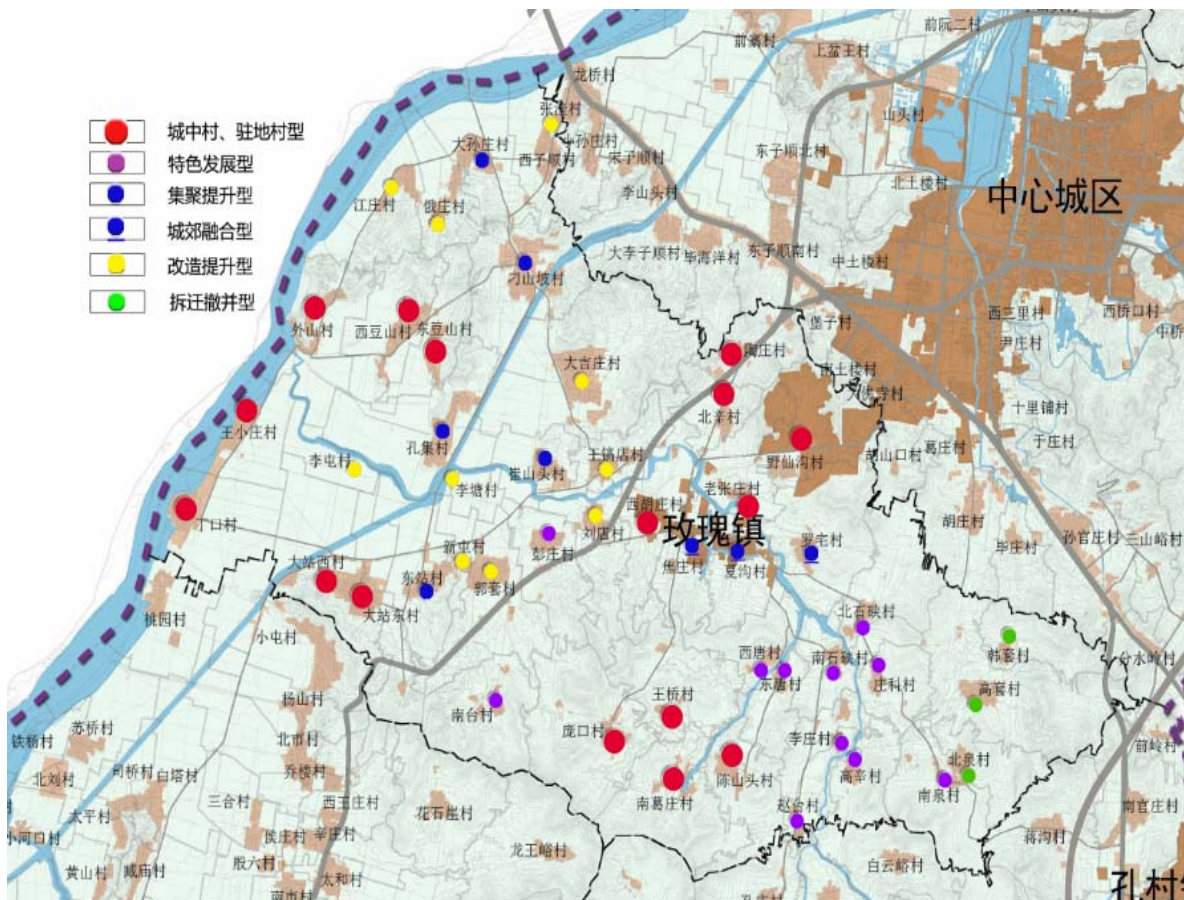


图八 安城镇村庄分类示意图

(3) 玫瑰镇

玫瑰镇共有 48 个行政村，其中驻地村 16 个，农村地区村 32 个。范引领型村庄 8 个，特色发展型村庄 11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10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3 个。

玫瑰镇村庄分类一览表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驻地村		陶庄村、北辛村、野仙沟村、西胡庄村、老张庄；葛庄村、站东、王小庄、庞口村、王桥村、东豆山村、西豆山村、大站西村、外山村、丁口村、陈山头	16	33.33
示范 引领	集聚提升	刁山坡、大孙庄、东站、孔集、崔山头	5	10.42
	城郊融合	夏沟、焦庄、罗寨	3	6.25
特色发展型		南泉村、南台村、东唐村、西唐村、科庄、北石碛、彭庄、南石碛、李庄、赵台、高辛	11	22.92
改造提升		张洼、大吉庄、俄庄、江庄、李屯、刘店、李塘、郭套、新屯、王镐店	10	20.83
搬迁撤并型		韩套、北泉、高套	3	6.25
合计			48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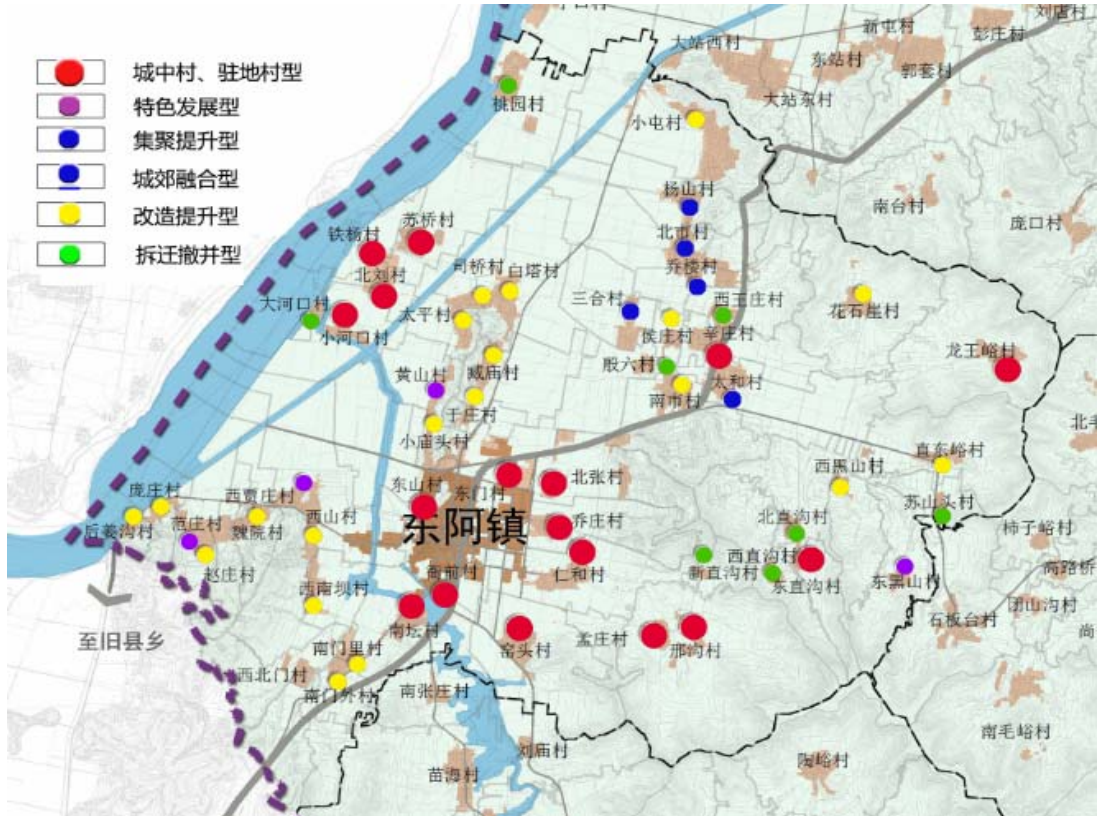
图九 玫瑰镇村庄分类示意图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4) 东阿镇

东阿镇共有 55 个行政村，其中驻地村 17 个，农村地区村 38 个。范引领型村庄 5 个，特色发展型村庄 4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21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8 个。

东阿镇村庄分类一览表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驻地村		东门村、衙前村、乔庄村、仁和村、孟庄村、东山村、窑头村、南坛村、北张村；邢沟村，龙王峪村、苏桥村、铁杨村、小河口村、西直沟村、辛庄村、北刘庄村	17	36.17
示范 引领	集聚提升	北市村、杨山村、乔楼村、三合村、太和村	5	10.64
	城郊融合	——	0	0.00
特色发展型		黄山村、范庄村、贾庄村、东黑山村	4	8.51
改造提升型		西山村、后姜沟村、庞庄村、赵庄村、魏院村、西北门村、南门里村、南门外村、西南坝村、白塔村、司桥村、太平村、小庙头村、于庄村、臧庙村、小屯村、南市村、侯庄村、花石崖村、直东峪村、西黑山村	21	44.68
撤并搬迁型		大河口村、桃园村、北直沟村、东直沟村、新直沟村、苏山头村、殷六村、西王庄村	8	36.17
合计			55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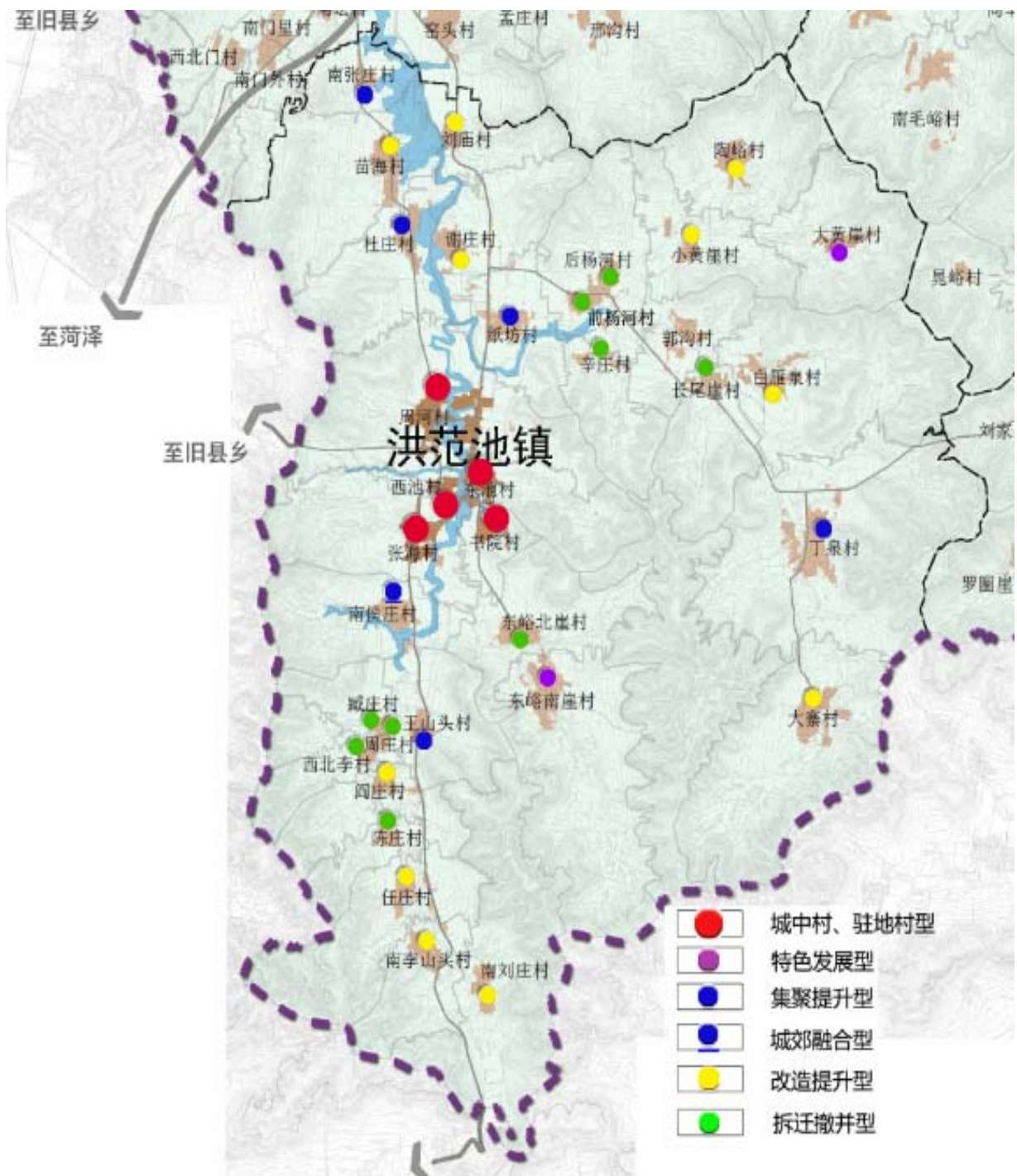


图十 东阿镇村庄分类示意图

(5) 洪范池镇

洪范池镇共有 34 个行政村，其中驻地村 6 个，农村地区村 28 个。范引领型村庄 6 个，特色发展型村庄 2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11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9 个。

洪范池镇村庄分类一览表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驻地村	东池村、西池村、书院村、张海村、周河村；郭沟村	6	16.67	
示范引领	集聚提升	王山头村、丁泉村、纸坊村、南张村、杜庄村	5	13.89
	城郊融合	侯庄村	1	2.78
特色发展型	大黄村、南崖村	2	11.11	
改造提升型	陶峪村、白雁泉村、大寨村、闫庄村、苗海村、任庄村、李山头村、南刘村、谢庄村、刘庙村、小黄村	11	30.56	
搬迁撤并型	长尾崖村、北崖村、陈庄村、西北李村、周庄村、辛庄村、前杨河村、后杨河村、臧庄村	9	25.00	
合计		3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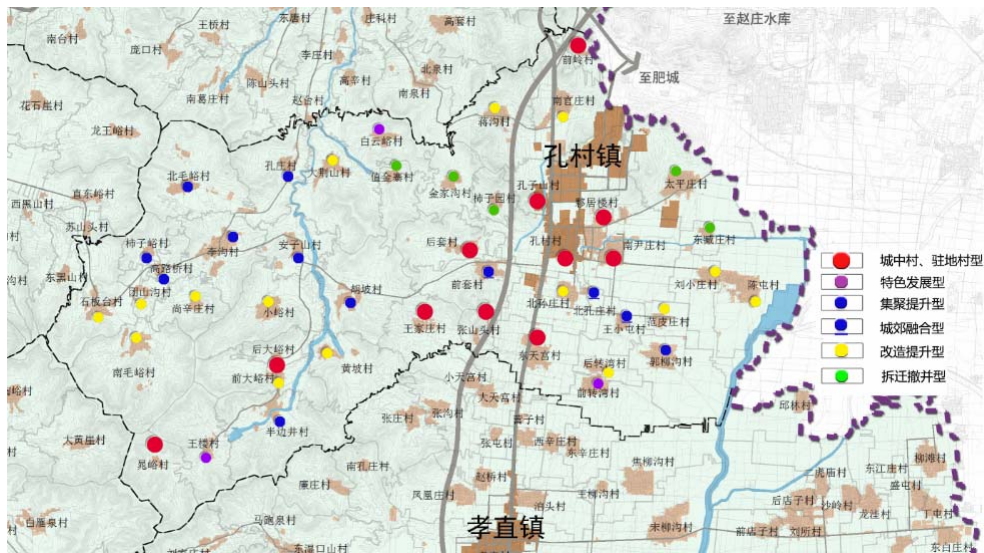


(6) 孔村镇

孔村镇共有 46 个行政村，其中驻地村 11 个，农村地区村 35 个。范引领型村庄 12 个，特色发展型村庄 3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15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5 个。

县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孔村镇村庄分类一览表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驻地村	孔子山村、孔村村、合楼村、尹庄村；晁峪村、王庄村、张山头村、前岭村、后大峪村、后套村；东天宫村	11	23.91	
示范 引领	集聚提升	李沟村、郭柳沟村、安子山村、北毛峪村、孔庄村、柿子峪村、胡坡村、高路桥村、半边井村	9	19.57
	城郊融合	北孔庄村、王小屯村、前套村	3	6.52
特色发展型	王楼村、白云峪村、前转湾村	3	6.52	
改造提升型	黄坡村、大荆山村、南官庄村、尚辛庄村、团山沟村、陈屯村、孙庄村、小峪村、范皮村、南毛峪村、石板台村、刘小庄村、蒋沟村、后转湾村、前大峪村	15	32.61	
搬迁撤并型	臧庄村、太平村、金沟村、柿子园村、值金寨村	6	10.87	
合计		46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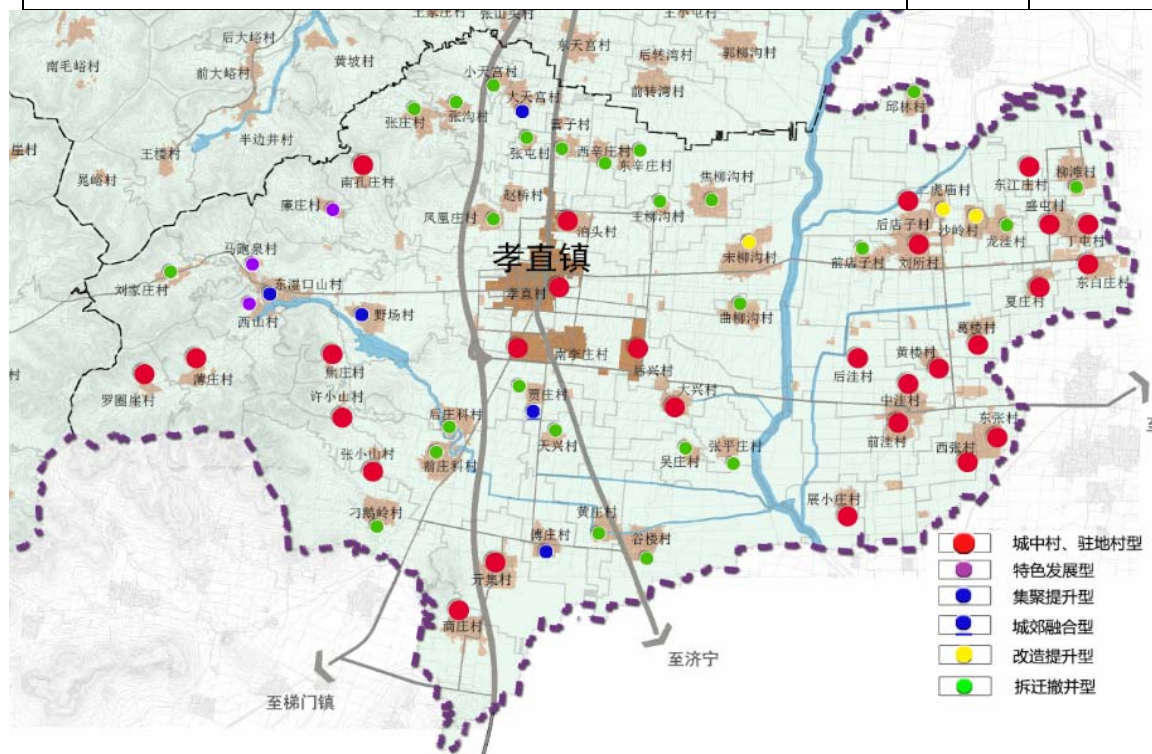
图十二 孔村镇村庄分类示意图

(7) 孝直镇

孝直镇共有 64 个行政村，其中驻地村 28 个，农村地区村 36 个。范引领型村庄 5 个，特色发展型村庄 3 个，改造提升型村庄 3 个，搬迁撤并型村庄 25 个。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孝直镇村庄分类一览表				
类型	村名	数量 (个)	比例 (%)	
城中村、驻地村	孝直村、泊头村；大兴村、后兴村、李庄村；张小山村、许小山村、焦庄村；商庄村；亓集村；孔庄村；罗圈崖村、薄庄村；刘所村、后店子村；东张村、西张村、展小庄村；前洼村、中洼村、后洼村、葛楼村、黄楼村；白庄村；丁屯村、盛屯村、江庄村、夏庄村	28	43.75	
示范引领	集聚提升	付庄村、东湿口山村、野场村、大天宫村	4	6.25
	城郊融合	贾庄村	1	1.56
特色发展型	廉庄村、西湿口山村、马跑泉村	3	4.69	
改造提升型	沙岭村、二虎庙村、宋柳沟村	3	4.69	
撤并搬迁型	天兴村、吴庄村、张平庄村、曲柳沟村；谷楼村、黄庄村、前庄科村、后庄科村、刁鹤岭村；张屯村、王柳沟村、小天宫村、张庄村、张沟村、凤凰庄村、赵桥村、东辛村、西辛村、营子村、焦柳沟村；刘庄村；龙洼村、邱林村、前店子村；柳滩村	25	39.06	
合计		64	100	



图十三 孝直镇村庄分类示意图

4. 县域村庄发展分类

本次规划的村庄分类，主要结合建设管理的指导需求，体现“差异化推进村庄发展”的理念，将村庄分为示范引领型村庄、特色发展型村庄、改造提升型村庄和搬迁撤并型村庄。

(1) 示范引领型村庄

近期政策重点扶持，项目和资金重点投入。规划确定示范引领型村庄 46 个。

1) 发展类型

选取对周边有能够带动社区建设的工业小区、农业龙头企业、经济合作组织或者旅游开发企业的村庄、现状经济基础较好的村庄，村企联合或强村带动，建设农村社区；在每个农村社区中优选规模相对较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相对较好、区位良好、交通便捷、有一定产业支撑、村委班子强的村庄，作为社区中心村或中心社区。社区中心村或中心社区划为示范引领型村庄。

2) 建设重点

设施完善，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强化区域公共服务功能。

产业发展，通过大项目带动，培育、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支持现有集体建设用地的开发利用，支持产居融合；通过迁并，

该类村庄建设用地规模根据发展需要可适当增加，但确保社区内部整体村庄建设用地不增加。

提高政策灵活性，加强乡村土地综合整治，盘活农村土地资源，解决制约乡村发展的土地、消防、工商登记等瓶颈问题，为促进农民增收创造了良好条件。通过乡村振兴实施，实现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率先建设环境美、田园美、村庄美、庭院美的“四美”乡村，打造美丽乡村建设样板，到 2022 年，在全县最先实现乡村振兴。

(2) 特色发展型村庄

突出特色，优先发展。规划确定特色发展型村庄 30 个。

1) 发展类型

通过对县域内村庄特色资源的梳理，将具备特色资源、产业基础较好，尤其是文化底蕴深厚、历史悠久、风貌独特的村庄，打造乡村振兴特色村。特色资源类村庄，包括自然景观、历史文化、民俗文化、特色产业等。

2) 建设重点

区别于其他乡村聚落，多为历史文化名村、红色乡村、特色景观村等，具有历史文化特色明显、自然资源丰富等特点，

是彰显和传承齐鲁特色文化的重要载体，在实施乡村振兴过程中以“严格保护、永续利用”为原则，在切实保护村庄的传统选址、格局、风貌以及自然和田园景观等整体空间形态与环境，努力保持村庄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基础上，加快改善村庄公共设施和公共环境，合理利用村庄特色资源，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产业，形成特色资源保护与村庄发展良性互促。到 2035 年，全部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3）改造提升型村庄

规划确定改造提升型村庄 85 个。

1) 发展类型

该类型村庄包括重点提升和整治观察两类。对具有一定规模的、产业基础较好、交通条件便利、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发展条件尚可，远期确定保留的村庄，划为重点提升类；对于近期发展不明确，需要进一步观察、论证的村庄，特别是位于城区、镇区周边的村庄，划为整治观察类。

2) 建设重点

重点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实施村居改造和改造提升。原则上该类村庄建设用地不再增加，参与全县土地

增减挂钩。针对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整治。同时改造过程应尊重农民意愿，有序推进，避免出现集中上楼、千村一面等问题。通过改造提升，达到村容整洁、道路通达、环境卫生、宜居宜业的建设目的，到 2035 年，全部改造提升型村庄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4）搬迁撤并型村庄

综合考虑村庄规模、自然保护区、重大基础设施等方面的因素，综合确定搬迁撤并型村庄。规划确定拆迁撤并型村庄 66 个。

1) 发展类型

该类型村庄远期逐步迁入城区、镇区或新型农村社区，主要包括户籍人口规模小于 300 人的微型村庄、受到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影响的村庄、划入自然保护区或各类功能区内的村庄以及已列入拆迁计划的村庄。

2) 建设重点

保障村民基本生活、生产条件，不再投入新的建设资金和建设项目。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县域村庄发展分类一览表							
序号	镇、街道	村庄总数	城中村、驻地村	示范引领型	特色发展型	改造提升型	搬迁撤并型
1	榆山街道	33	18	0	3	8	4
		100.00%	54.55%	0%	9.09%	24.24%	12.12%
2	锦水街道	22	7	7	1	6	1
		100.00%	31.82%	31.82%	4.55%	27.27%	4.55%
3	安城镇	44	16	3	3	11	11
		100.00%	36.36%	6.82%	6.82%	25.00%	25.00%
4	玫瑰镇	48	16	8	11	10	3
		100.00%	33.33%	16.67%	22.92%	20.83%	6.25%
5	东阿镇	55	17	5	4	21	8
		100.00%	36.17%	10.64%	8.51%	44.68%	36.17%
6	洪范池镇	34	6	6	2	11	9
		100.00%	16.67%	16.67%	11.11%	30.56%	25.00%
7	孔村镇	46	11	12	3	15	5
		100.00%	23.91%	26.09%	6.52%	32.61%	10.87%
8	孝直镇	64	28	5	3	3	25
		100.00%	43.75%	7.81%	4.69%	4.69%	39.06%
合计		346	119	46	30	85	66
		100.00%	34.39%	13.29%	8.67%	24.57%	19.08%

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配套等建设标准（△必设；○宜设；—不做要求）

类别	设施名称	配建要求				建设规定与规模
		示范引领型	特色发展型	改造提升型	搬迁撤并型	
社区行政管理及社区综合服务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	△	△	△	△	每行政村（社区）一处，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以上
教育	托儿所 幼儿园	△	△	△	△	按 30 生/千人口，20-35 生/班，3 班以上规模用地应满足相应规模园舍建设、室外活动、绿化等用地需要，一般不低于 22 平方米/生。按照《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及《山东省幼儿园基本办园条件标准》（试行）实施规划、设计、建设。
	小学	△	△	△	○	按照《农村普通中小学建设标准》（建标 109-2008），结合中小学校布局规划，按 60 生/千人口及 40-45 生/千人口班测算办学规模
	成人职业培训	○	○	—	—	结合社区服务中心配置
医疗卫生	卫生服务站	△	△	△	○	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以上
文化体育	文体活动中心	△	△	△	—	建筑面积 80 平方米以上，结合社区服务中心设置
	公共电子阅览室	△	△	○	—	终端计算机 10 台以上，能正常开展网络服务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类别	设施名称	配建要求				建设规定与规模
		示范引领型	特色发展型	改造提升型	搬迁撤并型	
文化体育	图书阅览室	△	△	△	—	建筑面积 50 平方米以上，结合社区服务中心设置
	老年活动中心	△	△	○	—	结合社区服务中心配置，建筑面积不小于 200 平方
	文体广场	△	△	△	○	占地不小于 1000 平方米
	公园绿地	○	○	—	—	
商业服务	集贸市场	△	△	○	○	占地面积大于 200 平方米
	餐饮	△	△	—	—	按规划设置
	社区超市	○	○	—	—	按规划设置
	农资超市	△	△	△	—	建筑面积 80 平方米以上
金融邮电	邮政所	○	○	○	—	按规划设置
	储蓄所	○	○	○	—	按规划设置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类别	设施名称	配建要求				建设规定与规模
		示范引领型	特色发展型	改造提升型	搬迁撤并型	
市政公用	垃圾收集点	△	△	△	△	服务半径不大于 100 米，分类收集
	公厕	△	△	△	—	按规划设置
	公交点	△	△	△	○	按规划设置
	变电室	△	△	△	△	按规划设置
	供热站或热交换站	○	○	—	—	按规划设置
	燃气调压站	○	○	—	—	按规划设置
	水泵房	○	○	○	—	按规划设置
	小型污水处理站	○	○	○	—	按规划设置
	停车场	△	△	—	—	按规划设置

县 政 府 办 公 室 文 件

类别	设施名称	配建要求				建设规定与规模
		示范引领型	特色发展型	改造提升型	搬迁撤并型	
市政公用	公共消防站	△	△	—	—	按规划设置
	农具统一存放站	△	△	△	—	按规划设置
	农村（社区）道路	△	△	△	—	按规划设置，路面须硬化、绿化，与外部链接道路等级不低于四级公路标准
	农村（社区）给水工程	△	△	△	—	符合农村饮水安全要求，临近城镇农村/社区优先考虑连接城镇官网
	排水	△	△	△	—	综合考虑城镇总体规划、环境保护及当地条件，结合社区污水量、水质、所接纳水体及原有排水设施来选取适合的排水体制。新型农村社区排水工程建设，原则上可采用“雨污分流”制。
	污水处理	△	△	△	—	靠近城镇的社区可采用区域统一处理方式，远离城镇的社区鼓励采用先进的小型无动力或微动力污水处理技术。禁止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

第三节 加快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创

建

一、“玉带玫香”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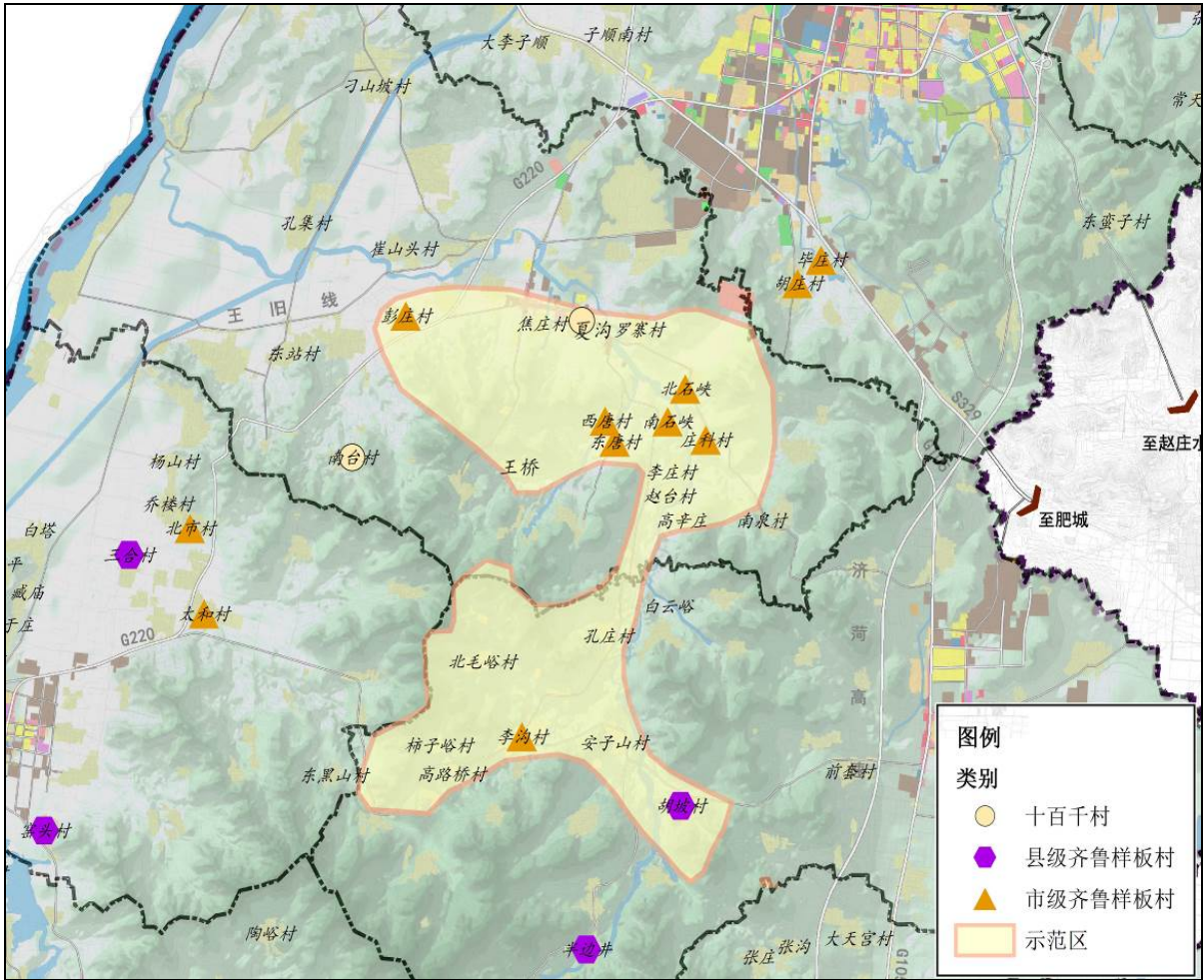
(一) 示范区规模

本示范区以玉带河为轴线，贯穿玫瑰镇和孔村镇两镇，共涉及 20 个行政村（玫瑰镇的 13 个行政村和孔村镇的 7 个行政

村），所涉及的行政村中包括 7 个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村（玫瑰镇的彭庄村、南石碛村、北石碛村、东唐村、西唐村、庄科村的 6 个村和孔村镇的李沟村）和 1 个乡村振兴“十百千”样板村（玫瑰镇的夏沟村），连片发展态势突出，为示范区的打造提供了强力支撑。示范区总人口 14000 人，面积 36.58 平方公里。

“玉带玫香”示范区村庄情况表

序号	所属镇	村庄名称	村庄类型	总户数 (户)	总人口 (人)
1	玫瑰镇	赵台村	城郊融合	109	342
2		李庄村	城郊融合	135	401
3		庄科村	特色保护	145	412
4		南石碛村	特色保护	281	845
5		北石碛村	特色保护	249	745
6		东唐村	特色保护	80	301
7		西唐村	特色保护	182	538
8		夏沟村	城郊融合	347	1160
9		罗寨村	城郊融合	300	972
10		焦庄村	城郊融合	285	738
11		彭庄村	特色保护	360	1310
12		王桥村	特色保护	122	365
13		高辛	城郊融合	187	513
14	孔村镇	孔庄村	集聚提升	221	801
15		北毛峪村	集聚提升	320	1089
16		李沟村	集聚提升	286	986
17		高路桥村	特色保护	69	228
18		柿子峪村	集聚提升	83	335
19		安子山村	集聚提升	243	739
20		胡坡村	集聚提升	332	1040



图十四 “玉带玫香” 示范区示意图

(二) 示范区概况

该示范区地处翠屏山下玉带河畔，是平阴玫瑰原产地，有 1300 多年的栽培历史，示范区所含玫瑰种植面积有 20000 余亩，是重瓣红玫瑰的唯一产地，作为全国唯一药食同源的玫瑰，加上集中的种植规模，形成了全省最大的玫瑰产业聚集区。示范区内还有土洞鸡腿菇产业，栽培总面积达 200 万平方米，其中土洞 3000 多条、

大棚 500 多个，从业人员 6000 余人，年人均增收 5000 余元。

示范区内道路已全部实现硬化，实现了由“村村通”向“村内通”的网络化延伸。示范区内多线贯通的交通体系，能够快速接驳周边城市；建成日处理污水 1000 立方米以上规模的污水处理厂一处，完成配套管网建设，环卫保洁机制健全完善，全部行政村均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医疗、养老、学校及图书馆等配套设施公共服务健全，基础建设情况较为完备。

（三）建设目标

在“生态美、环境优、产业强、百姓富、乡风好”的总体目标下提出了示范区发展的具体目标如下：

（1）争创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以玫瑰、洞栽鸡腿菇规模化种植为基础，以农业农村现代化为目标，对标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开发主题风情民宿与高端社区，探索推进田园变公园、园区变景区、民房变民宿、劳动变运动、产品变商品，打造平阴县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省级示范区。

（2）打造中国玫瑰产业集聚高地：放大“一带一路”玫瑰产业合作论坛效应，加强与世界玫瑰产业集中种植加工生产区、玫瑰产品主要消费区的广泛合作，以中国云谷平阴玫瑰产业基地、中国玫瑰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为平台，加大招商、引智、引技力度，推进产业集聚、资本集聚、资源集聚、人才集聚、品牌特产集聚、电商企业集聚，打造国际知名的中国玫瑰现代农业产业集聚高地。

（3）建成济南现代农业特色产业样板

区：以玫瑰为主导产业，附加洞栽鸡腿菇产业，集聚现代生产要素、优化产业功能布局、创新建设管理机制，推动规模种植、加工转化、品牌营销和技术创新协调发展，提升玫瑰产业、洞栽鸡腿菇产业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引领平阴农业农村经济转型升级，打造集生产、加工、营销、研发、示范、文旅、服务为一体的济南现代农业特色产业样板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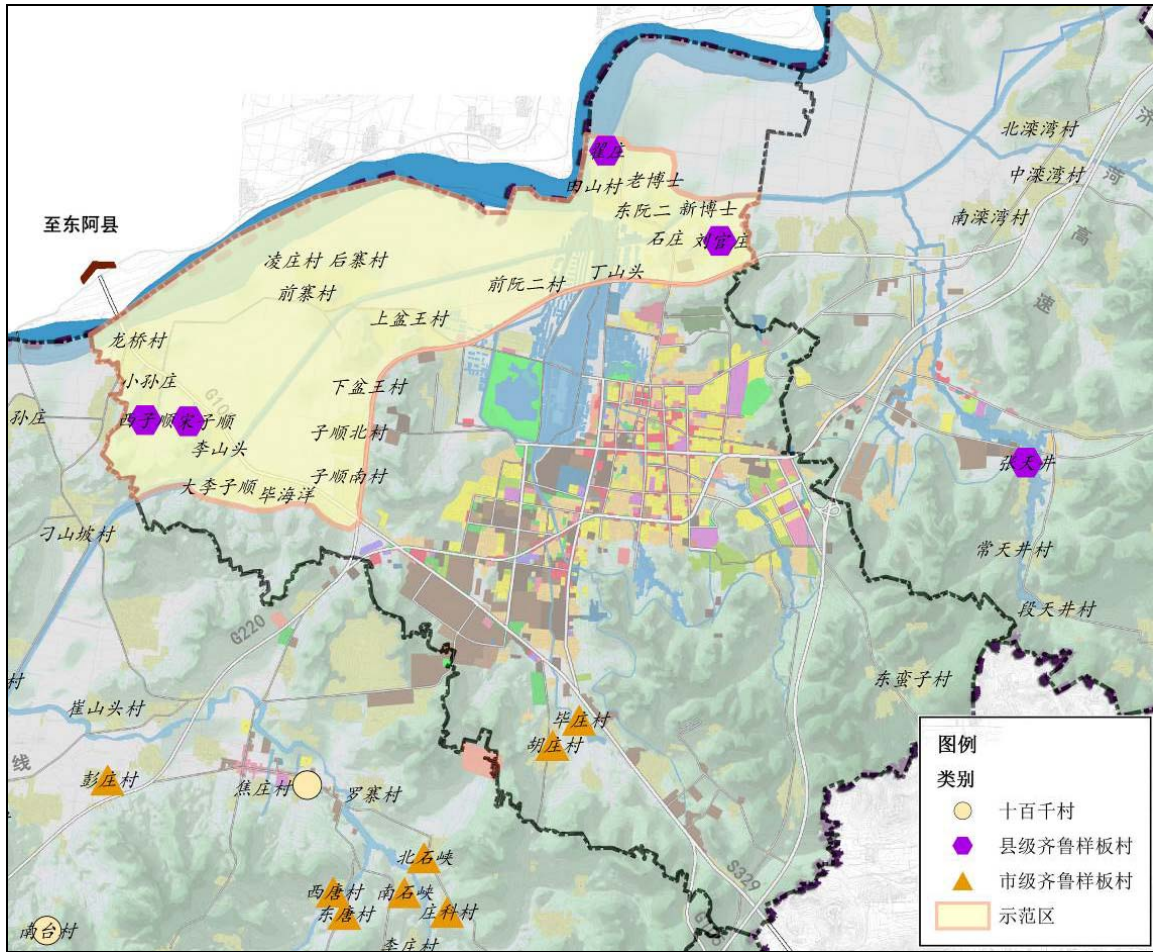
二、创建“黄河稻香”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

（一）示范区概况

本示范区以济平干渠为轴线，贯穿榆山、锦水两个街道，共涉及 21 个村，所涉及的行政村中包括翟庄村、刘官庄、西子顺、宋子顺等 4 个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村。示范区总人口 20075 人，面积约 28.75 平方公里。

示范区北依黄河，南临玫瑰湖湿地。区内黄河湾家庭农场面积达 200 多亩，以种植水稻为主，2017 年建立了济南市水稻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基地，产品注册了“玫瑰黄河湾”商标并通过了无公害农产品认证。涉农龙头企业济南仙乐园有机蔬菜有限公司，已初步建成集蔬菜、水果生产、畜禽、水产养殖、休闲（垂钓、采摘）、生

活接待于一体的综合生态循环都市农业园 区。



图十五 “黄河稻香” 示范区示意图

“黄河稻香” 示范区村庄情况表

序号	所属街镇	村庄名称	村庄类型	总户数 (户)	总人口 (人)
1	锦水街道	大李子顺村	特色发展	302	960
2		毕海洋村	改造提升	338	1104
3		龙桥村	改造提升	403	1636
4		东孙庄	改造提升	130	441
5		西子顺村	集聚提升	135	423
6		宋子顺村	集聚提升	120	459
7		子顺南村	城郊融合	610	1920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8		子顺北村	城郊融合	445	1565
9		上盆王村	城郊融合	365	1140
10		下盆王村	城郊融合	268	823
11		前寨村	改造提升	244	788
12		凌庄村	改造提升	206	630
13		后寨村	集聚提升	480	1523
14		前阮二村	城中村	440	1444
15		榆山街道	翟庄村	特色发展	346
16	田山村		改造提升	146	480
17	东阮二村		改造提升	205	682
18	石庄村		改造提升	150	490
19	丁山头村		城中村	80	298
20	新博士村		改造提升	170	630
21	刘官庄		改造提升	400	1425

(二) 创建思路

本示范区建设以“水之滨、城之缘”这一地理特色为主旨，统筹黄河、湿地、县城等要素，在产业发展方面，做大做强水稻种植、水产养殖等产业，积极发展蔬菜、水果、花卉园艺都市型农业，推动示范区河流、湿地等生态资源向经济要素的转变；同时按照城乡融合理念，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向示范区延伸，提升乡村地区基础设施配套水平，最终实现县城与周边乡村融合发展、共荣共振，力争到2021年，入选市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创建名

单。

三、创建“古城胶乡”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

(一) 示范区规模

本示范区位于东阿镇内，北至济平干渠，南至国道220线附近，共涉及30个村，其中包括北市村、太和村2个市级齐鲁样板村及三合村、窑头村等2个县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村。示范区总人口20470人，面积约32.23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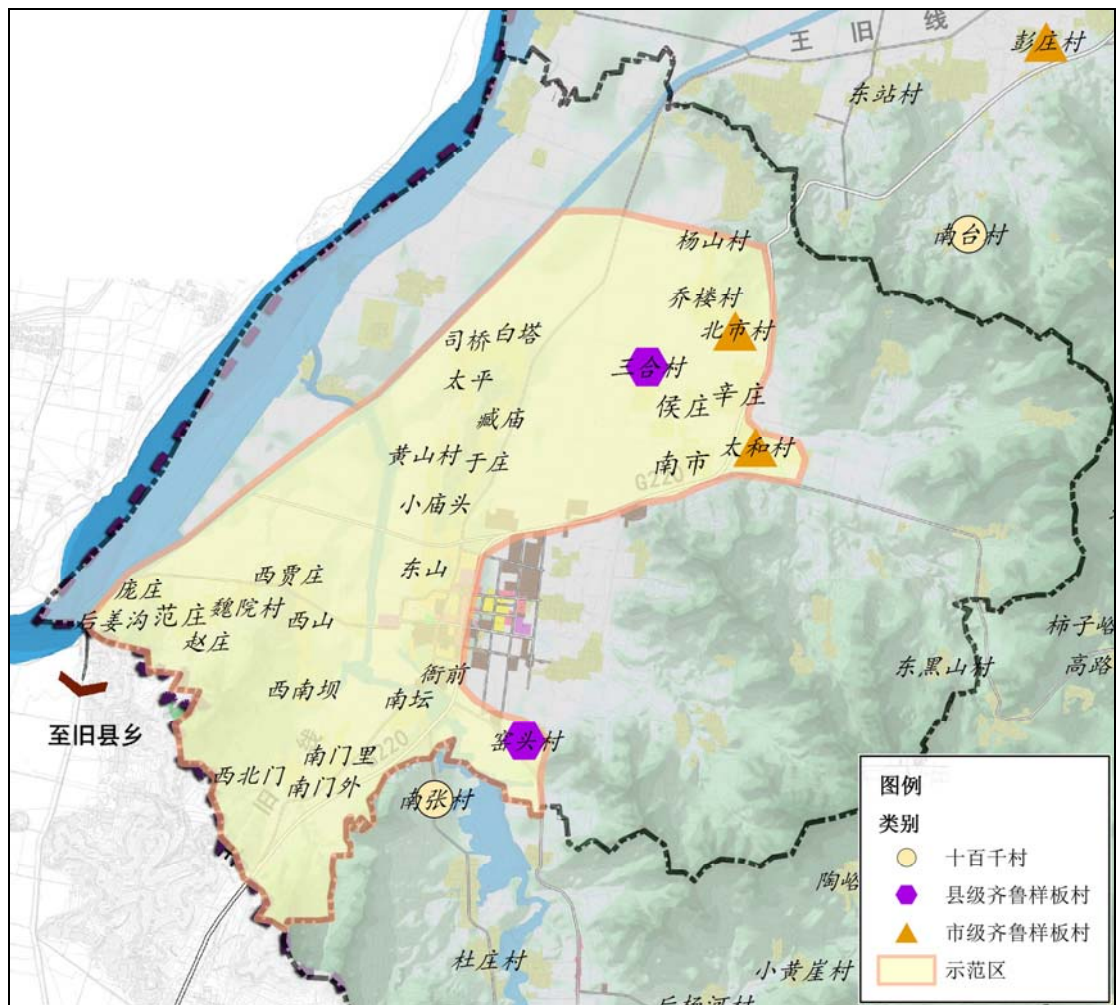
东阿镇为“中国阿胶之乡”，示范区内包括东阿古镇、“福”牌阿胶、狼溪河、狮

耳山等资源，东阿阿胶小镇项目入选山东省第二批特色小镇创建名单。

(二) 创建思路

示范区创建应突出“阿胶之乡”、“阿胶古城”等文化要素，加快阿胶产业融合发展，重点依托狮耳山历史文化资源、自然资源，建设现代农业园区，打造集林果采摘、农业观光为一体的农业综合体；围绕传统阿胶制作工艺，打造集阿胶产品及养生食品研发生产为一体的阿胶特色产业

园；按照“阿胶养身”理念，积极挖掘阿胶产业康养旅游功能，以东阿古镇、衙前古村、少岱山、黄石山、狮耳山、狼溪河、福牌阿胶老厂等资源为基础，配套建设制胶工艺展馆、阿胶文化馆等文化科普场馆，建设慢生活民俗民宿区等，打造综合性健康文旅度假小镇。力争到 2020 年，本示范区入选市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创建名单。



图十六 “古城胶乡” 示范区示意图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古城胶乡”示范区村庄情况表

序号	所属街镇	村庄名称	村庄类型	总户数 (户)	总人口 (人)
1	东阿镇	司桥村	改造提升	147	447
2		臧庙村	改造提升	230	644
3		黄山村	特色发展	154	546
4		东山村	城中村	364	1110
5		小庙头	改造提升	75	275
6		于庄	改造提升	53	187
7		太平	改造提升	152	435
8		衙前村	城中村	340	1096
9		南坛村	城中村	278	1005
10		白塔	改造提升	349	1170
11		南门里	改造提升	136	515
12		南门外	改造提升	208	607
13		西北门	改造提升	306	920
14		西南坝	改造提升	110	369
15		西山	改造提升	402	1501
16		贾庄	特色发展	220	610
17		魏院村	改造提升	41	80
18		范庄	特色发展	238	952
19		庞庄	改造提升	120	386
20		后姜沟	改造提升	88	274
21		赵庄	改造提升	106	416
22		窑头村	城中村	325	1070
23		侯庄	改造提升	113	340
24		辛庄	社区村	146	501
25		南市村	改造提升	220	804
26		太和村	集聚提升	224	824
27		三合村	集聚提升	230	820
28		乔楼村	集聚提升	152	570
29		北市村	集聚提升	424	1310
30		杨山村	集聚提升	195	686

四、创建“山青泉响”乡村振兴齐鲁 样板示范区

(一) 示范区规模

本示范区位于洪范池镇内，北至纸坊村、大寨山路附近，南至王山头村、南崖村、大寨村附近，共涉及 12 个村，其中包括纸坊村县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村。示范区总人口 12138 人，面积约 32.37

平方公里。

洪范池镇被誉为“齐鲁泉乡”，示范区内主要泉池包括洪范池、书院泉、扈泉、日月泉、天池泉、墨池泉、白雁泉、拔箭泉、丁泉、狼泉、白沙泉等。示范区内南崖村为国家级传统古村落。示范区内还依托优质自然资源，建成了苹果示范园、樱桃采摘园、垂钓园等多个田园综合体项目。



图十七 “山青泉响” 示范区示意图

“山青泉响”示范区村庄情况表

序号	所属街镇	村庄名称	村庄类型	总户数 (户)	总人口 (人)
1	洪范池镇	纸坊村	集聚提升	352	1117
2		周河村	城中村	570	1927
3		东池村	城中村	176	501
4		西池村	城中村	88	293
5		书院村	城中村	165	498
6		张海	城中村	381	1145
7		南侯庄	城郊融合	265	819
8		王山头	集聚提升	161	501
9		东峪南崖村	特色发展	487	1485
10		大寨村	改造提升	386	1014
11		丁泉村	集聚提升	633	1797
12		白雁泉村	改造提升	329	1041

(二) 创建思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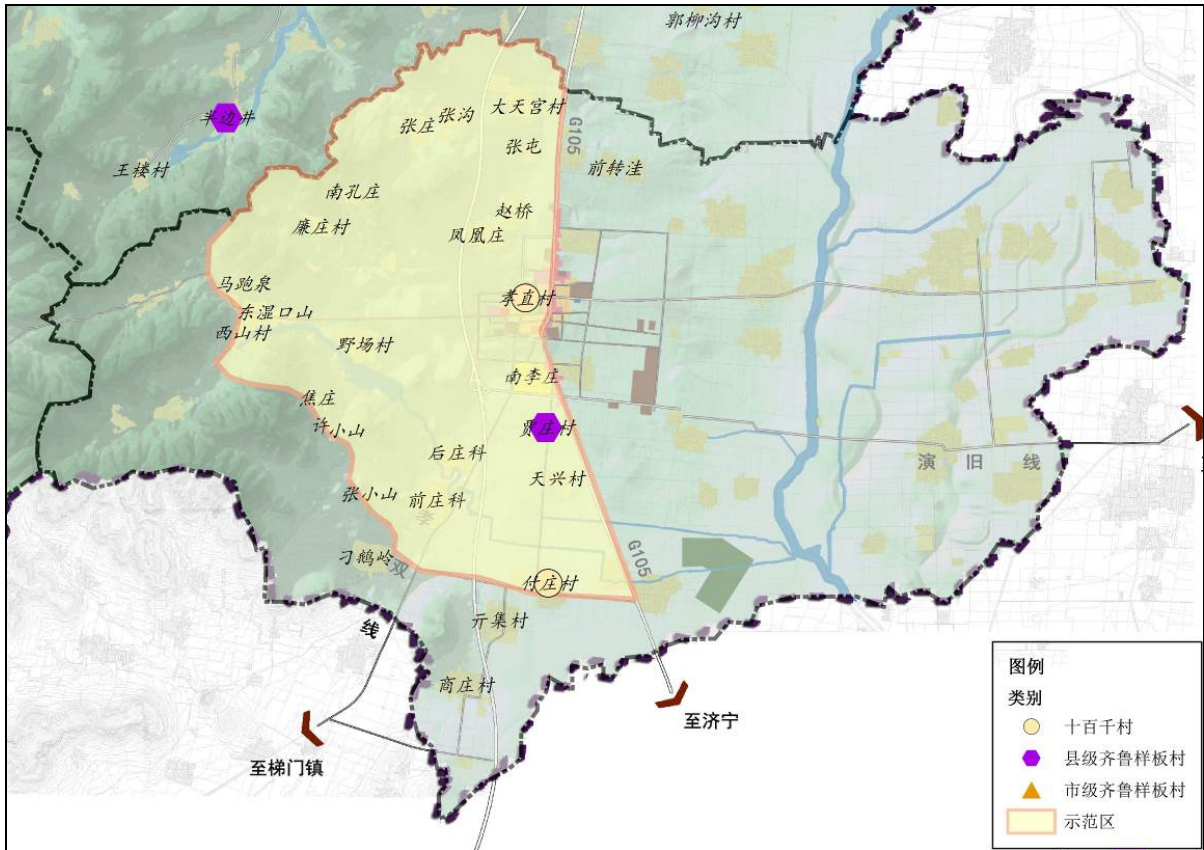
示范区创建应突出“齐鲁泉乡”、“大寨山”等自然要素，按照“泉水养心”理念打造康养小镇、生态养老等健康项目；农业产业发展方面，突出山水林田这一生态特色，重点围绕樱桃、苹果等经济林果发展生态林果产业。同时融入旅游元素，以“旅游+现代农业”模式推动特色农业与乡村旅游融合，建设一批集采摘、观光、住宿等于一体的农业田园综合体。通过产业融合化发展，最大化发挥产业的支撑能力，力争到 2020 年，本示范区入选市级

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创建名单。

五、创建“果香文胜”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

(一) 示范区规模

本示范区北至大天宫村附近，南至孝直镇付庄村，东临国道 105 线，西临孝直镇马跑泉村、东湿口山村，示范区内涉及规划保留村庄 15 个村，所涉及的行政村中包括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村贾庄村及孝直村、付庄村两个“十百千村”。示范区总人口 13759 人，面积约 36.67 平方公里。



图十八 “果香文胜” 示范区示意图

“果香文胜” 示范区村庄情况表

序号	所属街镇	村庄名称	村庄类型	总户数 (户)	总人口 (人)
1	孝直镇	大天宫	集聚提升	306	1042
2		南孔庄	社区村	110	280
3		廉庄村	特色发展	115	370
4		马跑泉村	特色发展	110	319
5		东湿口山	集聚提升	297	1190
6		西山村	特色发展	192	686
7		野场村	集聚提升	475	1575
8		焦庄	社区村	24	63
9		许小山	社区村	17	58
10		张小山	社区村	62	258
11		付庄村	集聚提升	220	887
12		贾庄村	城郊融合	183	633
13		南李庄	驻地村	427	1366
14		孝直村	城中村	1186	3852
15		泊头村	城中村	380	1180

示范区内有东山遗址、张沟遗址等古遗址；南部孝直村为“全国文明村”，是中华孝文化的重要代表；西部有尤寨山景区、西山村教堂、马跑泉碑刻、前庄科祠堂及节孝坊等文化景观，历史文化资源丰富。示范区内有世界第二大浓缩果汁出口企业海升农业，在孝直镇流转超过 5000 亩，并建设有海升农业在北方地区最大的种植基地；富翔集团流转土地 1500 亩，用于建设集种植、采摘、育苗、住宿、旅游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目前区内已形成了海升、富翔尤寨山等多个农产品品牌。

（二）创建思路

本示范区内历史文化资源厚重，形成了以“和谐”、“和睦”、“子孝父顺母”为核心的“和顺”文化。示范区建设应突出“中华孝文化”等文化资源要素，结合红

色文化、宗教文化、名人故居、古村古建等打造文化旅游集聚区，振兴乡村文旅产业；同时应积极将优秀传统文化与当前乡村新文化建设相结合，坚持以文化兴盛、德润乡村为主攻方向，培育文明乡风、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农业发展方面，示范区以建立现代农业格局为方向，推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落实农村土地集体所有权、村民承包权、大户经营权“三权分置并行”政策，推动土地向龙头企业、家庭农场、承包大户等流转，实现“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股权、村民变股东”。通过建设最终实现农村地区物质富裕、精神富有、和谐美丽的统一，到 2021 年，争取入选市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创建名单。

第四章 构建现代农业体系、夯实乡村振兴基础

始终把产业兴旺作为首要任务，紧紧围绕平阴实际，以打造特色新农业为目标，持续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现代农业向“适度规模化、主体职业化、设施现代化、产品品牌化、经营绿色化、农村股权化、三产融合化”七化发展，着力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加快农业新旧动能转换，不断提高农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

第一节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

充分利用平阴县自然资源优势，适应居民消费结构升级的需求，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做优做精主导产品，巩固特色产业优势地位。

一、推动玫瑰产业高端化发展

一是打造高标准玫瑰种植高地。首先推动玫瑰种植全过程标准化管理，以“龙头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为产业化主导模式，发挥玫瑰行业农业龙头企业优势，推动玫瑰种植实现品种选择、苗木培育、栽培模式、施肥灌溉、农药喷洒、采摘时间、产量控制等全过程标准化管理，确保平阴玫瑰优良品质。第二推动玫瑰种植基地建设，以玫瑰镇为中心，沿 105、220 国道两侧发展丰花玫瑰，打造 10 万亩玫瑰种植基地；以翠屏山流域为中心，以平

阴重瓣红玫瑰为主，打造 1 万亩传统玫瑰保护区和标准化种植核心区；在翠屏山周边，建设占地 3000 亩的世界玫瑰博览园和玫瑰种质资源库，提升平阴玫瑰种质资源保护开发能力。

二是打造高水平玫瑰科创高地。发挥平阴玫瑰研究院、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玫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玫瑰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玫瑰产业协会等方面力量，加强与山东省农业科学院、山东农业大学等高校院所联系，组建完善玫瑰产业技术创新团队，引导新型经营主体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实施“高位嫁接”，开展临界萃取玫瑰精油，黄酮、多糖、花青素的提取等方面的联合技术攻关，深化玫瑰应用技术研发推广，在医药、洗化、食品、香精香料等领域，建立起“专业研发、购买服务、

有偿推广”的产业链条，推动玫瑰产业高端化、专业化发展。

三是打造高质量玫瑰加工高地。首先丰富玫瑰深加工产品，在现有酿酒、茶品、糕点等产品基础上，加强玫瑰营养保健成分、玫瑰精油药理及毒理的分析研究，开发玫瑰美容、医疗、保健产品；二是加大玫瑰深加工企业扶持力度，深化行业引导，促进玫瑰深加工规模化、产业化、集团化发展；三是开展精准招商和产业招商，招商引资规模大、产业关联度高、科技含量高、带动能力强的玫瑰产业项目，鼓励阜外企业和工商资本兴办创办加工企业，支持现有加工企业改造升级并提升产能。

四是打造高水平玫瑰消费高地。一是在发展玫瑰精深加工产品消费的同时积极发展玫瑰文化消费产业，玫瑰是爱情、浪漫的象征，应挖掘玫瑰“浪漫”文化，融入本地传说，围绕玫瑰打造以“爱情、浪漫”为主题的公园、摄影基地、艺术农田、花海民宿等内容，开发婚恋市场和玫瑰浪漫市场的文化消费；二是发展以玫瑰为主题的教育科普事业，充分发挥平阴在玫瑰产业方面的产学研优势，深挖玫瑰产业的教育功能，积极建设玫瑰博物馆、科普展馆、玫瑰栽培体验农田等设施，开设玫瑰

培训专班，使游客在感受独有风光的同时学到重要的科学知识，打造平阴成为研学游基地、室外拓展训练基地。

五是打造高档次玫瑰交易高地。依托云谷项目，运用“互联网+”模式，建立高度发达的物联网，形成玫瑰电商企业聚集区、玫瑰产业商务人士聚集群、国际商务洽谈聚集地，加大欧盟认证等国际权威认证，整合玫瑰产业链上下游电商企业入住电子商务产业园区，打造“线上产业链、线下产业园”的品牌营销模式。为入驻企业提供金融贷款、销售路径拓展、免费电商培训、运营专家现场指导、集中化仓储、合约化交易、电子化结算、现代化物流等一站式服务。进一步完善云谷产业园配套设施和服务，打造创客专属公寓、商业配套和玫瑰古镇，建设高档餐饮、购物、康养项目，增加玫瑰产业参与式娱乐项目和体验式休闲项目，吸引国内外知名专家、商界领袖、高级别产品代理商及休闲群体。

六是打造高端化玫瑰制品品牌。完善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平台，建立和完善覆盖面宽、功能齐全的玫瑰检测检验体系，全面推广应用二维码技术，保证产品源头的可追溯。支持玫瑰龙头企业采用国际国内先进标准，以标准创品牌，靠品牌

拓市场，向品牌要效益，创立一批在市场上叫得响、占有率高的名牌产品，打造省级、国家级乃至世界级品牌。集中办好国际玫瑰电商节和“一带一路”玫瑰产业合作论坛，叫响“让世界爱上平阴玫瑰”口号。健全品牌评价、培育和保护机制，落实“三品一标”认证、品牌创建和市场拓展等扶持政策。建立平阴玫瑰品牌目录，安排专项宣传经费，开展联合推介、捆绑式宣传，讲好品牌故事，树立品牌形象。

七是加快建设玫瑰特色园区。加快国家级玫瑰产业示范园区规划编制审批进度，建设国家级玫瑰产业示范园，借助示范园区高起点发展“玫瑰+旅游”、“玫瑰+文创”、“玫瑰+科普”、“玫瑰+养生”等新业态，把园区建成产城融合、生态环保、世界知名的玫瑰产业高地，把平阴玫瑰做成一二三产高度融合的产业链。

二、推动花卉产业多样化发展

一是推动花卉种植品牌多样化发展，在平阴玫瑰品牌基础上，着力打造东阿镇北市村扶郎花品牌、锦水街道金丝菊、油用牡丹等花卉品牌，打造花卉种植基地，促进平阴花卉产业向更高水平发展；二是推动花卉消费模式多样化发展，在花卉展销、深加工基础上，引导开展花卉养护与

知识传播等服务，促进花卉消费多样化发展；三是推动花卉营销模式多样化发展，以展促销，在持续办好“玫瑰文化节”基础上，参与和举办“花卉艺术展”，宣传平阴特色花卉产业；同时鼓励经营者广泛布局花卉营销点，推动花卉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有力开拓花木产品销售新渠道。

三、推动阿胶产业融合化发展

第一，充分整合东阿镇现有的文化优势、品牌优势、生产优势、技术优势，以平阴县东阿阿胶小镇项目建设为重点，加快阿胶产业融合发展，搭建阿胶产业发展平台。一是依托狮耳山历史文化资源、自然资源，建设农业生态园、林果采摘园等现代农业园区，打造集林果采摘、农业观光为一体的农业综合体，为健康旅游充实基础条件；二是围绕传统阿胶制作工艺，打造阿胶研发生产基地，建设包含阿胶产品以及关联健康养生食品的科创研发、阿胶新品种的科创研发、以及研发生产为一体的阿胶特色产业园，同时积极与平阴玫瑰、中草药种植等产业结合，推出阿胶新产品，进一步强化阿胶的龙头地位。三是积极挖掘阿胶产业旅游功能，以东阿古镇、衙前古村、少岱山、黄石山、狮耳山、狼溪河、福牌阿胶老厂等资源为基础，配套

建设制胶工艺展馆、阿胶文化馆等文化科普场馆，建设慢生活民俗民宿区等，打造综合性健康文旅度假小镇。

第二，拓宽阿胶产业交易新渠道。利用“互联网+”模式，搭建互联网交易平台，建设阿胶电商平台与展销基地，电商平台作为阿胶通过互联网销往全世界，展销基地作为阿胶集展示、销售、物流为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

四、推动蔬菜产业高效化发展

一是打响特色蔬菜品牌。依托孝直马铃薯、大白菜，孔村鸡腿菇，沿黄设施瓜菜等优势产品，采用标准化、生态化种植，构建全流程质量可追溯系统，打响平阴农产品质量品牌，提高产品品牌效益。

二是融合化发展菌菇产业。发挥示范带动效应，以土洞食用菌“三三融合”发展模式为样板，推动“一村、一品、一基地”建设及“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这一菌菇发展模式在中部林果花菌产业带推广，特别以玫瑰镇中西部、孔村镇西部和洪范池镇等地为重点区域，打造中部山区沿线仿野生、近自然菌菇生产示范产业群。

三是开展“菜篮子”示范点建设，以保供、提质、增效为主线，加强配套生产设施建设，推广“两网一灌”，水肥一体化，

配套多功能农膜、杀虫灯、粘虫板等生产辅助设施和绿色植保设备，推广应用物理生物综合防控模式，到 2022 年在孝直、孔村、安城等地建设一批优质设施农业蔬菜生产基地。

五、推动畜禽养殖规模化发展

一是坚持龙头带动，发挥伊利乳业、东方希望集团等企业带动作用，加快优然牧场项目、东方希望集团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奶牛养殖原奶加工、现代生态牧场、生猪养殖冷链加工等，打造饲料种植+养殖+加工的循环生态链模式，做优现代畜牧业。二是继续做强已有畜禽养殖业，依托山东超牛、济南绿安、云苓鸡厂等知名企业，发展肉牛、生猪、蛋鸡等畜禽标准化养殖，形成规模养殖全产业链示范效应，提高全县畜禽养殖整体水平。三是促进产业融合发展，鼓励以全自动化流程为特征的养殖业公司，依托现代技术和理念，在生态化、标准化发展基础上融入文化旅游概念，开发畜牧旅游线路，开展畜牧旅游、畜产品美食品尝等活动。

六、推动林果产业品牌化发展

一是做强核桃、苹果、梨、樱桃、葡萄等干鲜杂果产业标准化生产，到 2022

年，实现林果种植总面积达到 10 万亩；二是发展林下生态种植、生态养殖业，到 2022 年，新增林下种植 2 万亩，林下养殖 4000 亩；三是发展林果旅游观光项目，加快森林绿道建设，开发休闲采摘、农事体验等新业态。

七、推动粮食种植集约化发展

围绕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主线，以永久基本农田为基础，落实“两区”划定任务，稳定粮食生产。一是规范引导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防止“非粮化”、“非农化”，促进粮食生产适度规模经营；二是推行土地托管服务，通过合作社与农户签订粮食种植“托管”协议，实现统一机耕、统一播种、统一田间管理、统一机收，为农户提供“产前、产中、产后”的全程服务，提高农机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三是大力发展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培育职业农民，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粮食种植业集约化发展。

第二节 完善现代农业生产体系

一、提升农业科技水平

一是提升农业创新能力。加强与山东农业大学、山东农业科学院等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搭建农科教创新平台，实施信息动态传递工程，立足平阴县农业

发展的实际和产业需求，建设现代果园、现代畜牧、设施蔬菜等农业基地，鼓励发展工厂化、立体化等高科技农业，提高本地鲜活农产品供应保障能力；二是强化农业科技推广能力建设。实施“农业科技展翅行动”，加大农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引进推广一批农作物新品种、农业新技术、农机新装备、经营新模式，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保持在 98%以上，畜禽良种覆盖率达到 96%以上；三是完善新技术、新品种区域试验评价及展示推广机制。搭建“专家组+技术指导员+科技示范户+辐射带动户”的科技成果推广转化体系，大力推广新技术、新品种的应用。应用农产品优质高效安全生产技术，积极推广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等高效健康种养模式，重点推广绿色食品、无公害农产品及优质特色农产品的标准化生产。

二、推动“智慧农业”建设

一是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以农机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主要农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创建为抓手，用好用活中央和省市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加快农机新旧动能转换，推动全县农机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加快推进丘陵山区农林生产机械化，稳步发展大棚内、山

区小型特色农业机械，到 2020 年，创建全省“两全两高”农业机械化示范区，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7%，到 2022 年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8%。二是发展设施农业。坚持因地制宜的原则，发展钢架大棚、玻璃温室等设施，配置应用立体栽植、多层养殖、控温控湿等装备，提高水、土、肥的综合利用率，推进农业“设施增地”。三是促进“互联网+”现代农业的发展。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技术在农业领域的应用，积极引进农业智能生产、智能农机装备等关键技术和机器，加快农业智能化推广。进一步加大智能农机合作社建设力度，把“互联网+”技术全面引入农机领域，使农机化和信息化融合，打造智慧、智能农机发展平台，加快信息化技术在农机化领域的应用，推进农业生产智能化生产体系建设。积极发展农业信息经济，建设农业物联网、农业监测预警云平台，在大田种植、设施园艺、畜禽养殖、水产养殖等领域建设一批标准化示范基地，打造一批智慧农业技术应用示范样板。加快“互联网+现代农业”平台建设，试验探索农业大数据进田和物联网管理，推广智能化农业设施。

三、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巩固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成果，健全完善农资监管、产品追溯和监测数据“三大平台”，努力构建生产源头可控、经营流向可寻、使用记录可查、管理全程可视的现代化数据监管模式，加强“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大力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定期举办标准化培训班，鼓励农业大户、协会开展农业标准化工作，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标生产；推动建立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信用档案，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检测力度，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档案和“黑名单”制度，加强“三品一标”认证管理，确保到 2020 年农产品监测合格率保持在 98%以上，实现农药经营告知和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实名购买。推进病死畜禽收储体系、无害化处理体系和政策性保险体系建设。

第三节 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坚持家庭经营基础性地位，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健全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推动家庭经营、集体经营、合作经营、企业经营共同发展。

一、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大力培育家庭农场，完善家庭农场备

案登记办法，引导和鼓励粮食、蔬菜、畜禽等领域的种养大户、农村经纪人等登记注册成立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资源变资本、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的转变。鼓励家庭农场完善资源、资产管理，发展新型业态，不断提高经营规模和效益。全力推进土地股份合作社、资产合作社、农村劳务合作社“三社并举”，激活村级资源、资产、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以农村专业合作等为试点，打造品牌合作社，推动合作社实施兼并和联合重组。支持农民合作社独立或联合其他生产经营组织兴办加工、流通服务业，打造实体型合作社，实现“农区变景区、田园变公园、农房变客房、产品变商品、劳动变运动”。到 2022 年，家庭农场、种粮大户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不低于 600 家，实现集体经济空壳村基本消除。

二、推进农业品牌建设

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大力发展绿色农产品，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认证管理，建立平阴县农产品品牌目录，强化品牌质量管控，建立品牌培育、保护、发展和评价、考核体系，提高涉农商标注册、运用、保护和管理水平。举办农业展会、

产销对接会、农产品推介会等，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媒介，拓宽营销传播渠道，讲好品牌故事，传递品牌价值。到 2022 年全县省级知名农产品企业产品品牌数量达到 2 个，农业区域公共品牌数量达 3 个。

三、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

引导农户采取转包、出租、转让及入股等方式流转承包地，采取互换并地方式解决承包地细碎化问题，加快发展土地流转型、服务带动型等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鼓励村集体采取土地整村入股、统一经营等方式，大力发展现代农业，不断壮大集体经济。支持各类社会化服务主体积极开展全程托管、土地托管、劳务托管和订单托管等不同模式的托管服务，不断提高全县土地适度规模经营率，推动适度规模经营实现劳动生产、土地产出和资源利用效率最大化。通过经营权抵押担保贷款的牵引作用，引导新型经营主体持证经营。到 2022 年，全县土地流转率达到 50%。

专栏一：现代农业体系构建行动

（一）推动花卉产业多元化发展

以玫瑰产业为主导，进一步做强扶郎花、菊花等其他花卉种植业，做精花卉深加工，培育花卉知识培训、花卉文创产业等新消费形式，举办玫瑰产品博览会、花卉艺术展等节会活动，做大做强平阴县花卉经济。

（二）推动蔬菜产业品牌提升

推进马铃薯、鸡腿菇、白菜等优势蔬菜产品标准化、生态化种植，构建全流程质量可追溯系统，积极开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打响平阴蔬菜产品质量品牌。

（三）推动畜禽养殖规模化发展

优化畜禽养殖业区域布局，加快济南伊利产业园项目、东方希望集团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形成平阴县规模养殖全产业链示范效应，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开发畜牧旅游线路。

（四）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发展行动

围绕重点作物，进一步提高作物播种、施肥（药）、收割等环节机械化水平，加快推进丘陵山区农林生产机械化，稳步发展大棚内、山区小型特色农业机械，到 2020 年，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7%，到 2022 年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8%。

（五）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行动

完善家庭农场备案登记办法，引导和鼓励粮食、蔬菜、畜禽等领域的种养大户、农村经纪人等登记注册成立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到 2022 年，家庭农场、种粮大户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不低于 600 家，实现集体经济空壳村基本消除。

第五章 培育引导新型业态、构建产业兴旺版图

在夯实农业生产的前提下，以政策引导、智慧化乡村平台及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人才导入等为基础，以乡村旅游为纽带，带动升级观光农业、文化创意、娱乐运动、健康养生、租赁合作、信息服务以及农特产品加工营销、商贸餐饮等农村产业新业态，使其充分融入全域旅游发展，打造平阴县美丽乡村经济新版图，成为全省乡村全域旅游发展的新标杆

第一节 构架农村新业态基石

一、发展农村新兴服务业

一是大力发展乡村康养产业。充分利用洪范池镇、孝直镇、东阿镇、玫瑰镇、安城镇、孔村镇等地势地貌，利用翠屏山、云翠山、大寨山、洪范泉群、玉带河、黄河、玫瑰湖湿地、云翠湖等旅游资源，融合独具地方特色农业产业，结合“阿胶养身、玫瑰养生、泉文化养心”的理念，打造生态养老、康养小镇等健康养老项目，建设以康养小镇为代表的养老综合体，打造平阴康养品牌。二是依托平阴县良好的山水环境，加快建设一批户外运动设施，打造县域“1小时健身圈”，打造乡镇绿色康体产业和生态体育；三是发展现代农业服务体系，支持涉农经营性服务组织为农

业、农民提供低成本、便利化、全方位服务，支持农户和农民合作社建设储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和运销等设施装备，将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等纳入农业产业化链条，开展农技推广、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烘干收储等面向小农户的生产性服务。

二、做强农业“新六产”发展载体

一是打造农业“新六产”新型载体。结合农业产业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建设和现代农业园区等的建设，按照一镇一品的发展要求，推动现代农业向特、精、强方向发展，打造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等发展载体。发挥载体优势，融合发展关联产业，着力打造生产技术先进、产业形态多元、功能丰富多样、旅游要素完备、综合

效益突出的现代农业综合发展平台，吸引龙头企业和科研机构建设运营，鼓励农户和返乡下乡人员通过订单农业、股份合作、入园创业就业等多种方式，参与建设、分享收益。到 2022 年，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总数达到 15 个，美丽乡村覆盖率达 45%。

二是培植农业“新六产”新型业态。农业终端产品业态培育方面，立足农产品的开发生产与加工增值，在产加销一体化的基础上，前后拉长产业链，构建农产品从田头到餐桌、从初级农产品到终端消费无缝衔接的产业体系。体验型农业业态培育方面，立足农业功能的挖掘，促进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与相关产业融合，构建集生产、生活、生态功能于一体的产业体系。生态循环农业业态培育方面，立足农业废弃物和加工副产物的资源化利用，发展生态、绿色、循环农业，构建生态保护与效益并举、可持续发展的产业新体系。智慧农业新业态培育方面，立足科技进步和模式创新，发展智慧农业、农村电商等新产业新业态。

三是培育农业“新六产”带动主体。大力培育家庭农场，引导家庭农场与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开展产品对接、要素联

结和服务衔接。提高农民合作社规范化水平，到 2022 年，全县土地流转化率达到 50%，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45 家，家庭农场、种粮大户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不低于 600 家，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四是健全农业“新六产”发展服务保障体系。创新农业社会化服务，强化人才科技支撑，加大品牌培育力度，创新农村金融服务。全面规范农业社会化服务行为，到 2022 年，实现行政村农业社会化服务全覆盖，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站覆盖率达到 70%；持续扩大平阴玫瑰、阿胶等品牌影响力，争取到 2022 年新培育省级以上农业区域公共品牌 1 个，新增省级以上知名农产品企业产品品牌 2 个。

三、做大做优农村电商产业

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平台，支持本土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平台、垂直电子商务平台及第三方涉农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特色农产品网上交易，加强农产品网上购销对接，拓宽农产品流通渠道。加快发展农村电商产业，选择有条件的贫困村发展农村淘宝，支持农户自发注册网点进行网上交易农副产品、手工艺品。加强与高校合作，重视民间手工艺及非遗传承，重视民间手工艺挖掘，加大对农村手工艺品的研发力

度。鼓励以农业龙头企业为依托，对农副产品或者特色产品进行包装，统一进行线上销售。有针对性的开展上网知识宣传、网络营销技能提升等培训，支持举办电商座谈会、讲座等活动，普及电子商务知识，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培训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深化电商应用。重点发展以街镇为主体，结合各街镇特点，发展街镇特色电子商务，建立完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和镇（村）级服务站点，到 2020 年，实现镇级电商服务站点全覆盖，到 2022 年村级服务站点覆盖率达到 70%。

第二节 融合农旅激活美丽经济

把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作为乡村旅游的重点，大力发展乡村休闲旅游和特色旅游，实施旅游精品品牌提升计划，促进乡村旅游的发展优质化、特色化、品牌化，打造全域旅游新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点线结合，构建全域旅游新格局

围绕乡村旅游，以“点”为基础，以“线”为脉络，构建平阴县全域旅游格局，形成“一心、一环、两带、七个乡村旅游强镇（村）、多个特色村”的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亮点打造方面，体现“一村一品、一镇一特”的发展特色，重点打造县城旅游

集散中心功能，打造玫瑰镇玫瑰主题风情小镇、东阿镇历史古镇、洪范池镇泉水养心小镇、孝直镇中华孝文化主题小镇、孔村镇现代农业观光体验小镇。

旅游线路打造方面，在玫瑰、安城、榆山、锦水等街镇重点发展园艺农业、农事体验、农业科普观光、果蔬采摘等农业新业态，打造都市近郊农业观光、乡村休闲、乡村生态度假等项目，形成近郊乡村旅游环线；在县域西部，依托东阿镇、洪范池镇等旅游强镇，发挥古城、泉水、阿胶圣药等优势资源吸引力，集聚游客资源，依托 220 国道及演旧线（X152）等重点道路，实现游客在景点间往来，并在道路沿线南崖村、纸坊村等村庄依托古建、民宿、果园等资源，打造次级旅游节点，形成自然山水与养生度假乡村旅游带；县域东部依托孔村镇、孝直镇等旅游特色镇，发挥七彩谷、孝文化等特色文化、特色农业资源，集聚客源，依托济广高速、105 国道等重点道路，实现景点间串联，并在道路沿线孝直村、王楼村、前转弯村、展洼村等村庄依托红色文化、宗教文化、名人故居、古村古建等资源打造次级旅游节点，打造现代农业与文化风情乡村旅游带。

通过构建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形成

花海观光、农事体验、乡村休闲、养生度假、文化创意等多元化乡村旅游产品，到2022年全面达到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要求。

二、业态创新，培育乡村旅游新热点

一是培育乡村农业农事游热点。依托现代畜牧业、菌菇种植等新兴特色农产品资源，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园以及农业生产基地，发展生态农业、观光农业、体验农业等乡村旅游产品，重点打造以优然牧业、七彩谷食用菌种植基地等为代表的平阴乡村旅游新品牌。二是培育乡村体验游热点。挖掘玫瑰、宗教、古镇、阿胶、土林等资源，策划乡村美食节、写生摄影艺术节等节庆活动，打造集产品加工、自然生态、人文遗存于一体的田园综合体，形成乡村体验游热点；三是培育文化旅游热点。在宣传推广玫瑰、泉水、阿胶、宗教、中华孝文化等典型文化资源基础上，积极整修现有古建筑群、传统古村落、古建筑，筹建民俗展馆及地方名人展馆，加强“加古通”、“平阴渔鼓”、“太平拳”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推广工作，打造非物质文化遗产艺术节等节庆活动，丰富平阴文化旅游产品，形成文化旅游新热点。

第三节 新型工业化带动乡村发展

一、坚持产业融合，实现工业农业联动发展

立足平阴县玫瑰、阿胶、蔬菜、奶业等优势产业，做大做强一批“全链条、高质量、高效益”的产业化集群。

一是做强玫瑰产业。上游标准化发展玫瑰种植、玫瑰收储等生产环节，建设标准化种植基地、玫瑰现代产业园；中游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做强玫瑰精深加工及优质品种育种培育等工作；下游积极推动玫瑰特色小镇、玫瑰田园综合体等新业态。

二是做优阿胶产业。整合东阿镇现有的文化、品牌，以平阴县东阿阿胶小镇项目建设为重点，打造集林果采摘、农业观光为一体的农业综合体，打造阿胶研发生产基地；积极挖掘阿胶产业旅游功能，围绕东阿古镇、衙前古村、少岱山、黄石山、狮耳山、狼溪河、福牌阿胶老厂等资源，积极培育发展健康服务业、养生旅游业等第三产业，打造综合性健康文旅度假小镇。积极拓宽阿胶产业交易新渠道，利用“互联网+”模式，搭建互联网交易平台，建设阿胶电商平台与展销基地。

三是做精绿色蔬菜产业。以食用菌、设施蔬菜和出口蔬菜等市级基地为抓手，

进一步提升马铃薯、大白菜、食用菌、设施蔬菜等 8 处市级以上蔬菜标准园建设；积极推广设施蔬菜种植，推动“三品一标”认证工作健康持续发展，加强蔬菜生产质量安全宣传，降低蔬菜种植户使用农药化肥率，从源头上提升蔬菜生产水平。加大与市场、高档酒店、大型卖场等的对接力度，举办和参与蔬菜博览会等蔬菜展销活动，拓宽蔬菜销售渠道；产业融合方面，以现代生态蔬菜产业为载体，通过展览、节庆将传统蔬菜产业与旅游产业有机地结合，实现一三产业协调发展。通过“规模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创造完整的蔬菜产业链。

四是做大奶牛产业。依托伊利集团优然牧业现代牧场项目，延伸养殖奶牛为主的白色产业链条，在奶牛养殖、牧草种植、乳制品加工基础上探索打造奶牛展览馆，草原体验项目，产业科普中心等第三产业消费项目，以此延伸形成集养殖、休闲、体验、观光、加工于一体的现代牧业全产业链条，提升产业档次。

二、以工业化理念推进农业现代化

一是挖掘农业新功能。开发农业生态、文化、教育、科技、旅游、度假、养老等功能，建设一批设施完备、功能多样的休

闲观光园区、森林人家、康养基地、乡村民宿、特色小镇，同时针对乡村旅游发展需要，加快乡村公路的配套完善，并在特色小镇、旅游特色村内进一步组织建设以自驾车为主体的车行系统和以步行、自行车为主的慢行系统，形成乡村旅游特色交通，促进农业功能由生产向生态、生活领域拓展。

二是促进产业融合发展。发挥县内玫瑰、阿胶等深加工企业产业带动优势，促进县内玫瑰种植、牧草种植、奶牛养殖等第一产业规模化、标准化、机械化发展，实现从源头控制原料供应和原料质量；下游建设完善玫瑰主题公园、阿胶古城等特色景观，推出休闲养生、文化体验等文旅产品。实现在做强产业主业的同时，实现全产业链的做强做大。

三是用工业化理念促进农业发展。以发展工业园区的模式建设农业园区和田园综合体，优化整合生产、加工、运输、销售等各个环节，不断壮大产业规模，提高产业层次，增加农业效益。

专栏二：农业业态创新行动

（一）发展农村新兴服务业

依托自然资源优势，融合地方特色产业，建设健康养老项目，打造平阴康养品牌；因地制宜建设休闲运动设施，加快登山、垂钓等乡村休闲运动产业发展，打造乡镇绿色康体产业；鼓励涉农经营性服务组织建设，发展农村生产性服务

（二）做强农业“新六产”发展载体

依托玫瑰、阿胶、生态林果、绿色果蔬等特色产业，发展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等，到2022年，总数达到15个；延长农业产业链条，开发农业体验功能，发展生态、绿色、循环农业，培植农业新业态；大力培育家庭农场，引导农场与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相衔接，培育“新六产”带动主体；通过强化农村人才科技支撑，培育优势品牌，创新农村金融服务，健全农业“新六产”发展服务保障体系。

（三）融合发展培育特色小镇

重点打造玫瑰镇玫瑰主题风情小镇、东阿镇阿胶圣药历史古镇、洪范池镇泉水养心小镇、孝直镇中华孝文化主题小镇、孔村镇现代农业观光体验小镇，到2022年，全县再争创3个省级特色小镇。

（四）做大做强农村电商产业

重点发展以街镇为主体，结合各街镇特点，发展街镇特色电子商务，建立完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和镇（村）级服务站点，到2020年，实现镇级电商服务站点全覆盖，到2022年村级服务站点覆盖率达70%以上。

（五）构建全域旅游新格局

打造县城旅游集散中心功能，在玫瑰、安城、榆山、锦水等街镇重点打造近郊乡村旅游环线；在县域西部，依托东阿镇、洪范池镇等旅游强镇，形成自然山水—养生度假乡村旅游带；县域东部依托孔村镇、孝直镇等旅游特色镇，打造现代农业—文化风情乡村旅游带。

第六章 推动美丽乡村建设、创建生态宜居乡村

第一节 提升乡村人居环境

以提升农村基础设施配套、推进农村生态环境治理、健全农村环境管护长效机制为重点，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

一、提升农村基础设施配套水平

农村道路建设方面，实施“窄路基路面”提升，到2020年完成区域中心村、中心社区以及50%以上行政村拥有一条路面6米以上公路通达目标任务，到2022年比例提升至80%。实施“配套设施完善工程”，不断完善既有农村公路的安全、排水、绿化、客运、物流等配套设施，新改建农村公路确保安全防护、运输服务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三同时”。实施“自然村庄通达工程”，到2022年，自然村实现有一条等级路通达，宽度受限路段合理设置错车平台。实施“路面状况改善工程”，消除路网主要路径中的“瓶颈路”和简易铺装路面，保证农村公路中等路以上比例不低于75%。

农村公交出行方面，实施“运输服务提升工程”，保证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全部通客车并设有1个候车站点，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比例达到75%以上。

城乡供水一体化方面，全县因地制宜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构建城乡供水“一张网”，实现城镇供水进村入户。对离县城较近或地势较为平坦的农村地区，采用延伸城区供水管网的集中供水模式，突出相邻镇村共建共享。远离县城地区根据水源状况、总体规划布局和用水要求，可采用分区、分质给水系统。

农村清洁燃煤和煤改气工作方面，对具备供气条件的城镇，敷设天然气管网，距城镇较近、具备条件的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逐步纳入城镇集中供气（天然气管网）系统。远离县城地区采用CNG和LNG供气站、秸秆气化气、人工煤气、液化石油气等多种方式供气。

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方面，全县按照统一融资、统一设计、统一建设、统一

布置和统一验收的“五统一”标准，突出服务性、平台性、规范性和示范性，把农村综合服务中心真正打造成为巩固基层组织、提高农村党员素质、推进民主政治建设、活跃农民文化生活的重要平台。到 2022 年实现综合服务中心对行政村全覆盖。

农村教育方面，重点加大城乡居住区配套幼儿园规划建设力度，优先建设规范化幼儿园，学前教育设施应与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同步规划建设，方便儿童就近入园，确保到 2022 年农村地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8%。

二、推进村庄生态环境综合整治

开展村庄绿化美化行动，在推行见缝插绿、拆违补绿、拆墙透绿的同时，加大对城镇周边荒山、荒坡绿化提升，在城镇乡村结合地带布局中心公园，在农村新型社区建设小型游园（广场），构建“一镇一公园、一村（社区）一游园”的园林绿化新格局。加强对道路、村庄、农户庭院、水塘周边、沟渠两侧和村内空闲地全面进行造林绿化，创造出景色诱人、环境宜人、亲切近人的生态环境。

坚持实施环卫托管模式，根据各村保洁范围和人口分布状况，按标准配备保洁

人员及保洁辅助工具，健全“村级收集、镇级管理、区级中转、市级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置体系，确保全县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

加大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力度，县城周边农村，因地制宜推动城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覆盖。新建或经济条件较好的农村新型社区，按照就近就地净化、分类分散处理的原则，以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为重点，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在保留村庄要积极探索微动力埋式、人工湿地、氧化塘和厌氧沼气池等适合农村的污水处理方式，新型农村社区要全部建立集中的污水处理站，在所有镇街驻地建设污水处理厂（站）和配套收集管网；位置偏远、达到一定规模的村庄，建设经济实用的污水处理设施，推进生活污水全部收集一体化处理。

通过生态环境整治，到 2022 年，平阴县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覆盖率达到 45% 以上。

三、健全农村环境管护长效机制

坚持“建管并重”，探索政府支持与村民自治、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农村环保设施管理体制，建立“建设运营一体、区域连片治理”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模式，

以镇为单位划分片区，项目统一打包，支持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农村垃圾污水处理项目。鼓励采取市场化运作手段，支持环保设备生产企业、第三方环保服务公司、旅游开发公司等市场主体，通过“认养、托管、建养一体”等模式开展后期管护。提倡相邻村庄联合建设基础设施，实现区域统筹、共建共享。探索推行环境治理依效付费制度，健全服务绩效评价考核机制。探索建立垃圾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加强村庄卫生保洁、设施维护和绿化养护等工作，逐步加大管护经费投入。落实县、镇两级农村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完善以奖促治政策。推广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模式，将农村厕所、污水、供暖等基础设施改造和管理纳入城市管理体制，建立以城带乡、以工补农、城乡一体的长效管护机制。完善农村生态环保责任监管，统筹城乡环境监测预警和环境执法监督体系。

四、做好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

一是开展环境卫生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整治街道、村社主要道路、市场、小区和学校周边等区域的环境卫生，健全保洁机制建设，落实环卫标化管理；全面提升

村镇垃圾管理，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水平，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清洁直运，密闭化运输，严禁随意焚烧，全面防止在收集、堆放、转运和处理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强化镇域水域综合整治，加大河道污染源的纳管处理力度，加强河流、池塘、沟渠等水域保洁，逐步恢复坑塘、河湖等各类水体的自然连通，推进清淤疏浚，保持水体洁净。

二是开展道路交通整治专项行动，完善道路网络，增设停车设施，修缮破损路，整治低洼路，完善路灯、信号灯、交通设施及地名标志设施；加强交通秩序管理，加大对车辆乱停乱靠、不按规定通行等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形成良好的小城镇道路交通秩序

三是开展拆违控违专项行动，坚持拆整结合，拆除街镇范围内的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搭建物，重点加大整村（社区）拆除力度，对拆出的新空间，加以整治利用，实现道路及其沿线无乱建、乱搭现象，城区范围内土地空间合理规划利用。

四是建立健全小城镇环境长效管理机制，在完成环境综合整治任务基础上，依托综治工作平台、市场监管平台、综合执

法平台、便民服务平台等，提升小城镇公共服务水平和环境综合整治长效管理能力，确保乱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设摊点、乱拉乱挂、乱贴乱写乱画、乱扔乱吐等城市“六乱”问题无反弹，设施有人管理、有钱维护、有章可循。

五、推动保留村庄村容村貌提升

一是加强村容村貌整治力度。加强村庄沿街立面整治，规范沿街防盗窗、遮阳蓬、广告牌匾、各种灯饰、非公路标志等的设置；大力整治各类破旧立面，确保整体街景整洁协调；加强小广告治理，保持立面整洁；提升农贸市场配套设施，规范村内沿街店铺经营秩序，合理划定摊贩设置点。

二是加大村庄绿化建设力度。实施植树增绿、拆违补绿、拆墙透绿绿化，见缝插针地开展庭院绿化、房前屋后绿化，进一步优化绿化布局。加强入村道路绿化，对重要路段实施立体绿化，努力打造绿色宜居环境。

三是开展农村民房改造行动。改变农村违规建房乱象，杜绝增量，消化存量；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和安居工程建设力度，提高农房抵灾能力；完善提升村庄规划，进一步优化提升特色民居设计方案；改善

农村住房居住功能，逐步实现外观特色化、内部功能现代化和人畜分离、厨卫入户。

四是开展清洁田园创建行动。以清除田间地头农业生产废弃物为重点，对农业生产全过程进行清洁化控制，减轻农业面源污染；实现农膜综合利用、粪污无害化处理、不可降解农地膜等安全回收，提升农业清洁生产水平；重点实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农膜等农业生产废弃物回收及利用、畜禽病害化处理等项目。

第二节 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以绿色发展为导向，深入推进农药化肥零增长计划，完善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制度，实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发展，提高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强化农业资源节约利用

坚持“先建机制、后建工程”，合理明晰农业水权，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出台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办法，逐步建立合理反映农业供水成本、有利于节水和农田水利工程良性运行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提高农民有偿用水意识和节水积极性。在井灌区重点发展管道输水灌溉，积极发展喷灌、微灌和水肥一体化，不断构建完善有利于农业节水的政策、工程、技术、管

理、机制体系，推广用水计量和智能控制技术。建立农业节水体系，完善农业节水工程措施，优先推进西部沿黄粮食主产区和东侧沿汇河粮食主产区节水灌溉发展，提高田间灌溉水利用率。在重点水源地汇水区内，大力提倡使用有机肥，加快实施环水有机农业。切实保护耕地资源，坚持耕地占补平衡数量与质量并重，降低耕地开发利用强度，争取国家休耕轮作试点。

二、强化农村面源污染防治

全面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合理使用化肥，推广使用专用复合肥料、有机肥料；加大作物病虫害生物防治新技术推广力度，采取物理杀虫技术，制订禁止使用农药、限制使用农药和推广使用农药名录，确保高毒、高残留化学品远离农村环境，推广生物农药，降低农药使用量，建立农药包装容器等废弃物回收制度；引导农民有效回收利用农用地膜；加强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污染防治，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养殖小区配套建设粪污贮存处理设施或实行生态环保养殖模式，对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实施污染治理和再提高工程，到 2022 年规模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利用设施配建率达 99%以上。

三、强化农业环境问题治理

一是严厉打击农村小“散乱污”，严禁工业和城镇污染向农业农村转移，确保农村环境安全和环境质量得到有效保障。二是积极推进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建立“政府统筹、部门联动、企业负责、社会参与”的土壤污染防治体系，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完成农用地土壤状况详查，逐步开展农用地分类划定和农用地分级分类管理；2020 年底前，根据省、市要求，合理布设县域内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不断提升土壤环境监测能力。三是强力推进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将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纳入日常环境监管，制定年度监察计划，严格落实随机抽查制度，强化规模化养殖场、养殖小区粪污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实行“一企一档”和动态管理，切实提高畜禽污染防治水平。同时，积极抓好限养区、适养区养殖场污染治理整改提升的执法监管，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四是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以村庄连片为单元，持续深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及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等工作，通过建设氧化塘、污水处理站、完善污水收集管

网、垃圾收集转运设施，确保治理区域内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60%以上，生活垃圾城乡一体化成果得到巩固；通过开展黄河滩区迁建村及重点村庄饮用水源地保护建设，有效保障饮用水源地水质安全。

第三节 生态环境治理及生态保护与修复

统筹考虑自然生态各要素，深入实施乡村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和修复，完善生态系统保护制度，促进乡村自然生态系统功能和稳定性全面提升，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一、推进全域绿化美化工程

实施镇村绿化工程，结合美丽乡村和绿化模范镇村活动建设，对已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镇村，做好绿化的补植完善与上档升级，对实施旧村改造的村庄，按园林化高标准搞好小区绿化。推进通道绿化工程，重点实施石姜线绿色廊道工程、105 国道绿化提升项目、220 国道绿化项目、东外环绿化项目、青兰高速平阴段绿化项目等干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加强新建道路规划设计，打造富有地域特色、生态和经济效益兼顾的绿色景观。继续实施退耕还林还果工作，2018-2022 年全县计划新发展经济林 1.5 万亩。开展山体绿化工程，重点开展文笔山等山体公园绿化提

升工程，到 2022 年完成荒山绿化提升面积 5000 亩。推进水系绿化工程，建设网、带、片、点相结合的水系生态保护带。至 2020 年，县域林木绿化率达到 34.32%；建成区绿地率和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35.38%、40.30%，达到山东省森林城市建设标准要求，顺利通过山东省森林城市验收，至 2022 年，县域林木绿化率达到 35% 以上。

二、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

继续推进锦水河、安栾河、浪溪河、玉带河水系等综合治理工程，增强河流自然净化能力，打造海绵城市。稳步推进小流域综合治理，将水源涵养、面源污染控制、产业开发、新农村建设等有机结合，大力发展生态农业，改善流域生态环境。实施退化防护林改造和森林抚育工程，对退化防护林，通过更替改造、择伐等方式进行改造。加强湿地资源保护与恢复工作，加大对山东黄河玫瑰湖国家湿地公园、浪溪河和锦水河省级湿地公园保护力度，对集中连片、破碎化严重、功能退化的自然湿地进行修复和综合整治。

三、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

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与保护，认真落实生态环境部《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

（暂行）》和《山东省济南市生态保护红线优化方案》，加强执法检查，严守管控要求，在完成生态保护红线优化工作的基础上，2020 年底前基本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全面排查违法违规挤占生态空间、破坏自然遗迹等行为，制定治理和修复计划，2022 年实现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有序退出。结合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工程，开展重要区域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国土绿化、水土流失治理、湿地

保护、森林生态保护与修复等；全面推行“河长制”，重点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水源地保护和排污口治理等工作。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移民工程，有序推动生态保护红线区内人口集中安置，减小生态压力。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审计，以土地资源、水资源、森林资源、矿山生态环境治理等为重点进行审计监督，强化审计结果运用。

专栏三：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一）农村道路“户户通”建设工程

除需要撤并搬迁、建设农村新型社区的村庄外，加快推进村内主次街道硬化，2020年底，全县农村基本实现村内道路硬化全覆盖，探索建立村内道路长效管护机制。

（二）农村垃圾治理专项工程

建立健全村庄保洁体系，进一步完善“户集、村收、镇运、集中无害化处理”城乡环卫一体化的垃圾收集处理体系。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重点整治垃圾山、垃圾围村、垃圾围坝“上山下乡”。鼓励偏远地区就近建设中小型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减少长途运输成本，积极推行农村垃圾就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模式。

（三）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工程

在抓好已建污水处理设施修复改造的基础上，根据村落和农户分布，集中或分散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统筹镇村污水处理体系建设，推动城市污水管网向乡村延展，将靠近城市周边村镇的污水纳入城市污水厂集中处理，提倡相邻镇联合建设污水处理厂，鼓励有条件的镇村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

（四）农业节水工程

推进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夯实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健全灌排工程体系，提高用水效率。推进农田水利设施产权制度改革和运行管护机制创新，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设立专项奖补资金，大力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

（五）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

实施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一是构建病虫监测预警体系，二是推进科学用药，三是推进绿色防控；实施化肥减量使用行动，一是实施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二是推广深耕深松秸秆还田技术，三是实施测土配方施肥，四是推广水肥一体化、新型肥料替代技术，五是开展土壤调理、推广叶面施肥技术。

（六）森林生态修复与保护工程

加快荒山荒地、不适宜耕作土地和未利用土地的植树绿化和生态修复。加快建设森林生态廊道，在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基础上，以高速公路、铁路和国道、省道、县道、主要河道为重点，着力打造以绿为主、多彩协调的森林生态景观带，结合开展森林抚育，增加森林植被。

（七）水体生态修复行动

全面实行“河长制”“湖长制”，建立区、镇、村三级“河长制”“湖长制”组织体系；系统开展河流、湖泊、湿地等水体生态修复和保护，组织实施河岸、库区等周边生态绿化，重点实施流域生态清淤、改造提升等修复工程，推进入河排污口综合整治工作，拓展河岸公园绿地、广场等公共空间。完成中部山区生态修复，加快推进黄河生态景观风貌带建设。

第七章 繁荣乡村文化、实现乡风文明

深入挖掘红色文化、民间文学、曲艺舞蹈、手工技艺、中医文化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持续推进文明村镇创建，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提升农民群众精神风貌，建设邻里守望、诚信重礼、勤俭节约的文明乡村。

第一节 培育乡村文明新风尚

一、强化思想引领，夯实乡村文化振兴根基

深入开展理论学习宣传普及和“百姓宣讲”活动，贴近农民群众生活实际，运用文化墙、小品小戏等群众听得懂、听得进的语言、形式，增进广大群众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发挥党校、宣讲组织作用，运用各类新闻媒体和宣传文化阵地，推动民生政策宣讲，让党和政府的政策深入人心，同时注重吸纳农民宣讲员进入宣讲队伍，用亲身经历现身说法宣讲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国旗下讲话”活动，增强村级组织凝聚力。

加强对基层宣传文化工作者、专兼职理论宣讲员的集中培训，培养选拔 100 名

理论宣讲、政策理论说唱创作骨干，成立平阴县理论宣讲团，每年开展 100 场理论宣讲活动、开展 100 场政策理论说唱团下乡巡回演出。创新形式载体，把理论宣讲融入文明创建、道德建设、文化活动、文艺创作中，打造故事宣讲、曲艺宣讲、理论宣讲“三箭齐发”的宣讲态势，不断提高农民群众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水平。

依托“书香平阴”建设，开展理论图书配送，重点向农家书屋、村居讲堂、社区阅览室等赠送理论读物，及时传播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满足基层干部群众对理论图书的需求。加强农村宗教管理，开展国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宗教政策法规、传统文化“四进”宗教场所，使教职人员在传经讲道同时，进一步教育感化信教群众，提高信教群众的价值观念。

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建立县、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体系，到 2020 年实现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全覆盖。打造融思想引领、道德教化、文化传承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城乡基层综合平台，开展“讲、评、帮、乐、庆”等多种形式的文明实践活动，向基层群众传思想、传政策、传道德、传文化、传技能，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

二、坚持立破并举，培育倡导良好乡风民风

实施“四德”工程。推进文明一条街建设，建好用好宣传栏、文化墙等宣传设施，加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乡村文明行动、移风易俗宣传。深化道德品牌建设，深入开展“十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及县、街镇、村居“榜上有名”先锋模范评选活动，建好用活善行义举四德榜，推动建立一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四德”工程主题广场、主题公园、主题社区、主题街道。充分发挥农村党员、基层干部、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广大农民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积极争做“最美平阴人”。

提升移风易俗工作成效。深化群众性

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引导广大农民树立新型生活观、婚俗观、人情观、丧葬观，提升乡村社会文明程度。进一步规范壮大农村红白理事会，实现红白理事会全覆盖、村规民约中涵盖婚丧嫁娶等移风易俗规定制度全覆盖，确定本村（居）婚丧嫁娶具体规定，写入村规民约。倡导婚事新办，摒弃滥发请柬、“天价”彩礼、过度“闹洞房”、“闹伴娘”等恶俗陋习。倡导丧事简办，适当压缩丧葬时间，简化程序，控制规模；加强丧葬活动管理，依法治理违规土葬、乱埋乱葬、骨灰装棺再葬、超标准建墓立碑等行为，积极宣传生态殡葬补贴等惠民殡葬政策，引导群众选择骨灰撒散、树葬、花坛葬、草坪葬等生态节地安葬。倡导文明祭奠、低碳祭扫，引导群众通过敬献鲜花、植树绿化、家庭追思、网络祭祀等低碳环保的现代祭扫方式寄托哀思。到 2020 年，每个镇街至少建设有 3 处农村公益性公墓，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基本覆盖城乡居民，到 2022 年节地生态安葬率达到 60%。

深化家风村风行风建设。深入挖掘优秀传统文化，弘扬中华美德，以家庭、村居、行业为基本单元，以家风促村风带行风，推动形成家风正、村风淳、行风清、

乡风美的良好社会风尚。开展家风建设，以“家和万事兴”为主题传承良好家风家训，以“好家风好家训”征集、展示、评选、推广活动，引导广大群众晒家训、传播治家格言，讲好家风故事。开展村风建设，以村居为切入点，进一步规范壮大村居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和红白理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围绕思想道德、移风易俗、环境卫生等重点内容，组织开展评议活动，引导广大农民由“要我文明”向“我要文明”转变。开展文明行业创建提升行动，深入开展“诚信经营示范点”、“重合同守信用企业”、“放心消费（店）等（诚信）主题创建（宣传）活动，树立诚信品牌，加强行业自律；积极推进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建设），努力营造“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社会氛围，打造信用平阴。

推进乡村文明行动。深化文明村镇创建，2020 年全县 85% 村镇达到县级文明村镇标准。搞好农村志愿服务站建设，广泛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2022 年农村志愿服务站建设率达到 80% 以上。推进“百镇千村”建设示范工程建设，着力打造一批“乡村文明家园”典型示范项目。开展“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传播现代意识、

科学精神、文明理念，到 2020 年，实现农村中青年妇女培训全覆盖。建立完善文明家庭标准体系、推荐机制、动态管理、尊崇礼遇等长效机制。举办家庭文明建设巡礼活动，宣传文明家庭建设新成效，展现家庭文明建设新气象新风貌。深化身边好人评选活动，开展“争创出彩人家、共建美丽乡村”活动，2020 年选树“出彩人家”示范户 80 个、示范村 8 个、示范镇（街道）3 个，开展“星级文明户”、“五好家庭”、“村村都有好青年”以及“好公公、好婆婆、好儿子、好媳妇”等各具特色的创建评选活动。推动开展“无邪教创建”示范活动，打造一批无邪教创建示范镇、村。加强科普宣传栏、农村科普活动站等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发挥优秀基层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农村科普基地、农村科普带头人的示范带动作用，提升农村科普服务能力。

第二节 传承乡村优秀传统文化

一、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实施乡村儒学和社区儒学推进计划，全县发展 10 支特色文艺团队，为 20 支农村文艺队伍配备演出器材，推动有条件的街镇综合文化站、村（社区）基层综合性文化中心设立儒学讲堂，每年通过向市民

提供国学书籍、国学内容光盘以及国学讲座等形式，普及国学和礼仪知识。讲好文物背后的故事，用互联网、微信公众号等创新文物展览陈列方式。推动儒家文化进乡村，到 2022 年，全县乡镇综合文化站儒学讲堂实现全覆盖。

做好国家、省、市、县四级非遗项目和非遗传承人的挖掘工作，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名录体系，建立健全保护、传承、监督检查机制，创建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利用传统节日组织开展花会、灯会、庙会等民俗活动，梳理挖掘地域文化、乡土文化，打造乡村文化名片，传承乡村共同记忆。依托县文化馆、街镇文化站和志愿团队，广泛开展公益讲座、故事演讲、文艺鉴赏、艺术普及等活动，丰富活跃农村群众文化生活，实现传统文化进乡村传播活动常态化。

二、宣传平阴特色文化

一是积极宣传推广平阴玫瑰文化。平阴玫瑰栽培历史悠久，迄今已有一千三百多年历史。在平阴玫瑰文化宣传方面深挖玫瑰栽培传说，历史名人故事、文化典故等内容，努力将平阴玫瑰文化与本地非物质文化遗产相结合，组织专业团队编排玫

瑰主题爱情故事、歌曲舞蹈，依托主题公园、玫瑰产业示范园区等平台进行演出推广，持续做好“中国（平阴）玫瑰文化节”活动，探索举办玫瑰采摘节、玫瑰摄影艺术节等文化节庆活动，提升平阴玫瑰文化影响力。

二是传承保护平阴黄河文化。一方面深挖平阴在黄河河道治理、滩区搬迁和筑台重建等历史事件中形成的文化资源，展示平阴独特的黄河文化特色；同时创新发展黄河文化，将黄河文化与平阴孝文化、儒家文化、玫瑰传说、红色文化等紧密结合，推动黄河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鼓励黄河沿岸居民开展河灯艺术节、传统民俗表演等节庆活动，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产业优势；探索建设黄河纪念馆、纪念碑等，保留黄河沿岸村居记忆，留住乡愁。

三是拓宽平阴“和顺”文化内涵。依托“和圣”柳下惠故里及大李子顺村李氏宗祠等历史资源，发展平阴“和文化”与“顺文化”，并将“和谐”、“和睦”、“子孝父顺母”等优秀传统文化与当前乡村新文化建设相结合，融入乡村文明家风村风建设、乡村移风易俗等工作。

三、弘扬传承红色文化

深入挖掘平阴县的革命历史和文化资源，加强中共平阴县委旧址、熊善隆烈士墓及故居、吴鸿剑烈士纪念碑、秦培伦烈士墓及故居等红色遗址保护工作，开发红色文化资源，推动红色文化遗存和革命遗址挂牌立碑。突出红色文化资源富集区建设，融合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建设红色教育课程体系，打造红色文化传承示范区。

四、加强乡村文化遗产保护

整理保护有地方特色的物质文化遗产，鼓励支持“阿胶制作”、“玫瑰梨丸子制作”、“玫瑰酒酿造”等传统技艺，“加古通”、“伞棍鼓舞”、“花棍秧歌”、“木偶戏”等民间曲艺，“阁老于慎行传说”、“管仲三归台传说”等故事传说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推广。实施县及县以下历史文化展示工程，做好县级历史文化展示场所的充实、改造、提升工作，到 2022 年，打造 6 个县、镇（街道）、村级示范点。推进“乡村记忆”工程，加大对历史文化街区、传统民居院落和生产生活民俗的挖掘保护，把乡村文化保护传承与新型城镇化建设相结合，2022 年完成东峪南崖村“乡村记忆工程”项目建设，使之成为有历史记忆、地

域特色的文化之乡。

五、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

紧密结合特色小城镇、美丽乡村建设，深入挖掘乡村历史记忆和特色文化符号。围绕民间文学和曲艺，打造一批集体体验、科普、创意、游乐于一体的平阴特色的乡村文化产业展示区，推进乡村特色文化发展；深入挖掘平阴传统手工技艺，推动农村地区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培育具有平阴特色的传统工艺品牌，积极开发传统节日文化用品、民间艺术表演项目，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积极发展乡村文化组织，引导农民保护、传承和开发乡村文化，开展农村优秀传统文化进城市社区、进学校、上舞台等活动，提升农村文化自信，构建新型城乡文化关系。

第三节 引导乡村文化发展

一、加强乡村公共文化载体建设

坚持一院多能、一室多用，搞好资源整合，统筹建设各类活动场所。按照资源充足、设备齐全、服务规范、群众满意度高的标准推进乡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开展文化扶贫，完善贫困村综合性文化大院建设，着力抓好黄河滩区脱贫迁建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工作。打造农村社区基层文化服务中心示范点，构建 15

分钟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圈。到 2022 年，在实现全县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的基础上，形成较为完善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网络体系。

开展“书香平阴”建设，加大对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投入力度，推行农家书屋总分馆制，实施农家书屋网络化建设工程，推广农家书屋总分馆制和“一卡通”管理模式，构建以县图书馆为总馆、街镇文化站为分馆、村农家书屋为服务点的总分馆体系馆，2020 年全县出版物“通借通还”率达到 100%。

推进广播电视户户通工程建设，到 2020 年基本实现数字广播电视户户通，确保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能听广播看电视。实施农村文化广场“百姓舞台”提升工程，建设农民群众欢迎、实用性强的农村文化广场设施网络，建立可持续发展的广场文化活动运行机制。

二、增加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开展文化惠民工程。综合用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文化惠民消费季”、“一村一年一场戏”免费送戏工程等平台载体，把更多优秀电影、戏曲、图书及科普活动、文艺演出、全民健身活动送到农民中间，丰富活跃群众文化生活。通过政府购买服

务的形式，组织开展文艺汇演展演、“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公共文化走进新农村”等活动，每年为社区免费送戏 8 场、免费送电影 4000 场，丰富活跃群众文化生活。加强对平阴县农村留守儿童在阅读辅导、艺术培训、科学普及、文体活动等方面的文化服务。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要配备儿童设施，增加儿童课外读物。针对农村“五保户”、孤寡老人等开展送文化活动。提高面向农村残疾人的无障碍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依托文化馆、公共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成立文化志愿服务组织，组建由学者、艺术家、青年学生、专业技术人才、退休人员和社会各界人士组成的为农村地区提供服务的文体志愿队伍，扎实推进文化志愿服务项目，丰富农村文化生活，提高农村文化建设水平。

繁荣农村题材文艺创作。坚持“双百”方针“二为方向”，实施“百花齐放”工程，加强农村现实题材艺术创作策划，加大农村题材文艺作品特别是原创作品的扶持力度。深入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发挥“群星奖”导向性作用，打造自下而上的群众文艺作品选拔提升平台，支持和鼓励农村题材群众文化作品新

创工作，引导全县群众性戏剧、音乐、曲艺、舞蹈、杂技、美术、书法、摄影、民间艺术创作。加大农村文化人才队伍培养，每年开展广场舞、声乐、书画、文学曲艺戏剧等各类培训 60 期以上，实现全县农村文艺队伍骨干培训全覆盖。开展文化结对帮扶活动，发挥乡土文化能人、民间艺人的作用，积极引导社会各界人士投身乡村文化建设，增强农村基层文化的自我发展能力。

推进社科理论普及。实施社科普及示范体系建设行动计划，培育 2 个县级社科普及示范镇街、8 个县级社科普及示范村。贴近基层干部群众需求，开展“社科普及周”基层延伸行动，面向农村举办系列讲座、志愿服务、主题展览、知识竞赛等社科普及主题活动，传播先进文化、弘扬科学精神。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程试点，开展社科普及志愿服务行动，加强社科普及示范基地建设，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道德讲堂、村居讲堂等各类阵地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党的理论和社科知识普及。

三、培育壮大乡村文化队伍

深入实施文化人才工程，加大优秀乡村文化人才选拔培养、资助扶持力度，积

极推荐乡村文化人才参评全省齐鲁文化之星、泉城文化之星、泉城文化英才评选活动。做好宣传文化系统人才培训工作，每年举办主题培训班，促进全县文化人才素质提升。加大对上人才政策争取力度，通过上级业务部门对口帮扶、设立联系点等形式，开展专业人才进基层活动，弥补人才短板。

培育乡村非遗文化传承人，依托国家、省级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院校、“扶持 100 位非遗传承人、民间艺人”收徒传艺计划，对掌握一定技艺、有学习意愿的乡村非遗传承人进行培训。鼓励技艺精湛、符合条件的中青年传承人申报并进入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形成合理梯队，培养高水平工匠队伍。开展乡村非遗文化传承人延伸培训，制定县级非遗文化传承人培训计划，支持学有所成的传承人创新创业。实施优秀工匠选树工程，大力宣传一批优秀工匠先进典型。

加强基层文化队伍建设，各街镇配齐配强综合文化站工作人员，做到专岗专用。搞好农家书屋管理员、农村电影放映员队伍建设。扶持民间文化社团和业务文化队伍，挖掘培育乡土文化人才。开展基层文

化队伍培训工作，每年对文化站长、基层文艺骨干进行培训，提高文化站组织管理水平。开展文化志愿服务工作，发展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建设以农村文艺团队骨干、具有传统和区域特色的文化活动传承人、各类文艺大赛获奖者、农村群众文化活动组织者等为主体的文化骨干人才队伍，增强乡村文化自我发展能力。

专栏四 乡村文化振兴计划

（一）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开展百姓宣讲团、文化墙、村史馆等建设，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的宣传教育，占领农村思想文化阵地。

（二）文明新风树立计划

开展村居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和红白理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行动，到 2022 年实现全部行政村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开展乡风评议活动，深入开展“扫黄打非”进基层工作，开展诚信守约等主题宣传实践活动，到 2022 年新培育文明村、诚信村等典型村庄 50 个以上。

（三）农民道德素质提升计划

推进“四德工程”建设，开展好媳妇、好儿女、好公婆等评选表彰活动，开展道德模范“故事汇”基层巡演巡讲活动，激发村民的情感共鸣和效仿意愿，形成“守信光荣、失信可耻”的舆论氛围。

（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

开展老艺人、老专家进乡村活动，推广传统曲艺文化，开展老照片和实物征集活动，做好国家、省、市、县四级非遗项目和非遗传承人的挖掘工作。

（五）红色文化传承计划

深入挖掘红色文化内涵，融合爱国主义、中国梦宣传教育，建设红色教育课程体系。鼓励发展红色文化创意产业，推动红色文化资源传承、传播和共享。

（六）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培育计划

围绕民间文学和曲艺，打造一批充分体现平阴特色的乡村文化产业展示区，推进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挖掘传统手工技艺，推动农村地区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培育具有平阴特色的传统工艺品牌。

（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短板计划

发挥县级公共文化机构辐射作用，建立覆盖县、镇街、村居的三级公共文化服务基础设施网络，到 2020 年，实现村综合性文体服务中心全覆盖。

（八）乡村文化消费提升计划

实施“一村一年一场戏”、农村数字电影放映工程、群众文艺创作工程等文化项目，鼓励优秀文艺作品创作；加大群众文化扶持力度，鼓励农村地区自办文化，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文艺志愿服务，建立文化志愿服务下基层制度，支持各级文艺组织到基层教学帮带，引导城市文化资源向农村地区流动。

第八章 打造人才建设使用新机制， 推动人才振兴

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把高端人才引进与本土人才培养统筹结合，积极吸引各类人才下乡创业，优化人才发展环境，提升人才服务保障能力，推进乡村地区“引人，育人，留人，聚人”，构建多层次、全链条的乡村人才队伍，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

第一节 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

加大对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力度，强化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建设以职业农民为主体、以科技人才为引领、以专业人才为保障、以乡土人才为特色的农业农村人才队伍。

一、大力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贯彻《关于印发〈济南市 2018 年新型职业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济农字〔2018〕56 号）要求，大力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按照“科教兴农、人才强农、新型职业农民固农”的战略要求，以家庭农场、种粮大户、农民合作社、农机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领办人和骨干为重点，按产业、分层次开

展菜单式、常规化的专项技能培训，达到标准、符合条件的颁发证书和实施奖励。

到 2022 年，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1000 人左右，并开展初级职业农民认定。

二、提升乡村人才队伍素质能力

一是引导全县农业企事业单位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农业科技人才，进入市农业专家队伍，培养壮大资深专家、首席专家、执行专家、专家助理队伍。二是强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续聘、招聘工作，充实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队伍。三是开展农业农村人才培训工作，以科技创新与推广、经营管理、企业家人才为重点，培训农产品加工业人才；以农村创业创新人员、企业家、

创业导师等为重点，培训农村创新创业人才；以三品一标主体为重点，培训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人；以统防统治组织技术人员、机防手为重点，培训社会化服务人员；以水肥一体化及测土配方施肥关键技术为重点，培训水肥一体化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实用人才培训；以中药材生产经营主体、种植户等为重点，培训中药材产业人员。

四是筛选优秀基层农技人员进行重点培训，对全县科技示范户进行技术指导，同时，计划建设小麦（玉米）、甘薯 2 个试验示范基地，开展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等工作，强化实训效果。通过培训提高其职业技能和增收能力。

三、开展百名科技人员下乡活动

根据《关于印发〈济南市 2018 年千名科技人员下乡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济农农字〔2018〕5 号）要求，每年开展百名科技人员下乡活动。组织 100 名农业科技人员到生产一线，以高产创建示范方片区、种粮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为重点，开展推广绿色优质、稳产增产和抗灾减灾技术，加大关键时节、关键环节的技术指导和农民培训力度。发挥好县农业科技专家

队伍和农村专业技术协会作用，推动科技进村、入户、到田。

第二节 吸引社会人才投身乡村发展

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增强乡村对人才的吸引力、向心力、凝聚力，鼓励引导各类人才向乡村流动，为乡村发展聚才聚智、注活力、添动力。

一、吸引各类优秀人才返乡

实施“引凤还巢工程”，积极探索项目、人才打包引进模式，通过举办农业产品博览会，创建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平台等方式，推进柔性引才工作开展；持续实施“平阴英才计划”，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力度，大力引进高层次人才，支持开展人才柔性引进，围绕平阴产业发展需求定期开展紧缺人才精准引进；积极推进人才载体平台建设，加强企业创新平台建设，推进创业平台建设，探索政府搭建公共可研平台，为人才提供发挥才智的空间；实施人才回引行动，鼓励引导成功人士回乡创业，畅通域外在编人员回调渠道，吸引高校毕业生回乡创业，引导青年人才助力乡村振兴，真正吸引一批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能扎根的乡村振兴人才，培养造就一批新农民。

二、培育壮大新乡贤队伍

建立完善新乡贤吸纳机制，鼓励离退休党员干部、知识分子和工商界人士“告老还乡”到乡村发挥余热、施展才能。实施新乡贤培育与成长工程，积极引导村内老党员、老干部、人大代表、优秀企业家、退伍军人等群体扎根乡村、服务乡村，培养、壮大新乡贤队伍。培育富有地方特色和时代精神的新乡贤文化，树立一批可亲、可敬、可学的新乡贤典型，发挥新乡贤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全社会见贤思齐，推动更多人学习新乡贤，成为新乡贤。

第三节 优化乡村人才发展环境

完善人才培养、引进、管理、使用、评价、激励等政策措施，营造人才发展良好环境，使人才愿意来、留得住，促进人才要素向农村集聚。激发人才工作新活力，为乡村振兴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撑。

一、创新人才培养成长机制

结合农业成人职业教育特点，采取在岗培训与脱产培训、长期培训与短期培训、组织集体学习与自我学习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交流研讨、实训观摩、现场教学、案例分析、团队训练、微信群线上研讨等活

动，强化学员与专家、学员与学员、学员与信息之间的互动与交流，提高培训的参与性。根据农牧业发展趋势和人才需求，合理设置培训课程，扩大培训覆盖面，培养一批包括作物栽培、植物保护、土壤学、农业经济、农业机械、电子商务、市场营销、企业管理等专业技术型、管理型和复合型人才。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重点培养，探索建立农业科技服务专家组+新型职业农民+多元化培训项目式乡村人才培养方案，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二、优化人才管理服务机制

一是做好“乡村振兴助理员”管理工作，强化措施吸引力，对服务类人才，以村为主体实行“双向选择聘用”，推行“村管镇评”，建立“签约考评”机制，工资根据考评结果发放；对创业人才，建立“项目评审验收”机制，创业项目验收合格的，按标准分档给予1-10万元不等的奖励，并在对接上级政策时优先考虑。二是做好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工作，在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保障上让农业从业者享有和其它行业从业者同等福利保障，彻底解决返乡创业青年人的后顾之忧。三是设立人才

服务窗口，为引进人才提供政策咨询、手续代办、待遇落实等“一站式”服务；实施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员制度，按照“一对一”标准为高层次人才配置服务专员，建立高层次人才管理服务事项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为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提供全方位、全过程服务；对引进的各类人才，支持其配偶、父母、子女随迁落户，保障子女就读优质公办学校；对市级领军以上人才，积极协调解决配偶就业问题，对现为行政或事业身份的可优先对口办理调动手续；在县级医疗卫生机构设立人才就医服务专窗，每年享受一次免费健康查体。四是探索特殊人才招聘办法，设立平阴“人才驿站”，在全县编制总量范围内调剂 50 个专项编制，滚动使用、动态管理。统筹用于引进高层次事业身份人才、事业单位紧缺（急需）人才和域外在编人员，以及高层次人才配偶调入等。

三、实施人才安居工程

大力推进人才公寓建设，作为新引进人才周转房，周转期 3 至 5 年。对新引进的国家级领军人才、省级领军人才和市级领军人才，可免租入住人才公寓，或分别

给予每月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租房补贴；对企业新引进的非平阴籍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可优惠租住人才公寓。允许人才集聚的大型企事业单位利用自用存量用地，在不违反城市规划的前提下，建设人才公寓等配套服务设施。对全职在企业工作满 3 年、首次在平阴县购买商品住宅的“双一流”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分别给予最高 50 万元、30 万元、10 万元购房补贴，非“双一流”的分别给予最高 30 万元、15 万元、5 万元购房补贴；对省级以上领军人才，可“一事一议”最高给予 100 万元购房补贴。探索在特定区域新建商品房住房项目中配建一定比例的人才安居住房，积极推进人才小区建设。

四、健全人才使用激励机制

一是推广“乡村振兴助理员”采用的“村管镇考”绩效考核模式，以村为单位督导引进人才参与村级事务等，并设立不合格退出机制，确保人才有动力有压力。二是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将基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经费纳入人才发展专项资金，予以优先保障。三是建立城乡人

才双向流动的激励机制，畅通各类人才返乡回乡通道，通过乡情感召、创业政策支持、产业股权激励等办法，吸引各类优秀人才回乡创业。四是完善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农业企业挂职、兼职和离职创新创业制度，在职称评定、工资福利、社会保

障等方面，建立与人才贡献相适应的人才激励机制。五是注重发挥经济利益和社会荣誉的双重激励作用，建立政府奖励与社会奖励相结合的农村实用人才激励机制，激发人才队伍活力。

专栏五 乡村人才振兴行动计划

（一）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

完善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制度，加大对创新创业型、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和农村公共管理型等各类新型职业农民的培育力度，着力培养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

（二）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培训计划

以大学生村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返乡下乡创业人员等组织和带领农民群众脱贫致富的带头人为培训对象，举办泉城乡村之星专题培训班和齐鲁乡村之星培训班，实施乡村振兴带头人培训计划和乡村之星培训计划等。

（三）乡村企业家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加大乡村企业家培育力度，推动在土地流转、产业扶持、财政补贴等方面形成完备的政策体系，支持乡村企业家致力于农村产业发展。建立乡村企业家与农民利益共享机制，大力发展“乡村企业+小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等多种合作关系。

（四）农村专业人才认定计划

统筹开展农村专业人才评价认定，认定一批带动力能力强、有一技之长的“土专家”、“田秀才”，扶持一批农业职业经理人、经纪人，培养一批技艺精湛、扎根农村、热爱乡土的乡村工匠、文化能人和非遗传承人。

第九章 坚持党建示范引领，推动组织振兴

第一节 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

一、推行“智慧党建”新模式，提升基层党建基础

积极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充分运用信息技术改进党员干部管理监督，规范村级权力运行，构建以“党建 e 管理平台”管人、“146”村级治理体系管事、公章智能管理管权为内容的“智慧党建”新模式，打造相互联系、相互促进的“三位一体”基层工作新体系，实现农村基层组织生活监管“全事全程”、小微权力运行“阳光透明”、为民服务“一次办成”，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推行“一线工作法”，配强基层干部队伍

选派优秀干部到农村工作，注重在农村基层一线培养、锻炼和选拔干部，打通乡村基层干部成长通道，将在推动农村科学发展中成绩突出的干部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

三、加强实践锻炼，提升基层干部领头能力

通过轮岗、挂职、跟班学习、安排干

部参与重大项目和重要工作的组织实施等多种方式，为农村干部提供多种实践锻炼的机会，切实解决一些农村干部存在的眼界不宽、知识面窄、思维僵化等问题，提高农村干部科学谋划工作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四、健全村党组织“评星定级”机制

深入开展村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推动农村党支部建设质量整体提升。健全村党组织“评星定级”机制，着力扩大先进支部增量、提升中间支部水平、补齐后进支部短板，实现晋位升级、整体提升，到 2022 年，五星级村党组织达到 40%以上。

第二节 健全三治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

一、健全民主管村机制

规范农村议事决策主体和程序，落实“一单四议六平台”村级治理体系，推进阳光村务建设，深化和拓展“亮栏”行动，推动线上线下村务公开，实现村务公开常态化，保障村民知晓与监督权力。完善农村选举、决策、协商、管理、监督等自治制度，健全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村

民议事会、村务监督委员会等会议制度，形成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有效避免和减少矛盾纠纷的产生，维护村庄和谐稳定。

二、增强依法治村意识

稳步实施“七五”普法规划，继续深入开展一张报纸、一个电视栏目、一条宣传街、一个图书室、一条“148”法律咨询热线、每月有一堂法制课、每村每年至少一场普法戏、每个镇（街道）设立一个法制辅导站的全方位立体化普法活动。继续深化农村“法治文化大院”建设，提高农家书屋“法制图书角”阵地建设水平，积极推进“法治影片村村行”。广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系列宣传活动，通过张贴明白纸、宣传车流动广播、入户宣传等方式，增强群众参与扫黑除恶及平安建设的积极性。扎实开展“法治六进”工作，定期开展“法律赶大集”活动，组织律师和普法志愿者走进集市，向广大农村群众宣传法律知识，解答群众问题。开展“法治六进”示范点创建，对照创建标准，明确工作目标和责任人，组织开展示范点创建。

到 2022 年，全县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达到 4 个，市级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达到 170 个。

三、提升道德润村水平

积极开展“争创出彩人家、共建美丽乡村”活动，开展“星级文明户”、“五好家庭”、“村村都有好青年”以及“好公公、好婆婆、好儿子、好媳妇”等各具特色的创建评选活动，加强孝道文化宣传教育，培育孝悌和睦家风和“文明、和睦、互助”乡村文化精神。以老弱病残等人群为重点，广泛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推动开展“无邪教创建”示范活动。结合时代要求，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道德规范进行有效融合，赋予村规民约、传统习俗、家风家训新时代的德治内涵。

第三节 夯实基层政权

根据当前本县农村社会结构多元、利益关系复杂的形势变化，科学设置乡镇（街道）机构，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健全农村基层服务体系，夯实乡村治理基础。

一、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合理设置基层政权机构，调配人力资源。统筹机构编制资源，整合基层审批、服务、执法等相关职能，设立综合性机构。着力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推动重心下移、力量下沉，尽可能把资源、服务、管理下放到基层，赋予乡镇更多自主

权，增强乡镇统筹协调功能，按照“综合化、扁平化”原则改革乡镇党政机构设置。加强乡镇领导班子建设，有计划地选派县机关、事业单位有发展潜力的年轻干部到乡镇任职。加大从优秀选调生、乡镇事业编制人员、优秀村干部中选拔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力度。探索推进乡镇干部联系村庄以及村主要负责人跨村任职机制。

二、创新基层管理体制机制

创新基层治理方式，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施策，从精治、共治、法治、创新体制机制入手，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基层管理体制机制。明确乡镇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进镇（街道）财政预算管理制度。推进乡镇民主协商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创新联系群众服务工作方法。推进直接服务民生的公共事业部门改革，完善服务方式，最大限度方便群众。推动乡镇政务事项一窗式办理、部门信息统一平台整合、社会服务管理大数据一口径汇集，不断提升乡村治理智能化水平。健全监督体系，规范乡镇管理行为。建立健全街乡工作人员、社区工作者基本待遇动态调整机制。严格控制对镇（街）设立不切实际的“一票否决”事项。

三、开展农村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

制定村（农村社区）治理方面的权责清单，推进农村基层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完善“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健全以基层为重点的基本公共服务网络，整合社区服务资源，基本实现“半小时社区服务圈”全覆盖。在村庄普遍建立网上服务站点，逐步形成完善的乡村便民服务体系。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手段提升乡村治理及乡村社区服务的精准度与有效性。大力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积极开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完善政府提供社会服务模式，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机制，引导社会力量有序参与乡村治理、提供社会服务。探索“一村一名社工师”的方式推进社会服务专业化。在乡村人居环境治理中探索村民全员参与的“家庭责任制”，通过家庭内部监督机制实现乡村环境治理目标。促进流动人口有效参与农村社会服务管理，增强流动人口的归属感、融入度。开展农村基层减负工作，集中清理对村级组织考核评比多、创建达标多、检查督查多等突出问题。

专栏六 乡村组织振兴计划

（一）农村基层党组织提升计划

开展“干事创业”个人及“干事创业”团队等称号评选活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到2020年，实现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全覆盖；建立健全经常性发现和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工作机制，采取领导挂点、部门帮扶、选派“第一书记”等方式，推动农村党支部建设质量整体提升；健全村党组织“评星定级”机制，到2022年，五星级村党组织达到40%以上。

（二）乡村振兴骨干力量培育工程

开展“头雁引领”工程，通过“派、聘、引、选、调”等多种方式选好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队伍；开展党员队伍提质升级工程，严把党员入口关，畅通党员“出口”，不断优化农村党员队伍结构；建立农村党员定期培训制度，提升基层党员带头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本领。

（三）推进基层党组织活动和制度创新

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一单四议六平台”等民主决策程序，推行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推行“以绩定酬、酬绩挂钩”的村干部业绩考核奖励制度，充分激发干事创业热情。

（四）加大基层组织运行投入保障力度

落实财政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经费、村干部报酬待遇等政策，确保每村每年财政补助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不低于9万元。加强村级组织活动场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到2020年，所有农村社区建成党群服务中心。

（五）深化村民自治实践

推进阳光村务建设，实现村务公开常态化。开展“法治进乡村”宣传教育活动、基层法治“六个一”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到2022年，市级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达到170个。实施“法律顾问进村居”工程，到2022年，实现“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化、标准化建设；开展平安乡村建设工程，探索在辖区农村地区开展“驻村警务室”建设。提升乡村德治水平，开展“德治示范村”创建活动。

第十章 保障改善民生设施、提升乡村富裕水平

生活富裕是乡村振兴的根本，要坚持共建共享，注重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持续推动农民增收。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提高民生保障水平，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需要，把乡村建设成为幸福美丽新家园，让农民拥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幸福感。

第一节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完善交通物流、供水排水、信息、能源等重大工程建设，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实现城乡共建共享、互联互通。

一、改善农村交通物流条件

加快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不断优化城乡客运（公交）线网布局，积极稳妥实施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利用“互联网+”大力推进智慧运营水平，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公交化比例、设施供给能力和运力结构水平。保证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全部通客车并设有 1 个候车站点，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比例达到 75%以上。统筹利用交通运输、农业、商务、供销、邮政等资源，按照“县级中转、乡镇级分拨、村级

配送”的原则，推进农村物流网络节点建设，完善服务功能，形成以县级物流中心、乡镇服务站、村级服务点为框架的三级物流网络。

二、提升水资源安全保障能力

针对农村饮水工程存在的建设标准较低，供水规模较小，水源地水源可靠性差，冬季冰冻隐患大，管网老化等问题，开展农村饮水工程巩固改造提升建设，重点完成小屯水厂至城区区域供水主管道并配套设施铺设，维修、改造现有供水管网设施，提高供水保障能力；实施田山水厂地下水硬度去除示范工程，对已建集中式供水工程进行改造、配套，进一步提高水质达标率；根据水源地供水能力、水质监测风险分析及长远发展需要，到 2020 年新建水

源地及日供水量 3 万吨的水厂一处；到 2022 年，实施水源地整合、改造，开展黄河地表水厂的前期工作，保障水质、水量，进一步扩大供水规模。通过巩固提升，到 2022 年，建立“从源头到龙头”的农村饮水工程建设和运行管护体系，提高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基本实现集中供水全部入户。

三、推进农村能源变革

优化完善农村电网架构，缩短供电服务半径，提升电力供应能力和质量，缩小城乡电力服务差距。建设燃气调配设施，推动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形成以电网为基础，与天然气管网、热力管网等互补衔接、协同转化的能源设施网络体系。开展绿色能源示范村镇、可再生能源集中供热等重大工程建设，重点支持生物质热能、规模化大型沼气、太阳能、风能等技术的

推广应用，提高农村清洁能源自给率。

四、实施“数字乡村”战略

开发适应“三农”特点的信息技术、产品、应用和服务，推进服务手段向移动终端延伸，服务方式向精准投放转变，推动远程医疗、远程教育等应用普及。全面提高农村中小学和“三农”技能培训远程教育、农业病虫害远程预警和诊断、农业技术综合服务应用普及水平。全面推进信息产品和服务进村入户，确保网络全覆盖、服务无盲区、运营可持续。实施“光网”工程，推进农村光纤入户，构建“覆盖广、资费低”的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强化各类涉农信息资源的统筹开发利用，加快物联网、智能设备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农村生产生活的全面深度融合。到 2022 年，实现村村光纤宽带和无线通信全覆盖。

专栏七：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行动

（一）农村公路改造提升工程

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和“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大力推进村庄街巷硬化工作，提高农村公路、桥梁养护比例，改善路面状况，不断优化城乡客运(公交)线网布局。

（二）农村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完善三级配送网络，整合交通运输、商贸、供销和邮政快递系统设施资源，加快推进乡村物流配送节点建设，形成城乡互动、街镇村互联、畅通高效的物流网络体系。

（三）农村供排水工程建设

实施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优化布局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

(四) 农村电网升级改造

统一规划农村配电网，推进电网升级工程，光伏扶贫配套电网工程、贫困村农网改造升级工程、农网户表改造升级工程建设，完善农村配电网网架结构，提高设备健康水平，降低故障发生概率。

(五) 农村清洁能源供暖工程

推进绿色能源示范村镇、冬季清洁取暖无煤化示范建设，形成以地热资源为主，太阳能、风电、生物质能等多种清洁资源互补，多源协同的清洁能源与可再生能源集成利用的现代化供暖模式。

(六) 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工程

深入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加强农村区域 4G 网络深度覆盖，完善农村信息服务及应用，弥合城乡数字鸿沟，基本实现农村移动宽带网络入口全覆盖。

第二节 优化农村公共服务供给

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优先发展农村教育，重点改善农村养老服务、推进健康乡村建设，持续强化社会保障，构建覆盖城乡、普惠共享、服务便捷、公平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努力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一、发展农村学前教育事业

科学布局农村学前教育，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农村倾斜，加快建立城乡一体、整体推进、均衡发展的学前教育发展机制。

到 2022 年，全县更好实现布局合理、资源充足、优质高效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网络，普惠性幼儿园达到 100%，公办园比率达 90%以上。新建幼儿园全部达到市级一类以上办园标准，达到省示范标准的幼儿园数量不低于 20 所。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8%以上，学前一年入园率继续保持

100%，逐步提高 0-3 岁幼儿入托率，残疾儿童随园就读率达 95%以上。按标准配足配齐师资，公办专业教师比率和学历层次逐年提高，幼儿园教师配备和工资待遇保障机制逐步完善，持证上岗率达到 85%以上。

二、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建设方面，全面推广卫生院评价工作，强化巡查和监管，切实提升镇村医疗机构服务水平。切实优化村级网点布局，强化设备配置，助力村级服务能力提升。继续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发挥考核作用，全面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积极探索推进医防融合工作，切实提升群众防病水平。围绕医共体、医联体建设，围绕医改重点指标管控、分级诊疗体系建设，切实抓好各项医改政策落实和重点工作推进。加大镇村业务培训力度，

提升基层基本素质。

乡村群众健身设施配套方面，重点扶持、完善镇街、农村社区、行政村体育健身休闲场地功能建设，在实现公共体育设施全覆盖的基础上，继续做好镇街健身中心、农村社区、行政村农民健身工程的器材更新配建。加大乡村全民健身科技服务力度，全面开展 20-69 岁乡村人群体育健身活动和体质状况抽测工作，加强体育运动指导，结合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工作，推广“运动处方”，逐步建立完善体质监测数据与乡村居民健康档案数据共享机制。拓展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体育服务功能，推动“10 分钟体育健身圈”向城乡一体化迈进。积极引领、体育组织网络向社区、农村延伸，扶持乡村体育社会组织建设。支持有群众基础的项目的行政村成立单项协会，镇（街道）成立平阴县体育总会镇（街道）分会，社区、村(居)成立全民健身站点，到 2022 年，在 8 个镇街全部成立平阴县体育总会镇（街道）分会的基础上，社区、村（居）全部成立全民健身站点，建成服务管理规范有序，镇（街道）、社区、村（居）三级体育社会组织网络。

三、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

一是完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筹资机

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水平。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之间有效衔接，减轻城乡居民重特大疾病患者个人负担。二是健全城乡社会保障制度转移接续办法，继续强化多缴多得、长缴多得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缴费补贴政策，引导城乡居民主动参保缴费，逐步提高养老保障水平。三是建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到 2022 年实现农村居民参加社会保险率达到 99%，农村低保、重度残疾人的保费全部由政府代缴。60 周岁以上老年居民的基础养老金实现 100% 总额发放。四是进一步提升农村低保、特困供养保障能力，逐步缩小城乡低保标准比例，提升农村困难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力度。五是深入推进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专项行动，鼓励多种方式建设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等互助养老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镇办敬老院，确保农村养老服务质量大转变、大提升，到 2022 年，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专栏八：优化农村公共服务供给

（一）乡村教育提升工程

逐步实现农村学校塑胶运动场地全覆盖，更新常规学科实验教学设施设备，淘汰陈旧落后仪器。加快实现校园网络全覆盖，提升农村中小学学校数字信息化建设水平，建设“数字校园”“智慧校园”。

（二）健康乡村工程

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试点中心卫生室建设。构建县、镇街、村三级联动的农村医疗服务体系，强化乡村医生培训与培养。进一步提升基层服务能力，构建合理有序的分级诊疗制度。

（三）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工程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积极推行居民养老、医疗保险费统一征缴，努力实现应保尽保，加强基层社会保险经办服务平台建设，提高社会保险经办服务质量。

第三节 促进就业创业和农民增收

着力完善落实乡村创业就业保障和服务体系，不断提高农村劳动者素质，积极拓展农民创业就业增收空间，促进农民更高质量创业和更充分就业，确保农民收入持续增长。

一、多措并举，统筹城乡一体就业

一是建立覆盖全县、城乡统一的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管理服务体系。通过健全农村劳动力就业登记制度，实现全县农村劳动力统一管理；完善城乡统一的基本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实行城乡统筹的劳动力管理制度；加大基层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力度，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提供岗位和培训信息、政策咨询、职业指导、劳务输出及动态跟踪等服务。二是加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城乡互动，建立城乡一

体、城乡互补、城镇与乡村、企业与农业对接帮扶的统筹机制，为农村劳动力就业搭建起互通的平台。三是定期举办企业用工现场招聘会、精准扶贫招聘会、残疾人就业帮扶专场招聘会等就业招聘活动，积极为企业和求职者搭建用工平台，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就近就地转移就业；积极推广网上招聘活动，通过省公共就业人才信息服务系统、“掌上平阴”等平台，发布企业招聘信息，为农民提供职业指导；持续开展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就业援助月、精准扶贫、高校毕业生、残疾人帮扶、企业专场等活动，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

二、多元培训，拓宽农民就业空间

围绕新型农村社区建成后社区管理和服务岗位用工需求，重点针对家政服务、

社区保洁、家庭餐制作、养老护理、民间工艺制作等新上一批培训专业。加强新生代青年农民培训，加强针对青年农民的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新兴产业培训，增强青年农民的劳动技能和综合素质，保障他们能够进入市场、站稳市场、有所作为。建立以农村劳动者等就业困难人群为主的中短期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定期开展技能培训、就业援助等活动，帮助失地农民实现就业。实施返乡创业培训行动计划、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程等项目，有针对性地开展创业人才培养。

三、突破创新，大力扶持创业带动就业

一是加大创业指导力度，持续举办创业沙龙主题活动，鼓励镇街申报创业孵化基地，丰富创业载体承载能力；二是实施创业政策落实年活动，推动创业担保贷款门槛进一步降低，贷款对象范围及担保条件进一步放宽，创业补贴申请程序进一步简化。三是开展创业服务提升工程，政府部门各窗口单位以实际行动践行“假如我是他”服务实践活动，全面落实“零跑腿”、“只跑一次”、“你不用跑我来跑”事项清单，促进创业工作提速提效。

专栏九：农村就业创业行动计划

（一）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定期组织“企业招聘周”、“就业援助月”等就业服务专项行动，深入开展“送政策、送岗位、送培训、送服务”进村活动。

（二）农民工劳务协作对接行动

拓展省内劳务合作，深化农民工和示范区就业岗位对接工作。建立健全劳务输出对接机制，提高组织化程度。输出地要摸清底数，因人因需提供技能培训和就业服务；输入地要动员企业参与，实现人岗对接，保障稳定就业。

（三）农民职业技能培训工程

通过“农村夜校”、“田间课堂”等方式，在镇(街道)设立教学点，开设家政服务、林果苗木等专业课程，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转岗培训、创业培训，着力提升农村劳动力能力和实现稳定就业。

（四）农村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

将农村劳动力、失地农民、返乡人员作为就业、创业培训的主要对象，实施返乡创业培训五年行动计划，推进乡村发展创新创业创客工程，支持星创天地、农科驿站、返乡创业园、返乡创业孵化园(基地)、实训基地等农村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

第四节 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

坚持扶贫与扶志相结合，开发式扶贫与保障性扶贫相统筹，聚焦重点贫困区和特殊贫困群体，建立扶贫开发长效机制，进一步巩固和提升脱贫成效，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牢基础。

一、精细档案管理，巩固扶贫基础

一是推进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对符合农村低保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按程序纳入低保范围，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补尽补”。做好脱贫攻坚各级基础数据与信息平台的有效衔接，确保数据的科学性、系统性和准确性，努力做到档案精准化。进一步建好贫困户台账，开展“年度动态调整工作回头看”，确保和系统内各类数据保持一致；对贫困户收支账簿进行再核查，确保各类收入填写完整、备注清晰、收入准确、群众认可。二是严格落实精准施策的工作要求，加强对脱贫措施稳定性的跟踪评估，确保脱贫人口稳定达到“两不愁、三保障”。进一步压实镇村、帮扶单位在脱贫验收中的责任，确保脱贫一户，稳定一户。为贫困人口算好账，让群众“认账”，坚决杜绝“数字脱贫”、“造假脱贫”、“算账脱贫”现象的发生。三是建立脱贫成效动态监测，加强对已脱贫人口的跟踪评估，对脱贫不

稳定以及存在返贫风险的及时进行动态管理，确保不返贫。继续强化对已脱贫人口帮扶，做到“扶上马、送一程”，减少因灾因病因学返贫，确保退出贫困户稳定脱贫。

二、精准项目管理，筑牢脱贫基础

一是加大产业扶贫力度，全力抓好产业扶贫项目组织实施，确保项目早落实、早实施、早见效，持续加大产业扶贫资金投入力度，确保每个镇街建成1个以上扶贫产业园（基地）。完善新型经营主体带动机制，健全与贫困户的利益联结机制，为贫困户培育增收产业、落实增收措施提供保障，全面推广“点餐式扶贫”做法。二是提升产业项目管理水平，加强扶贫项目运营、监管监控平台建设，实现扶贫项目保险全覆盖，提高扶贫项目收益；规范项目收益分配，严格资金使用审批程序，按照规定及时足额发放扶贫项目收益；抓好项目跟踪审计，确保扶贫资产保值增值。三是强化扶贫资金监管，严格落实《山东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项目管理办法》，开展扶贫资金专项监督检查，完善扶贫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评价，不断提高资金效率，联合纪检、审计、监察等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扶贫领域项目资金专项督查。

三、强化部门联动，兜住脱贫底线

一是抓好行业部门政策落实，继续实

行行业部门扶贫工作“月调度、季通报”制度，对承担脱贫攻坚职责的行业部门，加大协调力度和督导检查力度，重点督查各项扶贫政策实施情况。二是抓好就地就近就业脱贫，围绕市场需求和群众意愿，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进行实用技术和劳务技能精准培训，使每个贫困户至少有1名劳动力掌握1-2门实用技术，实现贫困村有培训需求的劳动力培训全覆盖。鼓励推广适合分散式、家庭作坊式生产的企业在贫困村设立扶贫车间和加工点，带动创业吸纳就业；积极开发扶贫专岗，每年稳定在2000个左右。三是建立稳定脱贫长效机制，推进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补尽补”。落实好“医疗扶贫”、“教育扶贫”、“残疾人扶贫”等兜底扶贫政策。全面推广“孝心养老”工作和“积分制扶贫”，形成平阴模式。四是抓好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实施危房改造工程，确保贫困群众住房安全；积极推进贫困村街巷硬化工作，扎实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着力提升贫困村综合文化中心建设标准及服务水平。五是强化金融资金支撑，稳步扩大小额扶贫信贷规模，切实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全面落实“3+1”扶贫特惠保险，实现保险精准扶贫全覆盖、风

险保障全方位、保险服务全配套，推行种养殖、光伏等特色产业保险，切实提高贫困群众防范化解风险能力，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有力支撑。

四、整合社会力量，完善大扶贫格局

一是加强驻村帮扶，调整优化驻村帮扶工作力量，调整完善驻村工作考评制度，落实“召回问责”制度，表彰驻村帮扶工作中表现优秀的干部。二是开展社会扶贫，健全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协调服务机制，发挥好玫德集团“515扶贫基金”等社会资金的作用。继续深化“心连心手牵手”爱心帮扶活动。组织开展好“10.17”扶贫日系列活动。

五、强化组织领导，为脱贫攻坚提供保障

一是进一步落实县领导牵头联系镇村制度，继续开展书记遍访活动。坚持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研究，切实解决影响脱贫攻坚成效的突出问题。二是坚持参与式扶贫方式，全面推行“积分制”扶贫模式，强化志智扶贫，不断增强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内生动力，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全面宣传脱贫攻坚取得的显著成效和先进典型。三是开展考核评估，加大日常考核力度，完善镇街和成员单位考核台账，建立“N+扶贫”责任单位牵头考核机

制，定期开展评估通报。四是强化督查整改，开展暗访督查工作，认真查摆稳定脱贫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认真组织开展整改进度专项督查，确保所有问题清零。五是持续开展扶贫领域作风建设专项整治工

作，严厉惩治扶贫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行为。认真办理群众来信来访举报事项。健全重大涉贫事件处置反馈机制，加强扶贫舆情管理。

专栏十：脱贫攻坚巩固提升行动

（一）贫困村提升工程

加大对贫困村资金投入和支持力度，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改善贫困村人居环境和生产生活条件。加强贫困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培育创业致富带头人，开展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

（二）教育帮扶工程

深入推进城乡结对帮扶，共同进步，全面提优。打破校域之间、学段之间、城乡之间的体制机制束缚，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加快改革突破。进一步关注弱势群体教育，构建覆盖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各教育阶段的精准资助体系，从源头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三）扶贫产业项目强壮工程

大力发展一批特色扶贫产业项目，延伸农业产业链条。探索资产收益扶贫，形成“农民合作社+贫困户”“龙头企业+基地+贫困户”“农村电商平台+贫困户”等模式，做到贫困村“村村有产业、户户有帮扶”，实现贫困户稳定脱贫、村集体长期受益，建立稳定脱贫长效机制。

（四）健康扶贫工程

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院减免、基本医疗保险报销、大病保险报销、精准医疗扶贫、民政临时补助、医疗商业补偿保险的“一站式”即时结算，提高贫困人口医疗精准扶贫帮扶政策的经办服务水平，基本建立解决因病致贫返贫的长效机制。

（五）兜底保障工程

农村低保标准与扶贫标准有效衔接，充分发挥农村低保、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社会保障制度在稳定脱贫中的保障作用。加强农村贫困老年人口养老保障和特困人员供养机构建设，健全和完善“三留守”人员和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对无法依靠产业扶持和就业帮助实现脱贫的贫困人口，实行政策性兜底脱贫。

（六）社会力量扶贫参与工程

完善社会扶贫参与机制，鼓励群众团体、公益慈善社会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企事业单位、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参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聚集更多扶贫资源，形成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的脱贫攻坚强大合力。

（七）孝善扶贫工程

把弘扬孝老爱亲中华民族优良传统与精准扶贫相结合，通过政府引导、社会捐助，鼓励建档立卡贫困老年人的子女自觉履行赡养义务，形成家庭孝心养老、社会行善助老的浓厚氛围，建立正面激励、道德约束、舆论监督相结合的养老扶贫新机制，促进老年贫困人口老有所养、稳定脱贫。

第十一章 体制机制创新规划

第一节 巩固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稳妥推进国家批准的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扎实推进房地一体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完善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政策，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不得违规违法买卖宅基地，严格实行土地用途管制，严禁下乡利用农村宅基地建设别墅大院和私人会馆。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前提下，允许镇政府通过村级土地利用规划，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预留部分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用于单独选址的农业设施和休闲旅游设施等建设。对利用收储农村闲置建设用地发展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的，给予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奖励。进一步完善设施农业用地政策。

第二节 强化资源要素支撑

创新土地、金融等要素配置方式，健全农业支持保护体系，保障农业农村发展、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需求，全力促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生效。

（一）强化用地保障

完善农村新增用地保障机制，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县、镇政府将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确定一定比例用于支持农村住房建设和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对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和农产品冷链、初加工、烘干、仓储、机库等设施建设用地，优先提供保障。加快编制村土地利用规划，着力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允许通过村庄整治、宅基地整理等节约的建设用地采取入股、联营等方式，支持乡村休闲旅游养老等产业和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充分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易地调剂政策。

（二）加大财政投入力度

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保障和预算安排的优先领域，持续加大投入力度，确

保财政投入只增不减。优化资金支出结构，突出绿色生态导向，增量资金主要向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农业倾斜，提高农业补贴政策效能。建立覆盖各类涉农资金的“任务清单”管理模式，支持乡镇政府将各级各类涉农资金向乡村振兴战略聚集聚焦，集中力量办大事。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创新投入方式，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担保贴息、以奖代补、民办公助、风险补偿等措施，引导和撬动更多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现代高效农业母基金落地，积极支持设立乡村振兴发展基金。县政府通过发行政府债券，积极支持乡镇用于乡村振兴脱贫攻坚领域公益性项目建设。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止借乡村振兴之名大举借债，新增地方政府性债务。

（三）优化农村金融服务

加强农村金融服务和产品创新，推进农村金融服务网络建设，优化乡镇农村网点功能，用好融资服务网络系统，将更多资源配置到农业“新六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美丽乡村建设等农业农村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强化货币信贷政策工具引导作用，用足用好再贷款、再贴现、定向降准、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等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不断加大乡村振兴资金投入。引导村镇银行进一步向基层延伸机构和服务。鼓励小额贷款公司、民间融资机构扩大“三农”领域资金投放。鼓励开展支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的融资租赁业务。

第十二章 规划保障措施

落实好本规划，要真正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优先位置，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与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紧密结合起来，调动各方面资源力量，加强统筹协调、任务分解和责任落实，为全面实现乡村振兴目标任务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优先位置。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机制。区、街（镇）两级党委政府要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上优先位置。严格落实中央“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部署安排，在公共财政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把党管农村的要求落到实处。涉农街（镇）党（工）委书记对涉及乡村振兴的重大政策、重大投入、重大项目、重大工作，要亲自研究亲自部署，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各涉农街（镇）党（工）委和区直部门、单位党组（党委）每年要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进展情况。充分发挥村居党组织书记的作用，为乡村振兴献计出力。结合深化党政机构

改革，按上级要求成立农村工作委员会，确保乡村振兴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要工作由党组织讨论决定。坚持领导干部联系点制度，区级领导要发挥联系镇村的作用，加强对所联系镇村的具体指导。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群众投身乡村振兴伟大事业。

第二节 健全推进机制

明确各级党委、政府主体责任，以完善领导机制为抓手，以强化责任机制为重点，持续完善工作机制，把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落到实处。加强各类规划的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形成城乡融合、区域一体、多规合一的规划体系。区直部门紧密围绕全县规划，结合实际制定专项方案。完善乡村振兴工作协调推进制度，研究落实相关政策，审查规划实施过程中的调整事项，

调度规划落实情况，协调解决规划实施涉及的重大问题等。树立“一盘棋”、“一张图”理念，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健全工作推进机制，落实街（镇）主体责任，督促各部门按照职能，强化资源要素支持和制度供给，协同配合，在工作谋划、项目安排、措施保障上目标同向，在重点工程项目上集聚资源，在工作推进上相互衔接、上下联动、整合力量、集中突破。强化形成乡村振兴工作合力。

第三节 锻造过硬干部队伍

把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作为基本要求，健全人才培养、配备、管理、使用机制，建设政治强、本领硬、作风实的“三农”工作队伍。涉农街（镇）和工作部门党委（党组）主要领导干部要懂“三农”工作，会抓“三农”工作，分管领导要真正成为“三农”工作的行家里手。加强村级组织建设，分级抓好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集中培训，采取领导授课、外出观摩、典型辅导、座谈交流等方式，提高村干部的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选派部分优秀干部到基层挂职任职，从街（镇）选派部分优秀干部到区直机关挂职任职，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践中锻炼成长。统筹

优化涉农工作考核模式，让镇村干部能够集中精力走进农村一线。落实好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意见、关心关爱基层干部减轻基层工作负担十条意见，对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表现优秀、实绩突出的基层干部进行奖励，实绩突出的，优先提拔使用，让他们工作有责任、待遇有保障、出路有奔头、干好有激励。

第四节 营造良好环境

广泛宣传党的“三农”政策和乡村振兴战略，调动广大干部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尊重群众和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先行先试、开拓创新，激发乡村发展内生动力，形成全体群众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乡村振兴局面。坚持用树典型的办法抓乡村振兴，把抓典型作为行之有效的领导方法，及时总结宣传推广基层创造的乡村振兴典型经验，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导作用。围绕乡村振兴找准切入点和着力点，积极推进“三农”宣传内容、形式、手段和方式方法创新，做大做强乡村振兴的正面宣传，提升宣传亲和力和影响力。对各街（镇）、部门在乡村振兴方面的工作亮点以及好的经验做法进行宣传报道。强化工作法治保障，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严格

执行现行涉农法律法规，在规划编制、项目安排、资金使用、监督管理等方面，提高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水平。

第五节 强化示范考核

坚持一手抓统筹推进，一手抓示范引领，集中优势资源，强化示范效应。按照点、线、面三个层次，分阶段确定一批示范街（镇）、村和重点产业、领域，强化指导、率先行动、提供示范。在园区综合体示范方面，重点规划建设一批特色高效农业园区和农业综合体。在龙头企业示范方面，实施新一轮农业龙头企业培育计划，做大做强重点农业龙头企业，培育农业产

业化联合体。加强对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情况的考核监督和激励约束，每年组织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进行观摩点评，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调动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规划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健全考核评价和奖惩机制，制定考核指标，定期开展考核、检查，建立街（镇）党政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绩考核制度，建立乡村振兴重大决策和监督考评信息管理系统，实行菜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完善工作交流和通报制度，将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

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

(2018—2022年)

编制单位：山东建大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七月

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工作指示及国家、省、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部署，进一步明确平阴县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工作任务，抓好重点项目落实，提升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这一振兴目标的能力，依据《济南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平阴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立足全县“山水园林城、泉城后花园”的功能定位，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调动全县上下以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全面做好“三农”工作。

围绕乡村产业振兴，坚持“市场导向、集聚发展、绿色发展、融合发展”的原则，以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目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政策支持体系，培育特色农业品牌，打造一批比较优势突出、增收潜力大、带动致富效果好的特色产业和示范基地，提升全县农业品牌影响力、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实现农村产业兴旺目的。

围绕乡村人才振兴，贯彻落实《关于实施“平阴英才计划”、促进人才优先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等相关政策规定，通过引导科技人才上山下乡，引导城市专业人才服务乡村，引导青年人才回乡下创新创业，引导第一书记更好发挥“一线尖兵”作用，让愿意留在乡村、建设家乡的人留得安心，让愿意上山下乡、回报乡村的人更有信心，打造一支强大的乡村振兴人才队伍，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围绕乡村文化振兴，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一起抓，弘扬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改善农民精神风貌，建设邻里守望、诚信重

礼、勤俭节约的文明乡村，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

围绕乡村生态振兴，坚持以绿色为基调的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绿色为导向的生态发展观，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大力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统筹农村生态保护和修复，聚焦聚力农村“七改”工程，加快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提升农村农业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实现农民富足、农村靓丽、农业生态相统一。

围绕乡村组织振兴，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达标”活动，以党建引领农业农村现代化和美丽乡村建设为主线，以提升农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为重点，以实现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把党建工作融入乡村振兴全过程，为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任务目标

到 2020 年，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基本构建，平阴玫瑰、绿色蔬菜、生态牧业、乡村旅游等优势产

业集群不断壮大，农业供给质量和效益有效提升。现行标准下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村全部退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7000 元，年增长率达 8%以上；城乡生活水平差距逐步缩小，新农村村庄整治建设基本实现全覆盖，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不断增强，农村人居环境得到较大改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人心，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加强，农村人才队伍进一步壮大，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基本建立。

到 2022 年，全县乡村振兴取得根本性进展。全县花卉产业、蔬菜产业、林果产业、畜禽养殖、粮食种植等农业重点产业全面发展，农业生产与休闲旅游、健康养老等乡村非农产业协同并进，全县拥有省级以上知名农产品企业产品品牌 2 个，省级以上农业区域公共品牌 3 个，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70%，农产品加工值与农业总产值比达 3.8，乡村旅游接待人次超过 70 万人。乡村人才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计划，在农村人才队伍建设、社会人才投身乡村等方面形成上下贯通、左右协同的良好工作格局。文化振兴方面，实现公共文化服务基本标准化、均等化，基层综合性

文化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农村公共文化设施、队伍、活动、投入得到保障，全县所有街镇、村居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并有效运行，乡村特色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传承和保护。生态振兴方面，乡村重大生态系统得到有效保护，全县林木绿化率达到 35%以上，水土资源预防保护机制基本形成，全县累计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80%以上；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基本实现村庄规划编制、生活垃圾收运处理、无害化卫生厕所改造全覆盖，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60%以上，45%以上村庄建成美丽乡村；农业绿色发展得到显著进步，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 90%，实现农膜基本回收，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率达 98%以上。组织振兴方面，全县五星级村党组织达到 40%以上。村民自治组织规范有序，相应规章制度系统健全，村民委员会及下属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等配套完善，村规民约覆盖全部乡村。

三、重点工作

（一）乡村产业振兴重点工作

1. 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夯实农业发展基础

打造世界知名的玫瑰产业基地。一是整合玫瑰种植资源，提升一产，重点沿

105、220 国道两侧发展丰花玫瑰，打造 10 万亩玫瑰种植基地；以翠屏山流域为中心，打造万亩传统玫瑰保护区和标准化种植核心区。二是集聚玫瑰加工企业，创新第二产业。重点推进玫瑰特色园区建设，把园区建设成为产城融合、生态环保、世界知名的玫瑰产业高地；依托芳蕾玫瑰、华玫生物等重点企业大力发展玫瑰产品深加工，鼓励围绕重点企业配套建设一批保鲜、储藏、分级、包装等服务企业，延长玫瑰二产链条。三是推动玫瑰产业向服务业延伸，繁荣三产。重点依托平阴玫瑰研究、玫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玫瑰产业协会等方面力量，搭建高水平玫瑰研发服务平台；完善玫瑰金融服务，设立玫瑰产业引导基金，直投资金支持平阴玫瑰产业发展，借助县级融资平台设立玫瑰产业融资专用平台，吸引社会资金投向玫瑰产业；完善玫瑰展销服务，借助平阴云谷电子商务产业园，推动玫瑰电子商务延伸至镇村，扶持建设电子商务镇（村），深度开发玫瑰销售市场；发展玫瑰文化服务产业，开发婚恋市场和玫瑰浪漫市场的文化消费，发展以玫瑰为主题的教育科普事业，积极建设玫瑰博物馆、科普展馆、玫瑰栽培体验农田等，开设玫瑰培训专班，打造平阴成为研

学游基地、室外拓展训练基地。

打造全省一流的花卉产业集群。一是推动花卉种植品牌多样化发展，引导扶持绿具备条件的花卉经营主体开展新品种引进、研发工作，到 2022 年，新引进、推广平阴县花卉品牌 3 个以上。二是全力推进花卉市场建设，建设平阴花卉苗木交易中心，吸引花卉苗木经营业户批量入驻经营，大力发展花卉电子商务，推广花卉电商创业经验，支持电商、物流、商贸、金融等企业参与花卉电商平台建设，探索新型电商模式，到 2022 年，花卉电商达到 300 家。三是丰富花卉旅游内涵，策划打造花卉旅游拳头产品，提升完善花卉创业园、花卉公园旅游要素，开发花卉美食、花居住宿、花卉观赏、手工创意等休闲、度假、体验类产品，规划一批花博会旅游景观，策划专门旅游路线。

实施设施蔬菜提升工程。一是以提质增效保供为方向，切实抓好蔬菜产品生产供应，打造农民增收支柱产业。聚焦优势主导产品，建设标准化生产示范区，扩大集约化生产基地规模。二是以现代科学技术和物质装备为支撑，积极争创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实现全产业链标准化生产。深入实施新一轮“菜篮子”工程，开展“菜

篮子”示范基地建设，推进设施蔬菜生产基地改造升级。三是以品牌战略为支撑，构建全流程质量可追溯系统，打响平阴农产品质量品牌，到 2022 年全县“三品一标”数量达 150 个。

积极发展高效畜牧业。依托济南伊利、山东超牛、济南绿安、云苓鸡厂等知名企业，加快建设奶牛、生猪、肉牛、禽蛋、等优势畜产品生产区，加快济南伊利产业园项目、东方希望集团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落地投产，形成平阴县规模养殖全产业链示范效应，促进畜禽养殖产业做强做大。

打响特色林果产业。大力实施经济林产品“三品”认证和品牌战略，通过“高位推动、政策拉动、市场撬动、大户带动、科技驱动”的方式，推动全县经济林发展驶上快车道。以中部林果花菌产业带为重点，实施科技推广工程，抓好特色经济林基地建设，推广林菌、林药、林下养殖等农林复合经营模式。积极开发林果旅游观光项目，完善休闲旅游设施，加快森林绿道建设，开发休闲采摘、农事体验等新产品。

2. 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提高农业生产效率

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深入推进农

业产业化经营，延伸农业产业链条，加强“农金对接”，减少金融危机对农业龙头企业的冲击。实施农业产业化强链、建链、补链“三链”工程，提升现有企业的质量效益，培育新兴产业集群，实现产业关联发展的需要。到2022年，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45家，家庭农场不低于40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不低于600家。

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加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讲师团建设与管理，组建一支由农业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的专家教授以及各级农技推广骨干和各地田秀才、土专家组成的多层次综合师资队伍，提高培训质量。开展新型职业农民认定工作，出台认定管理办法，做好新型职业农民认定管理。到2022年，建立新型职业农民实训基地3个以上，年培训新型职业农民100人以上。

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在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引导农民依法自愿有偿流转土地经营权，提高承包土地经营规模化程度。鼓励农民以土地经营权入股合作社、龙头企业，支持合作社和社会化服务组织托管农民土地，形成土地入股、土地托管等多种规模经营模式。充分发挥农业公益性服务机构的作用，围绕农业适度

规模经营，进一步拓展服务内容和范围。

大力培育农业经营性服务组织，支持社会化服务主体开展订单式、全托式等多种形式的托管服务。到2022年，土地流转化率达到50%以上。

3. 构建农业现代生产体系，提高农业综合产能

提升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强与乡村振兴战略相关高校、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搭建农科教创新平台，重点研发推广高产粮食育种、抗旱、抗倒伏等优质作物品种，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严格落实《山东省加强基层农技推广队伍人才建设的二十条措施》的要求，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保证经费来源和职能发挥，确保在其岗、谋其职、做其事。支持鼓励农业龙头企业成为农业科技创新主体。全面贯彻激励农业龙头企业技术创新的优惠政策，引导企业把发展的内在动力转到依靠科技进步和创新上来，增加研发投入，加快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积极推广绿色食品、无公害农产品及优质特色农产品的标准化生产技术，努力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到2022年，全县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到70%。

优化整合人才资源。围绕现代农业发

展和农业新旧动能转换需要，依托现有优势科技单位和科技人员，聘请高等院校、科研院所高层次专家学者，同时吸纳基层有实践经验的经营主体带头人、土专家等，重点解决制约我县农业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培养一批重点产业明白人，为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和人才支撑。到 2022 年，全县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70%。

加快农业信息化建设。实施“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计划，全面推进互联网与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创业融合发展，带动百万农民利用互联网致富。建立完善农业政务应用云平台，大幅提高电子政务发展质量知服务水平，实现电子政务建设服务模式的转变。推进农技推广智能云平台建设，建成覆盖面广、准确度高、信息传输网络化的土壤墒情信息平台，提升农机服务信息化水平。推广成熟可复制的农业物联网应用模式，完善农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改变农业的粗放经营方式，逐步实现农业生产经营约精准管理。到 2022 年，建设平阴县成为农业大数据采集重点县区。

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把提升农业装备水平作为推动乡村产业增长方式变革的

重要手段，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引进推广农业农村急需先进适用机械，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提升综合作业水平。重点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提升发展棉花等其它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稳步发展大棚内、山区小型特色农业机械。积极培育发展农机社会化服务主体，引导农机大户和农机合作社开展农业生产全程或主要生产环节托管，鼓励跨区作业，提高机械使用效率。

4. 培育农业生产新业态，形成农民增收新渠道

培育一批农旅产业。加快发展特色小镇、田园综合体等新型经营主体，按照“一镇一品”策略重点打造玫瑰小镇、阿胶小镇、泉水小镇等 8 个特色小镇，到 2022 年建成省级特色小镇 3 个。围绕美丽乡村建设，吸引社会资本，盘活乡村闲置农房，引进和培育系列民宿品牌，培育一批乡村度假项目，打造乡村度假产品，重点建设玫瑰花海民宿、洪范池泉乡民宿、沿黄水乡民宿、山区林海民宿等，提升农家乐休闲旅游业水平。积极推进中部林果花菌产业带建设，充分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农业园区作用，发展壮玫瑰、食用菌、樱桃等农业产业，到 2022 年新建成绿色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10 个以上、绿色农业生产基地 5

个以上,培育千万元级农业全产业链 2 条。

培育一批新型经营主体。谋划发展错位化、差异化、特色化庄园经济,突出抓好生态农庄和休闲农业园建设,打造综合型庄园、休闲观光型庄园、康养型庄园、农事体验型庄园等庄园经济。实施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计划,统筹兼顾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扶持小农户,分梯队培育农业龙头企业、规模经营主体,到 2022 年,新培育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5 家以上,培育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示范家庭农场各 10 家以上。深入推进“三位一体”合作经济体系改革,加快形成具有生产、供销、信用等多种功能的为农服务体系。到 2022 年,建成现代化农产品交易市场 1 个,布点乡村农产品展示体验中心 8 个、村级服务网点 100 个以上、电商专业村 5 个以上,农产品网上销售额达 5 亿元以上。

培育一批康体休闲运动产业。依托平阴玫瑰、阿胶、泉水、宗教等资源,秉承“阿胶养身、玫瑰养生、泉水养心”的理念,打造阿胶古镇、玫瑰主题小镇、洪范池镇泉水养心小镇等系列康养基地。依托翠屏山道教、翠屏山佛教等资源,打造一批文化休闲养老养生基地。以创建休闲运动基地为目标,加快完善基础配套设施,

谋划绿道、山地运动、泉水休闲等休闲运动项目,加快培育一批休闲运动产业,重点建设全地形车赛道、越野体验、山地运动等运动项目,积极举办赛事等活动,打造运动休闲小镇。

培育一批文化产业。依托平阴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紧密结合特色小城镇、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一批集体验、创意、游乐于一体的平阴特色的乡村文化产业展示区,培育具有平阴特色的传统工艺品牌;依托孝直镇中华孝文化、平阴“和顺”文化等文化资源,挖掘和圣柳下惠、曹植、于慎行等名人资源,提升全县文化产业影响力,加快推进文化产业化发展。

5. 培育农业“新六产”,提高农业增收能力

延伸整合产业链。深化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快推动农业“接二连三”,推进不同类型农业产业链延伸整合,提升产业链整体竞争力。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在全产业链布局中的带动作用,培育产业链领军企业,促进农业生产、加工、物流、研发和服务相互融合,推动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发展。强化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对现代农业产业链的引领支撑作用,做大做强一批具有一定综合实力的农业服务业龙头企业,

构建全程覆盖、区域集成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带动农业产业链全面升级。培育和发展农商产业联盟、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等新型产业链主体，重点打造玫瑰、畜牧两个产业集群。到 2022 年，全县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3.8:1。

多模式培育农业“新六产”。一是大力发展终端型、体验型、智慧型、循环型、园区型、服务型等“六型”业态，推动产业价值链闭合式打造和上下游贯通式发展，加快建立具有平阴特色的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新模式，加快形成农业“新六产”发展新局面。二是大力培育家庭农场，引导家庭农场与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开展产品对接、要素联结和服务衔接，壮大“新六产”带动主体，提高农民合作社规范化水平，到 2022 年，全县土地流转化率达到 50%，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45 家，农业合作社不低于 600 家，集体经济空壳村基本消除。三是创新农业“新六产”发展体制机制，依托规模化标准化种养基地，促进农业生产、加工、物流、商贸、研发和服务紧密衔接，提升农业全链条增值率和全要素生产率，综合利用农业产业特色小镇、美丽乡村建设和现代农业

园区建设，做优做强农业“新六产”发展载体，积极发展现代农业综合发展平台，发挥园区载体优势，为“新六产”发展提供基础平台。

6. 发掘农业农村旅游新功能，构建全域旅游格局

积极挖掘农业生态旅游功能。在玫瑰、安城、榆山、锦水等街镇，打造都市近郊农业观光、乡村休闲、乡村生态度假等项目，形成近郊乡村旅游环线；在县域西部，依托东阿镇、洪范池镇等旅游强镇，发挥古城、泉水、阿胶圣药等优势资源，依托北郑线（G220）及演旧线（X152）等重点道路，形成自然山水—养生度假乡村旅游带；县域东部依托孔村镇、孝直镇等旅游特色镇，发挥七彩谷、孝文化等特色文化、特色农业资源，依托济广高速、京珠线（G105）等重点道路，打造现代农业—文化风情乡村旅游带。

实施全域旅游环境创建工程。全力抓好全域旅游环境创建，全面完成所有镇街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深入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工程，争取 2022 年，省级美丽乡村达标率达 45%以上。全力推动美丽乡村建设串点、连线、成片。加强村庄特色风貌引导，深化历史文化村落保护利用，挖掘拯

救古村、古屋、古树、古桥等传统村落传统建筑，坚决制止破坏乡村风貌和自然生态的行为。

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农村道路“户户通”工程，到2020年完成区域中心村、中心社区以及50%以上行政村拥有一条路面6米以上公路通达目标任务，到2022年比例提升至80%；实施“自然村庄通达工程”，到2022年，自然村实现有一条等级路通达，宽度受限路段合理设置错车平台；实施“路面状况改善工程”，消除路网主要路径中的“瓶颈路”和简易铺装路面，保证农村公路中等路以上比例不低于75%；实施“乡村运输服务提升工程”，保证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全部通客车并设有1个候车站点，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比例达到75%以上。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对全县老旧管网进行提升改造，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保持在98%以上。

7. 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提升产业发展质量

加强农业标准化建设。完善农业标准体系，细化制定农业技术操作规程，推广绿色防控和清洁化生产技术，推进“三品一标”示范县、镇、村创建，加快“三品一标”认证步伐，加强无公害、绿色、有

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管理，大断提高优质安全农产品的比重。2022年，全县“三品一标”有效产品达150个。

加强农业品牌建设。大力实施农业品牌振兴计划，支持农业品牌创建、整合和推广，新打造鲜食地瓜、薄皮核桃、映霜红冬桃、珍珠油杏、森卓樱桃、新月梨等农特产品品牌，打响“平阴玫瑰”区域性品牌，到2022年新培育有影响力的省级以上区域公用品牌1个、省级以上知名农产品品牌2个。

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建设。强化县、乡、村监管队伍建设，构建高效监管体系。严格农业投入品监管，全面推行农（兽）药连锁经营管理工作。加强植物保护和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登记注册及审批管理，全面推行农业投入品经营主体告知制度，落实农业投入品经营诚信档案和购销台账。到2022年，全县实现农药经营告知、高毒农药实名购买、区域高毒农药限制经营、农药经营店整治标准化等农药监管四个100%。加强乡镇监管站及各追溯点建设，努力实现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管理的全覆盖。推行产地准出和追溯管理，严格产地准出，规范包

装标识，加强农产品收贮运环节监管，建立农产品质量追溯公共信息平台，制定和完善质量追溯管理制度。

（二）乡村人才振兴重点工作

1. 加强乡村农民技能培训

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轮训计划和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计划为引领，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领办人和骨干为重点，分类型、分层次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和农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确保每年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300 人次以上。

加强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加快推进农民素质提升工程，重点培育一批积极推广应用农业新品种、新技术、传播致富信息的种植养殖能手，培训一批扎根农村、掌握现代农业技术的农业技术员队伍；实施农机人才培养工程，培育一支掌握多种农机具操作和管护技术的农机技术员队伍；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训计划，力争每村有 1 名以上从事电商业务的人才。通过政企联动、企社结合，建立农村实用人才培育实训基地，到 2022 年，建立 10 个以上职业农民综合培育基地、农民田间学校，培训新型职业农民、农村实用人才 1000 人以

上。

实施“乡村工匠”培育工程。探索制定“乡村工匠”评价办法，建立“乡村工匠”认定发证制度，每年培育 10 名以上有一技之长、带动能力强的“土专家”、“田秀才”。

2. 加强农村专业队伍建设

加强农村高技术专业队伍建设。一是完善基层农技推广人才引进机制，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协管员续聘、招聘工作，充实农产品质量安全队伍。二是加大现代农业、高效特色产业专业队伍建设，开展农业科技人员下乡活动，每年组织 20 名左右农业科技人员到农田、农户，推广绿色优质、稳产增产和抗灾减灾技术。三是实施农业科技领军人才引进计划，设立“农业特岗专家”，引导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到基层一线工作，到 2022 年，根据乡村振兴需求，引进紧缺型高学历人才 10 人以上。

开展农业农村专项人才培养。重点培育培训农产品加工业人才、农村创新创业人才、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人、社会化服务人员、水肥一体化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实用人才、中药材产业人员等专业技术人才，同时筛选优秀基层农技人员进行重点

培训。

加强农村经营管理人才建设。鼓励县级美丽乡村精品村、示范村引进优秀经营管理人才团队，参与乡村旅游、休闲创意农业、特色民宿、精品农家乐、特色旅游商品、乡村文创园、社区营造等新业态的开发运营，每年重点扶持5个人才团队，经部门验收合格，根据运营项目投资额、运营效益给予项目人才团队奖励。

加强农村党组织人才队伍建设。实施村书记“头雁引领”工程，通过从干部中“派”、从本地能人中“聘”、从外出务工经商党员中“引”、从大学生村官中“选”、从异地优秀村干部中“调”等多种方式选好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队伍，提升书记履职水平。实施基层党组织书记轮训制度，每年对村党支部书记进行专题培训，利用5年时间，对村“两委”成员集中轮训一遍。严格落实星级党支部评选，依托先进村，建设一批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教育培训基地，采取优秀书记宣讲、外出观摩学习等方式，增强教育培训实效。组织工作薄弱村与先进村结成帮扶对子，采取跟班学习等方式，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

3. 吸引社会人才投身乡村发展

吸引优秀人才返乡就业创业。打好

“乡情牌”，支持青年人才返乡就业创业。参照市级标准，对于2018年（含）以后毕业的专科学历以上毕业生，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签订3年期以上就业协议并稳定就业，可按学制报销在校学习期间学费，每年最高报销1万元；对于往届应届高中、中专毕业生，参加全日制农业院校继续教育且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签订5年期以上就业协议的，可以给予1万元在校学杂费补助，拿到毕业证且履行协议一年后再给予1万元补助，吸引平阴本土人才回归乡村，到2022年，吸引返乡人才及大学毕业生500人以上。

强化高端人才引领工程。依托省、市人才工程，落实“平阴英才计划”等相关政策规定，加大农业科技领军人才引进力度，围绕农业转型升级和现代高效农业需求，积极引进院士、专家、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等国家级、省级高端农业科技人才，持续做好泰山产业领军人才高效生态农业类人才及现代农业类泉城“5150”人才、泉城产业领军人才、泉城重点产业紧缺人才等人才工程的申报工作。到2022年，支持农业科技领军人才团队数量达到3个左右。

开展百名科技人员下乡活动。每年开展百名科技人员下乡活动。组织 100 名农业科技人员到生产一线，以高产创建示范方片区、种粮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为重点，开展推广绿色优质、稳产增产和抗灾减灾技术，加大关键时节、关键环节的技术指导和农民培训力度。

鼓励社会事业人才服务基层。实施“引凤还巢工程”，积极探索项目、人才打包引进模式，引进农业杰出人才，鼓励科研人员与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企业结成经济共同体；实施城镇技术人员服务乡村工程，引导教师、医生、农业科研人员、乡村规划设计建设人员、文化旅游管理人员等定期服务乡村，作为职称评定、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4. 加强乡村双创人才队伍建设

鼓励返乡创业创新。支持各类返乡下乡人员发挥自身技术、信息、资本优势，通过承包、租赁、入股、合作等多种形式，创办领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发农业多种功能，鼓励返乡创业人才将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健康养老、中医药养生等产业融合，发展体验型、循环型、智慧型、创意型农业等新业态新

模式。根据科技含量、规模、经济社会效益、市场前景等，经部门评审，每年重点扶持 5-10 个创新创业项目。

鼓励离岗创新创业。引导和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企业挂职、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落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离岗创新创业政策，我县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经同意离岗的，可在 3 年内保留人事关系，保留参加职称评定、社会保险等待遇，工龄连续计算，由原单位负责档案工资管理。离岗创业人员保留人事关系期间，如回原单位工作的，按原职级待遇安排工作。

5. 加强农村人才培育平台建设

建立创业孵化基地。支持各镇、街道依托现有农业产业园、农业规模种养基地、农产品示范基地、县级美丽乡村等资源，整合创建一批区域特色明显、基础设施完备、创新条件完善、服务能力较强的毕业生创业孵化基地。

扶持众创空间建设。支持各镇、街道充分利用老厂房、旧仓库、传统文化街区等资源，改造建成一批新型众创空间。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市级众创空间和星创天地分别给予资金奖励。

搭建人才交流平台。支持高校、科研院所、知名机构在我县举办有影响力的，符合乡村振兴重点发展领域方向的高端论坛及人才、科技、文化等交流活动，促进人才、项目、资金、技术对接，并按照活动实际产生的费用给予一定比例的经费补助。

6. 优化乡村人才发展环境

创新人才培养成长机制。加大农村人才培育力度，建立学历教育、技能培训、实践锻炼等多种方式并举的农村人力资源开发机制，年培训农村技术人员不低于100人次。根据农业发展趋势和人才需求，合理设置培训课程，扩大培训覆盖面，培养一批包括作物栽培、植物保护、土壤学、农业经济、农业机械、电子商务、市场营销、企业管理等专业技术型、管理型和综合型人才。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重点培养，探索建立农业科技服务专家组+新型职业农民+多元化培训项目式乡村人才培养方案，到2022年累计培育新型职业农民达300人。

构建基层人才评聘新标准。落实省市推出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政策，贯彻实施好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聘、创业扶持、待遇保障等措施。完善基层农技推

广人才队伍职称评审管理及岗位聘用办法，放宽学历和任职年限标准，侧重考察实际工作能力，评价服务乡村振兴的业绩，拓宽专业技术人员职级晋升空间。制定农村人才培养和评价标准，开展农村人才评价与认定工作，建立“定向评价、定向使用”的技术职称评价使用制度，资格评审不唯学历、不唯论文，重点考核服务乡村振兴、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增绿等方面的业绩。实行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倾斜政策，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直接参加中级职称考试聘任中级职称；具有中级、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技术人员在基层工作期间可相应聘用到副高级、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到2022年，建立起农村人才专项编制管理体系，实现“实名编制、人走编收”。

加强乡村人才奖励激励措施。一是在推荐、选拔国家、省、市级人才评选时，注重向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倾斜。对长期在基层工作且业绩优异的农业科技人员、农技推广人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乡村学校教师等按照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奖励结果列入职称评审内容，作为职称评审的重要参考依据。二是推广“村管镇考”绩效

考核模式，以村为单位督导引进人才参与村级事务等，并设立不合格退出机制，确保人才有动力有压力。三是做好优秀乡镇农技人员、最美基层农技员等评选工作。每年评选一批具有较大示范作用的优秀农村实用人才，到 2022 年，开展优秀农村实用人才评选 3 次以上，评选各类优秀农村实用人才 50 人以上。四是完善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和农业企业挂职、兼职和离职创新创业制度，在职称评定、工资福利、社会保障等方面，建立与人才贡献相适应的人才激励机制。

健全人才服务保障新政策。一是做好“乡村振兴助理员”管理工作，对服务类人才，以村为主体实行“双向选择聘用”，推行“村管镇评”，建立“签约考评”机制，工资根据考评结果发放；对创业人才，建立“项目评审验收”机制，创业项目验收合格的，按标准分档给予 1-10 万元不等的奖励，并在对接上级政策时优先考虑。二是做好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工作，在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保障上让农业从业者享有和其它行业从业者同等福利保障，彻底解决返乡创业青年人的后顾之忧。三是设立人才服务窗口，为引进人才提供政策咨询、手续代办、待遇落实等“一站式”服

务；实施高层次人才服务专员制度，按照“一对一”标准为高层次人才配置服务专员，建立高层次人才管理服务事项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为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提供全方位、全过程服务；对引进的各类人才，支持其配偶、父母、子女随迁落户，保障子女就读优质公办学校；对市级领军以上人才，积极协调解决配偶就业问题，对现为行政或事业身份的可优先对口办理调动手续；在县级医疗卫生机构设立人才就医服务专窗，每年享受一次免费健康体检。四是探索特殊人才招聘办法，设立平阴“人才驿站”，在全县编制总量范围内调剂 50 个专项编制，滚动使用、动态管理。统筹用于引进高层次事业身份人才、事业单位紧缺（急需）人才和域外在编人员，以及高层次人才配偶调入等。

实施人才安居工程。推进人才公寓建设，作为新引进人才周转房，周转期 3 至 5 年。对新引进的国家级领军人才、省级领军人才和市级领军人才，可免租入住人才公寓，或分别给予每月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租房补贴；对企业新引进的非平阴籍全日制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可优惠租住人才公寓。允许人才集聚的大型企事业单位利用自用存量用地，在不违反城市规

划的前提下，建设人才公寓等配套服务设施。对全职在企业工作满3年、首次在平阴县购买商品住宅的“双一流”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分别给予最高50万元、30万元、10万元购房补贴，非“双一流”的分别给予最高30万元、15万元、5万元购房补贴；对省级以上领军人才，可“一事一议”最高给予100万元购房补贴。探索在特定区域新建商品房住房项目中配建一定比例的人才安居住房，积极推进人才小区建设。

（三）乡村文化振兴重点工作

1. 强化文化宣传，夯实乡村文化根基

开展社会主义文化宣讲活动。坚持“铸魂强农”，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百姓宣讲团”、文化墙建设等活动，在有条件的村（社区）建设村史馆，同时注重发挥新媒体渠道作用，着力发挥网站、手机客户端、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优势，运用网络评论、微视频、图片漫画等生动活泼的形式，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的宣传教育。编写适应平阴区域特点的乡村振兴战略读本，满足基层干部群众对理论图书的需求，开展理论图书配送，重点向农家书屋、村居讲堂、社区阅览室

等赠送理论读物，及时传播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

培育新时代乡村文明新风。深化乡村文明行动，推进文明一条街建设，建好用好宣传栏、文化墙等宣传设施，加大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乡村文明行动、移风易俗宣传。深化道德品牌建设，深入开展“十星级文明户”、“好媳妇、好婆婆”及县、街镇、村居“榜上有名”先模人物评选活动，建好用活善行义举四德榜，推动建立一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四德”工程主题广场、主题公园、主题社区、主题街道。充分发挥农村党员、基层干部、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示范带动作用，引导广大农民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积极争做“最美平阴人”。

巩固移风易俗工作成效。进一步规范壮大农村红白理事会，实现红白理事会全覆盖、村规民约中涵盖婚丧嫁娶等移风易俗规定制度全覆盖，确定本村（居）婚丧嫁娶具体规定，写入村规民约。倡导婚事新办，摈弃滥发请柬、“天价”彩礼、过度“闹洞房”、“闹伴娘”等恶俗陋习。倡导丧事简办，适当压缩丧葬时间，简化程序，控制规模；加强丧葬活动管理，依法治理违规土葬、乱埋乱葬、骨灰装棺再葬、超

标准建墓立碑等行为，积极宣传生态殡葬补贴等惠民殡葬政策，引导群众选择骨灰撒散、树葬、花坛葬、草坪葬等生态节地安葬。倡导文明祭奠、低碳祭扫，引导群众通过敬献鲜花、植树绿化、家庭追思、网络祭祀等低碳环保的现代祭扫方式寄托哀思。到 2020 年，每个镇街至少建设有 3 处农村公益性公墓，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基本覆盖城乡居民，到 2022 年节地生态安葬率达到 60%。

深化文明村镇创建。2020 年全县 85% 村镇达到县级文明村镇标准。搞好农村志愿服务站建设，广泛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2022 年农村志愿服务站建设率达到 80% 以上。推进“百镇千村”建设示范工程建设，到 2022 年，着力打造不少于 10 个“乡村文明家园”典型示范项目。

2. 弘扬传统文化，传承优秀文化基因

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实施乡村儒学和社区儒学推进计划，发展 10 支特色文艺团队，为 20 支农村文艺队伍配备演出器材，推动有条件的街镇综合文化站、村（社区）基层综合性文化中心设立儒学讲堂。推动儒家文化进乡村，到 2022 年，全县乡镇综合文化站儒学讲堂实现全覆盖。实施

历史文化展示工程，做好国家、省、市、县四级非遗项目和非遗传承人的挖掘工作，完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名录体系，统筹全县传统文化、红色文化、特色文化等历史文化资源，建成内容丰富、形式新颖、体验性强的历史文化展示场所。开展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工程，积极发掘、培养民间艺人，组织推荐掌握一定技艺、有学习意愿的乡村非遗传承人参加各级各类培训，组织老艺人、老专家进乡村（社区）、进校园活动，实现优秀文化的动态传承、活态利用。

弘扬传承红色文化。加强中共平阴县委旧址、平阴县政府诞生地、熊善隆烈士墓、熊善隆烈士故居、吴鸿剑烈士纪念碑、秦培伦烈士墓、秦培伦烈士故居等红色遗址保护工作，开发红色文化资源，推动红色文化遗存和革命遗址挂牌立碑。融合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建设红色教育课程体系，打造平阴红色教育基地。

宣传平阴特色文化。一是围绕平阴玫瑰产业，深挖玫瑰栽培传说，历史名人故事、文化典故等内容，努力将平阴玫瑰文化与本地非物质文化遗产相结合，开展玫瑰主体文艺作品创作活动，组织专业团队

编排玫瑰主题爱情故事、歌曲舞蹈，依托主题公园、玫瑰产业示范园区等平台进行演出推广，持续做好“中国（平阴）玫瑰文化节”活动，探索举办玫瑰采摘节、玫瑰摄影艺术节等文化节庆活动，提升平阴玫瑰文化影响力。二是挖掘平阴在黄河河道治理、滩区搬迁和筑台重建等历史事件中形成的文化资源，展示平阴独特的黄河文化特色，鼓励黄河沿岸居民开展河灯艺术节、传统民俗表演等节庆活动，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产业优势；探索建设黄河纪念馆、纪念碑等，保留黄河沿岸村居记忆，留住乡愁。三是提升平阴“和顺”文化影响力，将“和谐”、“和睦”、“子孝父顺母”等优秀传统文化与当前乡村新文化建设相结合，融入乡村文明家风村风建设、乡村移风易俗等工作；四是加强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支持传统技艺，民间曲艺，民间故事传说等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推广。做好县级历史文化展示场所的改造、提升工作，到2022年，打造6个县、镇（街道）、村级示范点。推进“乡村记忆”工程，加大对历史文化街区、传统民居院落和生产生活民俗的挖掘保护，把乡村文化保护传承与新型城镇化建设相结合，使之成为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的文化之乡。

发展乡村特色文化产业。紧密结合特色小城镇、美丽乡村建设，深入挖掘乡村历史记忆和特色文化符号。围绕民间文学和曲艺，打造一批集体体验、科普、创意、游乐于一体的平阴特色的乡村文化产业展示区，推进乡村特色文化发展；深入挖掘平阴传统手工技艺，推动农村地区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培育具有平阴特色的传统工艺品牌，积极开发传统节日文化用品、民间艺术表演项目，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积极发展乡村文化组织，引导农民保护、传承和开发乡村文化，开展农村优秀传统文化进城市社区、进学校、上舞台等活动，提升农村文化自信，构建新型城乡文化关系。

3. 完善文化设施，保障乡村文化生活

推进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建设。镇街综合文化站要单独设置，完善功能布局和设施设备配备，使之成为集综合活动、图书阅览、教育培训、数字化文化服务、广播宣传、展览展示、体育健身等于一体的综合性文化服务机构。积极鼓励服务人口较多、具备建设条件的镇街按照小型图书馆、文化馆建设标准，规划建设独立的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或综合性文化中

心。

推进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坚持一院多能、一室多用，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建设等设施，完善提升村（社区）综合性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在功能配置上要达到有一个文体活动室、一个图书阅览室（农家书屋）、一个公共电子阅览室、一个培训室、一个宣传橱窗（阅报栏）。

加强文体广场建设。镇街、新型农村社区文化中心文体广场面积不低于 1000 平方米，村（社区）文体广场面积不低于 500 平方米，要配备阅报栏（或电子阅报屏）、公益广告牌、体育健身设施和夜间照明设备、音响设备等，鼓励有条件的村（社区）在文体广场搭建戏台。

4. 推行文化惠农，保障乡村文化民生

增加乡村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开展“书香平阴”建设，加大对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投入力度，推行农家书屋总分馆制，实施农家书屋网络化建设工程，推广农家书屋总分馆制和“一卡通”管理模式，构建以县图书馆为总馆、街镇文化站为分馆、村农家书屋为服务点的总分馆体系馆，2020 年全县出版物“通借通还”率达到

100%。深入推进一村一年一场戏活动，鼓励支持城市文艺院团和公益文化单位深入乡村开展公益演出、展览、讲座等文化服务活动。开展“菜单式”、“订单式”、“点单式”公共文化服务，推进“三农”出版物出版发行、广播电视涉农节目制作和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推动形成具有鲜明特色和社会影响力的农村公共文化服务项目。

鼓励开展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各级文化馆等机构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不少于 20 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中心）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不少于 4 次，村（社区）有 1-2 个常年坚持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在一定区域内影响较大的品牌文化活动，每年开展综合性文体活动不少于 4 次。深入开展“书香平阴”建设，精心组织农民读书节、读书月和“三农”主题书展、书市、大讲堂等活动。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质量。深入开展“服务基层、服务农民”活动，推动文化资源向基层农村倾斜，推进政府购买文化惠民演出，建设网上平阴文化云综合服务平台，创新政策扶持和资金投入办法，引入竞争机制，以奖代补，激发各类文艺院团、演出机构、演出场所的发展活力，

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繁荣农村题材文艺创作。突出对优秀农村题材作品的支持力度，报纸、广播在刊发、播出、宣传等各方面重点倾斜。组织动员作家、艺术家开展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生产，推出一批有特色、有能量、深受农民欢迎的农村题材文艺作品。打造自下而上的群众文艺作品选拔提升平台，引导群众性戏剧、音乐、曲艺、舞蹈、杂技、美术、书法、摄影和民间艺术的创作。提升文化文艺工作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能力水平，繁荣农村题材文艺创作。

5. 培育文化人才，强化文化人才支撑

培育乡村“非遗”文化传承人。积极组织推荐掌握一定技艺、有学习意愿的乡村非遗传承人参加各级各类培训，鼓励技艺精湛、符合条件的中青年传承人申报各级代表性传承人，形成合理人才梯队。加大对国家及省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的资金扶持力度，依托国家、省级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院校、“扶持1000位非遗传承人、民间艺人”收徒传艺计划，对掌握一定技艺、有学习意愿的乡村非遗传承人进行培训。鼓励支持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走出去”，参加国内外非遗博览会、民间艺术展演等活动，到2022年，形成完善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名录体系，年开展及参与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5次以上。

多元化发展乡村文化队伍。完善县、街镇、村三级文化管理体系，为街镇综合文化站配足配齐工作人员，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试点设立公益文化岗位，加强对乡村文化发展的管理指导，提升基层公共文化从业人员的业务素质。发挥基层干部和老党员在乡村文化建设中的带头作用，吸引选拔一批热爱乡村文化的文化能人、大学生、退伍军人等各方面人才加入到乡村文化建设队伍中来，壮大乡村文化人才队伍，积极推荐乡村文化人才参评全省齐鲁文化之星、泉城文化之星、泉城文化英才评选活动；加强文艺志愿服务，完善“结对子、种文化”工作机制，将文化志愿者纳入公共文化辅导队伍，鼓励开展文化下乡活动，引导城市文化资源向农村地区流动，增强农村基层文化活力。

培育农村文体团队。各镇街配齐配强综合文化站工作人员，做到专岗专用；搞好农家书屋管理员、农村电影放映员队伍建设。依托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育挖掘乡

土文化本土人才，培养一支懂文艺、爱农村、专兼职相结合的农村文化工作队伍；完善群众文艺扶持机制，加大群众文化扶持力度，鼓励农村地区自办文化，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促进乡村文化兴盛；扶持发展农村广场舞队、庄户剧团等民间文艺社团和业余文化队伍，到 2022 年，每个乡镇至少培育 1 支具有一定规模和艺术水准的群众文艺代表队。开展文化志愿服务工作，建设以农村文艺团队骨干、具有传统和区域特色的文化活动传承人、各类文艺大赛获奖者、农村群众文化活动组织者等为主体的文化骨干人才队伍，增强乡村文化自我发展能力。

6. 繁荣文化产业，提升文化富农水平

繁荣发展乡村文化产业。实施乡村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建立非遗项目资料和档案数据库，开发特色传统工艺资源，培育有地域特色的传统工艺产品，开发民间艺术、民俗表演项目，推动民俗文化产业发 展。加大对乡村文化产业的扶持力度，引导利用古民居、古遗址、古村落、古街发展文化产业项目，重点培养一批特色突出的文化小镇。

探索乡村文化产业新模式。实行乡村

文化产业精品工程，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新型乡村文化产业模式，推动特色鲜明的“非遗”项目传承发展，到 2022 年，培育一批具有特色的乡村文化品牌。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重点在文化遗产、节庆赛事、修学研习、养生文化、民俗文化、名人文化等方面进行创意开发，探索研究、完善出台有关土地利用配套政策措施，打造一批美食村、艺术村、养生村、休闲村等特色村，实行差异化发展，推出具有地方特色的精品民俗活动和精品农业体验旅游活动。

推动文化产业融合发展。加强文化产业与农业、乡村旅游业等产业以及科技的深度跨界融合，紧密结合特色小城镇、美丽乡村建设，发展具有浓郁地方特色和较强影响力的本土特色文化产业，重点推进玫瑰文化、黄河文化、“和顺文化”等文化品牌建设，形成平阴乡村历史记忆和特色文化符号。

（四）乡村生态振兴重点工作

1. 乡村道路提升工程。

实施农村道路“户户通”工程。到 2020 年完成区域中心村、中心社区以及 50%以上行政村拥有一条路面 6 米以上公路通达目标任务，到 2022 年比例提升至 80%。

实施“配套设施完善工程”。不断完善既有农村公路的安全、排水、绿化、客运、物流等配套设施，新改建农村公路确保安全防护、运输服务设施与主体工程实现“三同时”。

实施“自然村庄通达工程”。到 2022 年，自然村实现有一条等级路通达，宽度受限路段合理设置错车平台。

实施“路面状况改善工程”。根据上级安排，确保按照市、县级人民政府每年实施养护工程里程比例不低于 5%的要求，安排养护大修、中修和预防性养护工程，改造提升路网整体路况服务水平，消除路网主要路径中的“瓶颈路”和简易铺装路面，保证农村公路技术状况的中等路以上比例不低于 75%，且保持逐年上升趋势。同时对危桥开展集中整治，健全完善危桥动态排查整治机制，保障公路安全通行。

2. 实施“乡村运输服务提升工程”

到 2020 年底，保证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全部通客车并设有 1 个候车站点，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比例达到 75%以上。同时统筹利用交通运输、农业、商务、供销、邮政等资源，加快推进县级物流中心、乡镇服务站和村级服务点建设，促进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节点网络化。

3. 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建设工程

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对全县老旧管网进行提升改造，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保持在 98%以上。

积极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行政村为基本单元，按照规划、设计、建设、营运、管理一体化的要求，推进村庄生活污水连片治理，统筹布局村庄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理工作，总结推广低成本、低能耗、易维护、高效率，适宜不同地区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分类施策。到 2022 年，全县所有建制街镇驻地实现一镇一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60%以上。

4. 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结加大村容村貌整治力度，大力推进乡村环境治理，以清垃圾、清杂物、清残垣断壁、清庭院“四清”为突破口，彻底清理“三大堆”、村容村貌差以及乱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现象，集中治理农村环境脏乱差等问题。引导农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加强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有效衔接，鼓励将厕所粪污、畜禽养殖废弃物一并处理并资源化利用。2020 年，300 户以上自然村基本完成农村公共厕所无害化改造。推进村庄绿化亮化，加强街道、庭院、公共场所及“四

旁”绿化，建设绿色生态村庄；在村庄主要街道两侧和文化广场、学校等重要场所安装照明设施，提高村庄公共照明使用效率；推进铁路、公路、河流沿线环境治理，做到无缝对接，覆盖盲区死角，全面改善农村村容村貌，到2022年，45%以上村庄建成美丽乡村。

5. 完善建设和管护机制

一是明确各级党委和政府以及有关部门、运行管理单位责任，稳定运行队伍，建立日常管理制度，初步构建村庄人居环境管护长效机制；二是继续严厉打击农村小“散乱污”，严禁工业和城镇污染向农业农村转移，确保农村环境安全和环境质量得到有效保障；三是推行多元化管护模式，鼓励采取市场化运作手段，支持环保设备生产企业、第三方环保服务公司、旅游开发公司等市场主体通过“认养、托管、建养一体”等模式开展后期管护。有条件的农村新型社区及经济强村，可以建立物业公司“建设运营一体、区域连片治理”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模式。四是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以村庄连片为单元，持续深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及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等工作，通过建设氧化塘、污水处理站、完善污水收集管网、

垃圾收集转运设施，确保治理区内生活污水处理率达60%以上，生活垃圾城乡一体化成果得到巩固；开展黄河滩区迁建村及重点村庄饮用水源地保护建设，有效保障饮用水源地水质安全。

6. 加快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推行节水农业和水肥一体化。按照以水带肥、以水促肥、因水施肥、水肥耦合的技术路线，建设一批水肥一体化示范区、示范点，带动缓解农业用水供需矛盾。大力推广喷灌、微灌及管道灌溉、水肥一体化等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开展节水节肥示范工程，建设水肥一体化示范区。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不断构建完善有利于农业节水的政策、工程、技术、管理、机制体系。大力开展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五小水利”工程、高效节水灌溉等节水工程。到2022年，全县节水灌溉面积达到31万亩。

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改造完善粪污收集、处理、利用等整套粪污处理设施，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支持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建设雨污分流、暗沟布设的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和粪污处理配套设施并保持正常运行，确保粪污资源化利用。支持畜禽养殖专业户配套建设粪污处理利

用设施，实现粪污就近就地消纳利用或由粪污处理中心收集加工处理，实现肥料化、能源化利用。大力推进秸秆还田和青贮，在商品有机肥加工、秸秆养殖食用菌、生物质能源和新型材料等领域积极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到 2022 年，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8%。建立健全废旧农膜回收体系，逐步建立废旧农膜回收制度，提升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再利用水平，按照“谁购买谁交回、谁销售谁收集、谁生产谁处理”的原则，对废弃农药包装物实施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到 2022 年，力争实现农膜回收率达到 80%以上。

强化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总结推广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模式，坚持减肥、控药、洁田、修复、循环的技术路线，深化推进清洁生产、建设美丽田园工程，加大集成组装配套技术研发应用，实现配方施肥个性化、统防统治专业化、生产经营规模化、生产主体企业化、管理服务社会化、资源利用循环化。开展设施农业土壤改良，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和沼气新能源，重点支持大中型沼气工程建设，引导广大农民通过推广沼液沼渣再利用、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等方式，逐步减少化学肥料的投入量。以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为重点，加

快提升畜禽养殖污染综合治理水平，推进清洁健康生态养殖。

开展化肥农药减量行动。继续加大农田土样采集密度，建立土壤养分档案，科学确定配方，到 2020 年，全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 90%。逐步建立完善全县耕地质量监测网络体系，实现耕地质量长期定位监测。依托中央惠农资金，实施耕地质量提升和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到 2020 年，化肥利用率提高到 40%以上。在蔬菜生产区建立以生物防治为主的设施蔬菜生物防治示范区，综合运用高效低毒农药和生物防治新技术，推进绿色化生产，扩大低毒生物农药补贴实施范围，加快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品种的筛选和推广应用，到 2022 年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5%以上。

7. 加强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

推进全域绿化美化工程。实施镇村绿化工程，结合美丽乡村和绿化模范镇村活动建设，对已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镇村，做好绿化的补植完善与上档升级，对实施旧村改造的村庄，按园林化高标准搞好小区绿化。推进通道绿化工程，重点实施石姜线绿色廊道工程、105 国道绿化提升项目、220 国道绿化项目、东外环绿化

项目、青兰高速平阴段绿化项目等干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加强新建道路规划设计,打造富有地域特色、生态和经济效益兼顾的绿色景观。继续实施退耕还林还果工作,2018-2022 年全县计划新发展经济林 1.5 万亩。开展山体绿化工程,重点开展文笔山等山体公园绿化提升工程,到 2022 年完成荒山绿化提升面积 5000 亩。推进水系绿化工程,建设网、带、片、点相结合的水系生态保护带。至 2020 年,县域林木绿化率达到 34.32%;建成区绿地率和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35.38%、40.30%,达到山东省森林城市建设标准要求,顺利通过山东省森林城市验收,至 2022 年,县域林木绿化率达到 35%以上。

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认真落实生态环境部《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暂行)》和《山东省济南市生态保护红线优化方案》,在完成生态保护红线优化工作的基础上,2020 年底前基本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全面排查违法违规挤占生态空间、破坏自然遗迹等行为,制定治理和修复计划,2022 年实现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有序退出。结合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工程,开展重要区域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国土绿化、水土流失治理、湿地

保护、森林生态保护与修复等;全面推行“河长制”,重点做好黑臭水体治理、水源地保护和排污口治理等工作。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移民工程,有序推动生态保护红线区内人口集中安置,减小生态压力。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审计,以土地资源、水资源、森林资源、矿山生态环境治理等为重点进行审计监督,强化审计结果运用。

实施特色经济林示范工程。按照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发展生态化的发展理念,重点在中部林果花菌产业带发展具有区域特色的经济林种植,高标准建设一批栽培技术先进、配套设施完善、区域特色鲜明的名优特新品种生产基地和现代产业园区。按照良种栽培、规模种植、科学管理的要求,采取新建与改造相结合,在安城、洪范池、孔村等镇重点发展林下中草药、五彩花生、鲜食地瓜等经济作物和以生态养鸡为主的林下养殖,高标准打造中部山区沿线发展仿野生、近自然生产的特色经济林示范基地,带动全县特色经济林建设。

推进资源保护和生态修复。加大森林资源保护力度,抓好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坚决打击非法侵占林地、湿地、毁林开垦、滥伐、盗伐林木等破坏森林资

源的违法行为。加大对山东黄河玫瑰湖国家湿地公园、浪溪河和锦水河省级湿地公园保护力度，继续推进锦水河、安栾河、浪溪河、玉带河水系等综合治理工程，增强河流自然净化能力；稳步推进小流域综合治理，将水源涵养、面源污染控制、产业开发、新农村建设等有机结合，改善流域生态环境。实施退化防护林改造和森林抚育工程，对退化防护林，通过更替改造、择伐等方式进行改造。到 2022 年全县水土流失治理率达到 80%。

（五）乡村组织振兴重点工作

1. 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

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实施“领头雁”培育，建立选派第一书记工作长效机制，选好配强党组织带头人，把村党支部书记培训纳入整个干部培训规划，全县每年举办村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和示范培训班，提升带头人引领提升能力；严格落实党组织星级验收评定工作，突出问题导向，针对一些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的问题，持续开展整顿工作，将换届重点信访村、干群矛盾突出村、党务村务财务管理混乱村全部纳入后进村集中整顿，确保补齐短板、晋档升级，力争到 2022 年五星级党组织占比达到 40%以上；实施“基层干部素质提

升工程”，支持返乡大学生党员竞选村党组织书记，鼓励村干部进行专科以上学历及非学历教育，力争到 2022 年大专以上学历的村“两委”成员达到 40%以上；优化农村党组织设置，合理调整村党组织设置，支持符合条件的村党支部升格为党总支；加大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社、专业协会、产业链、社会组织等建立党组织和党小组的力度。

创建管理规范村庄。规范村“两委”用权行为，突出制度化建设，进一步厘清村级组织职责权限，制定村干部小微权力清单，对每项权力设计流程图，引导农村干部行使权力“按图索骥”、“照单操作”，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加强农村党务村务阳光公开工程建设，推进党组织决策议事、发展党员、村级事务决策、资金管理、党务村务公开、村规民约等规范化建设，建立公开透明、操作规范、监督有力的村级事务运行体制和机制；完善村级审计和党务村务督查制度，各街镇确保每年将所辖村居巡查一遍，到 2022 年，全县管理规范示范村达到 70%以上。

推进基层党组织活动和制度创新。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全面推行支部

“主题党日”；落实党组织领导的基层协商民主制度。到 2022 年，全面建立党组织领导的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村级协商机制；推行“以绩定酬、酬绩挂钩”的村干部业绩考核奖励制度，充分激发干事创业热情。

加大基层组织运行投入保障力度。按照村均不少于 9 万元标准落实村级运转经费，并建立正常增长机制，每 3 年调整一次最低保障标准。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待遇报酬，为符合参保条件的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按标准办理养老保险。保障正常离任村干部待遇。打通优秀党支部书记晋升通道，乡镇机关事业单位招录人员时，拿出一定比例从优秀村党支部书记考录或招聘。

2. 加强农村人才队伍建设

破解人才队伍瓶颈制约。一是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招聘等多种方式，加大科技、教育、医疗等各类专业人才引进力度。推行乡村教师“县管校聘”，实施贫困地区人才支持计划，继续实施“三支一扶”、特岗教师计划等。加强校地合作，建立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到乡村挂职、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制度。二是加大人才培育力

度。开展农技推广人员定向培养工作，积极联系引导高校、职业院校涉农专业优秀毕业生到基层农技推广机构工作。三是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加大对乡村人才支持和倾斜力度，保障乡村津补贴、办公、交通等基础工作经费，在职务、职称晋升上给予政策优惠，增加绩效考核奖励。建立职级晋升机制，加大镇级事业编制招录和选拔事业编制干部进班子政策的倾斜。

培育壮大乡村振兴骨干力量。优化党员结构，以村组干部、返乡优秀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外出务工经商人员、致富能手、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大学生村官和青年农民等为发展重点，储备优秀人才，村村有 2 名以上后备干部，实现教育培训、跟班培养正常化、制度化。畅通党员“出口”，对不合格党员及时进行组织处理；对党建工作基础薄弱村、三年以上未发展党员的村实行发展党员计划单列，对长期不发展党员的村党组织进行组织整顿。落实村“两委”成员集中轮训、农村党员冬训春训制度，推行农村党员干部进党校制度，确保 5 年内农村党员干部全部参加一次党校组织的集中培训；积极推动区级工作力量向乡村下沉建立选派第一书记工作长效机制，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党

支部与村党组织结对共建活动。

3. 健全三治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

深化村民自治实践。开展村规民约修订工程，各镇街指导各行政村进行村规民约的修订，采取多种方式，组织村民广泛讨论，提出群众最关心、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确定修订内容。力争到2020年，实现全县行政村村规民约修订全覆盖。开展村民自治规范化提升行动，各镇街指导各村深化拓展“一单四议六平台”工作法，推进阳光村务建设，深化和拓展“亮栏”行动，推动线上线下村务公开，实现村务公开常态化，完善农村选举、决策、协商、管理、监督等自治制度，健全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村民议事会、村务监督委员会等会议制度，形成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大力推行村党组织书记“一肩挑”行动，鼓励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当选为村民委员会主任。

建设法治乡村。稳步实施“七五”普法规划，继续深入开展一张报纸、一个电视栏目、一条宣传街、一个图书室、一条“148”法律咨询热线、每月有一堂法制课、每村每年至少一场普法戏、每个镇（街道）设立一个法制辅导站的全方位立体化普法活动。深化农村“法治文化大院”建设，

提高农家书屋“法制图书角”阵地建设水平，积极推进“法治影片村村行”。广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系列宣传活动，通过张贴明白纸、宣传车流动广播、入户宣传等方式，增强群众参与扫黑除恶及平安建设的积极性。扎实开展“法治六进”工作，定期开展“法律赶大集”活动，组织律师和普法志愿者走进集市，向广大农村群众宣传法律知识，解答群众问题。开展“法治六进”示范点创建，对照创建标准，明确工作目标和责任人，组织开展示范点创建。到2022年，全县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达到4个，市级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达到170个。

提升乡村德治水平。深入实施“四德工程”，结合时代要求赋予村规民约、传统习俗、家风家训新时代的德治内涵；积极开展“争创出彩人家、共建美丽乡村”活动，开展“星级文明户”、“五好家庭”、“村村都有好青年”以及“好公公、好婆婆、好儿子、好媳妇”等各具特色的创建评选活动，加强孝道文化宣传教育，培育孝悌和睦家风和“文明、和睦、互助”乡村文化精神。以老弱病残等人群为重点，广泛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推动开展“无邪教创建”示范活动。结合时代要求，

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道德规范进行有效融合，赋予村规民约、传统习俗、家风家训新时代的德治内涵。

4. 加强和谐平安乡村建设。

优化农村治安环境。加强综治队伍建设，配齐配强村级综治专干、综治网格员，加强群防群治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农村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严厉打击黄赌毒盗拐骗等违法犯罪。依法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活动打击力度。持续开展乡村治安问题和治安乱点整治行动，重点打击各类危害乡村经济发展、损害群众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活动。

完善农村社会治理常态机制。健全完善常态排查机制、诉求受理机制、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完善以综治中心建设、综治网格化建设和综治信息化建设功能和运行机制。健全农村公共安全体系，持续开展农村安全隐患治理。加强农村警务、消防、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有序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建设。

5. 发展壮大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

实施农村组织党建提升工程。加强农村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推行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制度指导农村经济

组织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建活动，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做好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

加强农村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员队伍建设，在坚持标准、保证质量的基础上，重点做好无党员或尚未建立党组织的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员发展工作，注重把党员培养成骨干，到2022年，农村“两新”组织党组织覆盖率达到70%以上。

推进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巩固和完善。

落实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的政策。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落实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在依法保护集体土地所有权和农户承包权前提下，平等保护土地经营权。鼓励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依法向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入股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

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化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明确集体资产所有权，合理合法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到2020年，基本完成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深入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引导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有偿转让上述权益。

实施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工程。鼓励村集体以可支配的资源、资产、资金等要素为依托,以村为单位组建劳务服务公司、成立专业合作社、协会等各类合作经济组织,探索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集体经济运行机制。建立健全集体经济组织章程和管理制度,符合条件的地方,可实行村(居)民委员会事务和集体经济事务分离。确保到 2020 年年底基本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

四、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主要领导牵头的乡村振兴工作小组,负责全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牵头负责综合协调、目标考核、检查督查、绩效评价等工作,各镇街相应建立实施乡村振兴工作组,明确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并落实专人,切实抓紧抓好。切实把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摆上优先位置,理清思路,设计载体,统筹推进各项工作。

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约束与激励并重,加强农业农村工作干部队伍的培育、配备、管理、使用,锻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业农村工作队伍。推进干部队伍专业化,提高乡村干部本土化率。把到农村一线锻炼作为培

养干部的重要途径,加强从政治上、工作上、生活上关心关爱,形成人才向农村基层一线流动的用人导向。

明确落实职责。各镇街作为实施乡村振兴工作的责任主体,应切实担负起属地管理职责,具体负责本辖区内实施乡村振兴工作的排查摸底、方案制定、集中整治等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小组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责积极参与支持镇街开展工作。

加大资金投入。建立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积极争取省、市乡村振兴试点,探索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保障领域,扶持农业农村产业发展和美丽乡村建设。

加强用地支持。通过农村土地整治取得的各类用地指标优先用于乡村振兴发展项目。强化土地利用规划管控,积极盘活闲置、低效利用、零星分散的农村存量建设用地。充分利用设施农业用地政策,加强保障农业产业稳步发展。县直部门积极配合乡村振兴工作,开辟绿色通道,确保项目落地推进。

加强工作考核。乡村振兴工作列入县政府对各有关部门、镇街的综合考评。建

立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绩考核制度，将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例会制度、督查制度、警示约谈制度等监督机制，加强对各镇街、相关部门的工作督促力度，定期开展检查监督，定期通报进度排名。

深入宣传引导。各镇街政府要学习借鉴外地先进经验，结合本地实际深入开展试点示范，建成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加强总结交流，推动工作整体提升。组织开展文明村、先进村、农村美丽庭院评选、环境卫生光荣榜等活动，增强农民的荣誉

感。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大力宣传乡村振兴的重要意义，推广典型经验，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推进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

推动志愿服务。整合全县党员、退休干部、技能人才等资源，搭建乡村公益需求与志愿者组织供给的对接平台，充分发挥志愿服务组织在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打造一批乡村文化型、公益慈善型、社会治理型的志愿者服务队伍，开展人才队伍下乡活动，提升志愿服务在乡村人才振兴工作中的影响力。

附表一

平阴县乡村产业振兴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工程	鼓励粮食功能区基础设施提标改造和粮食功能区配套服务设施建设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2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重点开展田块整治、土壤改良、设施完善配套等工程，落实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3	设施蔬菜建设工程	提升传统蔬菜产区设施配套水平，推广蔬菜种植新技术、蔬菜新品种，提升蔬菜生产标准化水平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4	玫瑰产业提质升级工程	高标准打造玫瑰种植基地，加快推进10万亩玫瑰种植基地及万亩传统玫瑰保护区和标准化种植核心区建设	玫瑰镇	县自然资源局 农业农村局	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5	高效特色经济林建设工程	支持核桃、苹果、樱桃、梨等特色经济林产业规划、标准化发展	中部林果花菌产业带	农业农村局 相关街镇	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6	农业品牌创建工程	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农业新经营主体等开展品牌创建，打响平阴农产品质量品牌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到2022年“三品一标”数量达150个
7	乡村旅游提升工程	积极挖掘农业生态旅游功能，重点打造“一心、一环、两带、七个乡村旅游强镇（村）、多个特色村”的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全县	文广新局 各镇街	2022年旅游实现重大突破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8	农村电商服务站点建设工程	建立完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和镇（村）级服务站点	全县	工信局局 各镇街	2020年实现镇级电商服务站点全覆盖，2022年村级服务站点覆盖率达70%
9	振兴农村集体经济工程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盘活农村资源，增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带动能力，释放经济活力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到2022年实现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
10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	实施农业融合发展主体培育行动，鼓励建立家庭农场联盟、合作社联合社、产业协会等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2022年，农业合作社不低于600家
11	农业生产机械化推进工程	大力开展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普及工作，推进设施农业、园艺生产、丘陵山区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提升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2022年，农业生产综合机械化率达98%
12	农业“新六产”示范载体建设	建设一批农业特色小镇，创建一批镇区、园区、农区“三区互动”的产城融合发展先导区，认定一批新六产示范小镇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发改局	2022年，全县新建特色小镇8个，认定新六产示范小镇3个
13	乡村产业振兴示范镇建设	整合资源资金，培育乡村产业振兴带动主体，建设3个乡村产业振兴示范镇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	2022年，全县评选乡村产业振兴示范镇3个
14	玫瑰谷建设项目	打造传统玫瑰保护区和标准化种植核心区；建设玫瑰博览园和玫瑰种质资源库	玫瑰镇	农业农村局 发改局	2022年实现玫瑰谷全面开工建设

附表二

平阴县乡村人才振兴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1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创业培训计划	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壮大乡村本土人才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到 2022 年，培育新型职业农民时间 1000 人左右
2	农业科技领军人才引进计划	设立“农业特岗专家”，通过特设岗位引导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到基层一线工作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工信局	到 2022 年，根据乡村振兴需求，引进紧缺型高学历人才 10 人以上。
3	农村专项人才培养工程	针对农村农业、林业、畜牧、卫生、教育等内容，开展专项人才培养工程	全县	农业农村局	每年举办专项人才培养培训班不低于 5 次，到 2022 年培训专业技术人才 1000 人次
4	乡村振兴助理员招聘计划	通过考试公开选聘乡村振兴服务队成员	全县	县委组织部	保持每村至少配备有一名乡村振兴助理员
5	“农技推广联盟”计划	新型经营主体与高校、科研院共建“农科教、产学研一体化农业技术推广联盟”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到 2022 年搭建“农技推广联盟”不少于 2 个
6	“乡村工匠”评选活动	探索制定“乡村工匠”评价办法，建立“乡村工匠”认定发证制度	全县	县委组织部	每年培育 10 名以上“乡村工匠”
7	百名科技人员下乡活动	组织 100 名农业科技人员到生产一线，开展技术指导和农民培训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县工信局	每年开展百名科技人员下乡活动
8	“引凤还巢工程”	重点引回“服务型”、“创业型”两种人才，服务乡村振兴工作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县委组织部	到 2022 年吸引各类返乡创业就业人才 50 人左右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9	村村都有好青年选培计划	在乡村选树返乡创业、就业的优秀青年，为乡村发展党员、储备村“两委”班子做人才储备	全县	县委组织部	每年评选青年模范 30 人
10	基层人才职称评聘	开展农村人才评价与认定工作，资格评审不唯学历、不唯论文，重点考核服务乡村振兴、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增绿等方面的业绩。	全县	县委组织部	建立“定向评价、定向使用”的技术职称评价使用制度，每年开展评聘活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向基层专业技术人员倾斜

附表三

平阴县乡村文化振兴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1	“百姓宣讲”活动	开展百姓宣讲团、文化墙建设等活动，有条件地区建设村史馆，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	全县	县委宣传部	增强群众对新时期政策、文化的认同
2	“书香平阴”活动	开展理论图书配送，重点向农家书屋、村居讲堂、社区阅览室等赠送理论读物	全县	县委宣传部	及时传播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满足基层干部群众对理论图书的需求
3	开展移风易俗行动	与村民签订《移风易俗承诺书》，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创建文明村镇	全县	县民政局	到2020年实现村规民约全部修订，实现乡村全覆盖
4	“四德”工程建设	开展善行义举四德榜评选活动，每年开展一次四德之星和善行义举四德榜榜上有名人物评选	全县	县委宣传部	每年开展一次四德榜评选活动，到2020年累计评选先进典型10人以上
5	家风村风行风建设	以家风为切入点，开展家训传承、移风易俗活动；以行业为切入点，广泛开展诚信主题宣传教育活动	全县	县委宣传部	每年开展模范家庭、文明村、诚信业主评选活动
6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计划	举办节会活动，推广传统曲艺、民间文学、手工技艺等；开展非遗项目和非遗传承人挖掘活动，完善非遗项目及传承人名录	全县	县文广新局	到2020年形成非遗项目及传承人名录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7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短板计划	建立覆盖全县街镇、村居的三级公共文化服务基础设施网络	全县	县文广新局	到2020年,实现村综合性文体服务中心全覆盖
8	乡村特色文化产业培育计划	打造一批充分体现平阴特色的乡村文化产业展示区;挖掘传统手工技艺,培育具有平阴特色的传统工艺品牌	全县	县文广新局	到2020年培育具有平阴特色的文化品牌3个
9	文化惠农工程	持续做好“三下乡”、“文化惠民消费季”、“一村一年一场戏”免费送戏工程	全县	县文广新局	每年为村(社区)免费送戏8场、免费送电影4000场
10	尼山书院标准化建设工程	完善“图书馆+书院”模式,优化设施布局	全县	县文广新局	实现全县尼山书院全部达标
11	文明村镇创建活动	重点实施人居环境、“四德”建设、新农村新生活、移风易俗、平安村庄、文化惠民等工程提升	全县	县文广新局	2022年,实现全县85%的村庄达到县级及以上文明村标准

附表四

平阴县乡村生态振兴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1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模式,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全县	县城管局	建立健全设施、人员、经费的工作制度,2020年100%的村庄实现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
2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并稳定运行,实现农村生活污水达标排放	全县	县住建局	到2020年,新型农村社区全部配建污水处理设施,到2022年,60%的村庄生活污水得到处理
3	农村道路“窄路基路面”提升	农村“窄路基路面”提升改造	全县	县交通运输局	到2020年完成区域中心村、中心社区及50%以上行政村拥有一条路面6米以上公路通达目标,到2022年比例提升至80%。
4	道路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完善既有农村公路的安全、排水、绿化、客运、物流等配套设施	全县	县交通运输局	到2020年实现新改建农村公路确保安全防护、运输服务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
5	自然村庄通达工程	村村通道路修建、改建	全县	县交通运输局	到2022年,自然村实现有一条等级路通达
6	农村运输服务提升工程	具备条件的行政村全部通客车并设有1个候车站点	全县	县交通运输局	到2022年,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比例达到75%
7	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按照统一规划、统一验收的标准,建设农村社区服务中心	全县	县民政局	到2022年,实现农村社区服务中心覆盖70%以上行政村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8	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	按照山东省《美丽乡村建设规范》，开展街道、庭院和公共场所绿化，建设绿色生态村庄	全县	县农业农村局	到2022年，现行美丽乡村标准下，达标率达50%
9	中小河流重点段治理	河道清淤疏浚、建筑物维护改造等	全县	县水务局	推进锦水河、安棗河、浪溪河、玉带河水系等综合治理工程，增强河流自然净化能力
10	通道绿化工程	重要交通线两侧实施绿化提升	全县	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石姜线绿色廊道工程、105国道绿化提升项目、220国道绿化项目、东外环绿化项目、青兰高速平阴段绿化项目
11	山体绿化工程	荒山绿化提升	全县	县自然资源局	开展文笔山等山体公园绿化提升工程，到2022年完成荒山绿化提升面积5000亩。
12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完成全县生态红线划定任务	全县	县生态环境局 县自然资源局	2020年底前基本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
13	小流域综合治理	河道整治、蓄水池、拦水坝、水保林、经济林等建设	全县	县城乡水务局	到2022年完成全县小流域综合治理任务
14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开展供水工程建设及老旧管网改造提升工程	全县	县城乡水务局	2020年，新建水源地及日供水量3万吨的水厂一处。推进农村新型社区雨污分流建设，配套小型污水处理站；开展新建黄河地表水厂的前期工作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15	玫瑰种质资源库建设	进行玫瑰种质资源收集与评价,开展玫瑰优良品种选育与新育种技术应用,构建高世代育种群体,强化玫瑰母体林,采穗圃、种子园及繁育圃建设与经营管理技术研究	全县	县自然资源局	建设规模500亩,选育品种12个
16	现代农业发展资金花卉项目县建设	新建现代智能温室、改造日光温室	全县	县自然资源局	2022年建成花卉项目强县,新增设施花卉栽培面积10万平方米

附表五

平阴县乡村组织振兴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1	乡村组织培育计划	加强村民自治组织建设，健全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乡村群团组织，推进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探索建立村级各类组织向村党组织年度述职制度。	全县	县委组织部	2022年完成建设目标
2	基层党组织强基工程	建立选派第一书记工作机制，举办村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落实党组织星级验收评定工作，实施“基层干部素质提升工程”	全县	县委组织部	到2020年建立健全发现和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工作机制，2022年五星级村党组织达到40%以上
3	乡村振兴骨干力量培育工程	落实党员结构优化行动，村“两委”成员集中轮训、农村党员培训制度，开展机关企事业单位党支部与村党组织结对共建活动	全县	县委组织部	2020年大专以上学历程度的村“两委”成员达到40%以上
4	“法律顾问进村居”工程	构建农村基层法律服务平台，引进法律基层服务人才	全县	县司法局	到2020年实现全区行政村“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化、标准化建设
5	管理规范示范村创建工程	实施村规民约修订工程，小微权力清单工程，党务村务阳光公开工程，建立村级审计和党务村务督查制度	全县	县委组织部 县民政局	到2020年，实现行政村村规民约全覆盖，小微权力清单、党务村务全公开，2022年全县管理规范示范村达70%

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项目地点	责任单位	阶段目标
6	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	开展“法治进乡村”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农民法治素养,探索“互联网+调解”新模式,推广在线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的应用	全县	县司法局	到2022年,全县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达到4个,市级以上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达到170个。
7	平安乡村建设工程	街镇综合执法平台、标准化乡村综治中心、“驻村警务室”建设,深入实施“雪亮工程”	全县	县司法局	2020年实现街镇综合执法平台、标准化乡村综治中心全覆盖
8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深化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明确集体资产所有权,合理合法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到2020年,基本完成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
9	农村组织党建提升工程	加强农村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推行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制度	全县	县委组织部 县民政局	到2022年,农村“两新”组织党组织覆盖率达到70%以上
10	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	落实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落实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到2020年,基本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
11	实施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工程	鼓励村集体以可支配的资源、资产、资金等要素为依托,以村为单位组建劳务服务公司、成立专业合作社、协会等各类合作经济组织	全县	农业农村局 县民政局	确保到2020年年底基本消除集体经济空壳村。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积极应对疫情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 若干政策意见

平政办字〔2020〕3号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做好“六稳”工作，全力支持和组织推动各类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在认真贯彻执行省、市关于积极应对疫情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政策的基础上，结合我县实际，现提出如下具体意见。

第一条 鼓励银企对接。鼓励各银行机构随时通过各种方式对接中小企业复工复产融资需求，提高业务办理效率。综合运用山东省融资服务平台、银税互动平台、应收账款融资平台等线上融资服务平台，促进多层次银企对接。发挥省农担公司政策性融资担保作用，解决涉农信贷担保难题。（责任单位：县地方金融监管局，县金融发展中心，人民银行平阴支行，县财政局）

第二条 提供“过桥”支持。发挥县

内应急转贷基金作用，对生产经营正常、财务和信用状况良好、流动资金周转贷款到期后仍有融资需求且临时存在资金困难的县内中小微企业，由应急转贷基金提供支持，帮助企业完成续贷。县财政对我县应急转贷平台给予补贴，利率优惠至每日0.5%，期限最长15天。（责任单位：县地方金融监管局，县工信局，县财政局，县金融发展中心）

第三条 给予融资补贴。对年销售收入4亿元以下的中小微型工业企业，年单笔贷款额在50万元（含）—1000万元（含）的流动资金贷款，按年度实际支付合法范围内利息和担保费用的40%给予融资费用补贴，每个企业补贴额最高不超过30万元。（责任单位：县财政局）

第四条 减免企业房租。对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中小微企业，2020年

1-2 月份房租免收、3-6 月份房租减半。鼓励疫情期间各类中小微企业发展载体减免承租企业租金等相关费用，根据其减免费用总额，给予一定比例财政补助。对租用非国有资产经营的标准厂房的中小企业，经所在镇（街道）和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后，对其 2020 年 1—2 月份租金全额补助、3—6 月份租金减半补助。（责任单位：各镇（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县财政局）

第五条 规范人员管理。对县内中小企业和市、县重点建设项目所需市外务工人员，由外来务工人员提供当地社区开具的健康证明，并到企业、项目所在村（居）社区登记后，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协助企业（项目方）按规定自行隔离，县政府按比例给予一次性补贴。（责任单位：各行业主管部门，县财政局）

第六条 实施援企稳岗。疫情防控期间，对参与生活物资保供的商贸流通企业和参与防疫药品、医疗设备、物资器材等疫情防控物资生产的中小企业，经批准并已办理就业登记的新增岗位用工，按每人 500 元标准给予企业一次性补贴。（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各行业主管部门）

第七条 给予招聘中介补贴。对企业通过委托第三方中介招聘员工产生的中介

费用给予适当补贴。（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

第八条 给予参展补贴。对因疫情无法参加原已确定参展并已缴纳相关费用的企业给予适当补贴。（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工信局、县商务信息中心）

第九条 保障疫情防控。对新上疫情防控用品生产企业或项目，开辟绿色通道，从快从简办理审批手续。企业因为复工复产所购买的消杀防疫物品，政府给予一次性补贴。（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

第十条 保持物流畅通。积极协调省内外地区，做好县内企业运输煤炭、油气、化工、机械设备、农资等重要工农业生产物资通行工作。开辟物流“绿色通道”，将重要防疫物资、应急性生产生活物资纳入应急运输保障范围。（责任单位：县交运局、县公安局）

本政策适用于平阴县范围内中小微企业，执行期暂定为自政策发布之日起的三个月内。中央、省、市出台相关支持政策，平阴县遵照执行。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13 日

PYDR-2020-0020002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严格涉气建设项目环境准入的通知

平政办字〔2020〕6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平阴经济开发区，县政府有关部门：

为全面打赢蓝天保卫战，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济南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生态环境部《关于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准入的通知》（环办〔2014〕30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七大高耗能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字〔2018〕248号）等环保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经研究，对我县涉气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发挥规划环评和总量指标的制约作用

建设项目选址应符合产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矿产资源

开发利用规划及水功能区划等相关规划，应当符合各工业园区或者产业聚集区的产业定位。对于不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依法不予审批。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集聚区。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新建燃煤项目必须编制等量替代或减量替代方案。

二、严格把好建设项目环境准入关口

（一）严格控制“两高”行业新增产能，全县范围内不得受理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等产能严重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的项目（产能等量或减量置换的除外）。

（二）全县范围内不再受理新增主要

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新建石灰窑、商品混凝土、沥青搅拌站、水泥粉磨站、干混砂浆、脱硫石膏、未经自然资源局批准采矿权的石材及石子加工项目。上述现有企业在不超出现有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基础上升级改造的除外；为县域重点工程配套的临时混凝土搅拌站、沥青搅拌站除外；列入县级以上重点建设项目库的上述项目除外。

（三）不再受理新建废旧塑料加工、烧结砖、建筑陶瓷、脱硫钙粉加工、矿渣微粉、机制砂、水洗砂、基质土、民用煤生产加工项目。

（四）不再受理与县内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以及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目标距离较近，或者位于县城建成区及其主导风向上风向 2 公里范围内、镇驻地及镇驻地周围 2 公里范围内的新建砼结构构件、免烧砖项目。

（五）不再受理产生异味且不能有效处置的建设项目。

三、强化建设项目大气污染源头控制治理措施

表面涂装、包装印刷、加油站项目，必须采取严格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措施。

改扩建项目应当对现有工程实施清洁生产和污染防治升级改造。加快落后产能、工艺和设备淘汰。

国家、省、市有规定禁止受理的建设项目从其规定。

本通知自 2020 年 3 月 15 日施行，有效期至 2022 年 3 月 14 日。

平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11 日